意釋黃帝陰符經

马保平 著

香港文艺出版社

太上道祖軒轅黃帝

意释《黄帝阴符经》

马保平 著

香港文艺出版社

意释《黄帝阴符经》

作　　者：马保平
责任编辑：石锡铭
排版制作：骆彩霞
封面设计：陈小婵
出版发行：香港文艺出版社
地　　址：香港天水围天瑞村瑞国楼 1001 室；
518001 深圳市和平路渔民村船务街 51 号港逸会所 4 楼
出版时间：2015 年 5 月第一版
网　　址：http://www1.hkscxh.com/
国际书号：ISBN 978-988-13807-3-9
定　　价：28：00 元

序　一

神聚泥丸，气沉丹田，彻夜捧读完马保平先生的新著《意释黄帝阴符经》清样，已是东方大白，朝霞喷薄，紫气冲天之时。手捧大作，感动兴奋、诚惶诚恐，余再次盥洗沐浴，展平扉页，写下一些感受，以表示对马保平先生的敬意与祝贺。

《黄帝阴符经》相传为轩辕黄帝三上崆峒山问道于广成子后，对宇宙万事万物的感悟之作，虽短短三百余言，却提示了宇宙天地与自然万物和天、地、人之间运行的奥秘，开示了天地与人，人与天地之间的大道法则。自黄帝之后，执此经理天下者，代有圣明。

阴符，即暗合，与显明相对应，讲幽冥之事，指自然法则中不易被人察觉的，未曾显露的事物，是将生、未生的端倪、萌芽、趋势之隐象徵兆，预示着事物发生、发展的状态和趋势，是先机与本象。凡一切事物，能体察先机，察觉隐匿与暗机，则万事均能处置于萌芽状态，防患于未然，早发于机先也。如此能“豫”则立，立则胜，得先机自能处处主动、事半功倍，而一顺百顺也。

其次，自然法则运行的主要方式是在不知不觉之间进行的。如吕祖在《医道还元》中所讲：“雨露下垂遍物，被泽不知谁为，土壤广育群生，成能未曾有作”。同时，在我们周围及宇宙中，暗物质，暗能量占有绝对多数。所以识暗、知阴、察微、灼隐则是至真神圣的能力。由此，阴符就是暗中的合契，是虚处求机，无处生有，是一条普通人永远看不见的隐线，尤如现代战争中的潜艇一样，不知对方水下“蛟龙”有几何也？而在诸事物中，人心，人

情，人思，魂、魄、意、志、神，喜、怒、悲、恐、惊，都是虚化的，暗合的东西，但其感应力强，杀机发，则“天地反覆”也。如此之道，能不畏惧乎！一部阴符经讲的就是识阴，知阴，用阴，知雄守雌，负阴而抱阳也。同时，又说明一个道理，人啊，不可欺暗，更不可暗欺！暗处比明处更显神明暗用也。

马保平先生通过对传统文化中的自然法则的深透理解，已经形成了一整套认知体系，可以用来学习、破解、揭示众多传统文化经典的蕴秘。其天道合成，天人合一，生命三系统及阴阳五行运化，弥天地一 尔等的理论思想将是打开中华传统文化典籍的钥匙之一。由此可以说，马保平先生不仅是一位造诣高深的学者，更是一位国学大师，还是一位具有现代科学知识并有着深邃认知能力的修道者。依贫道言，真可谓，这把钥匙贵如金，开天开地开自身。岂不喜哉！懿哉！是为序。

丘祖龙门派二十三代传人：张继宗

道号：张宗贤

法号：天透子

乙未年春月

序　二

在中国传统文化的廖廓天际之中，马保平先生可谓是一骑神俊的天马，恣意驰骋而独往独来。天马者，只恨途短，不嫌道长，在与天地精神相往来的穿梭中，摘星步斗，服气餐霞，独占灵光。在继“拜谒”老子之后，又“问道”黄帝，意释阴符经，将一部诲涩难懂的“天书”演绎的清清楚楚，明明白白。实非大才、大慧、大悟、大手笔不能为也。

马保平先生译释中华传统文化典籍近十部，部部皆能探得玄珠，采得灵光，焕发神彩。究其根本，得有渊源，列之数端。一是治学勤奋，好学不倦。几十年来，马先生一心专注于教育，文化事业，从未懈怠；孜孜以求，手不释卷，总是三更灯火，五更鸡鸣，刻苦钻研，于传统文化典籍用功尤深。二是广交道友，常开文会；凡懂传统文化的能人异士，不论专家学者，不论乡贤村叟皆能虚心求教，不耻下问；其周围接交有近百名文人术士，相互切磋，砥砺释疑。三是自幼学道，根基深厚。马先生从小接触道学、武学，炼就了一身童子功，常能在静功状态下感悟求证，深入圣贤之心思，独得慧明之见解；且古今穿越，老而弥坚。四是马先生曾长期教授数学与统计学，炼就了十分缜密的逻辑思维能力，故而求证、论证严谨，推论环环相扣，合乎本义。五是长期教学，循序渐进。马先生长期带授研究生课程，对传统文化能从教学的角度由浅入深，由表及里，条理分明，从而使初学者易学易懂，使受教者大多都能登堂入室。六是博闻强记，过目不忘。凡是马先生感兴趣的楹联、诗词、文章，大多均能数读成诵，默记于心，

用时略加思索，即能信手捻出，且能纵横联系，同类相归，互证互解。七是勤于笔耕，热衷案牍。马先生读书之时，一有心得即书之成篇，厚积薄发，发则成册。以上数端，成就了马保平先生在中国传统文化领域的建树和功绩，也形成了作为一名优秀教师，桃李遍天下的喜人局面。

余敬仰马保平先生多年，一直视先生为良师益友。常有机会列于先生门墙聆听教诲。常获振聋发聩，茅塞顿开之效。尤其膺服先生有关天道合成、天人合一、生命三系统等诸理论学说，对本人学习探索中医理论与实践，有着巨大的指导作用。每每与马先生等同仁“神仙”小聚，茶台饭桌即成课堂，对有关传统文化的议题既热烈又深邃，碰撞之时，常能开解很多难题。数十年来，余常与马先生等同仁道友一起炼功打坐，深筑根基，深受其“炁场”感染不少。现仍常常有聚、有坐、有交流，使本人在中医道路上探的更深、更远，由此启悟使自己也攻克了许多疑难杂症。

在马保平先生《意释黄帝阴符经》即将付梓之时，写此数言，以表达对马先生的感谢与祝贺，并盼有更多的大作问世，使中华传统文化更加光芒璀璨，照耀环宇。

甘肃宏扬古代中医药研究所所长
兰州商学院客座教授　　赵　敏
乙未年仲春
序于　金城养生堂

前　言

《黄帝阴符经》是道家学问的最重要经典之一，传说是黄帝三上崆峒山请教“道法”，得广成子真传后勤加修炼而得“道”，依自身修炼得“道”之验著《黄帝阴符经》以传后世。汉张凌创立道教时将《黄帝阴符经》奉为道家经典之首。

笔者自青年学“道”，受教于全真派遇仙门，除修炼内丹术、习学遇仙门“数术”之外，主攻《黄帝阴符经》、《道德经》、《易经》、《玄微经》四本重要经典。据长辈言传：道家主要学问的核心内容为“道”、“法”、“术”；“道”，包括“天道”、“地道”、“人道”含：“道源”（即本源）、“道法”（即法则）、“道能”（即能量）；“法”即“道法”，包括宇宙天地、大自然万物与人世间万事、万物的各类法理与法则；“术”即具体应用的技术，包含各类“数术”与对各类“道法”的应用技术；《道德经》主要言“道”，《易经》主要言“法”，《玄微经》主要言“术”，而《黄帝阴符经》则是对“道”、“法”、“术”的总体概况。遇仙门为祖师马钰所创，习儒道两家学说，习儒家以“十三经”为本、以科考为途，同时修习内丹学与遇仙门数术和上述道家四经与医、星、相、卜、山等术。而且父辈曾一再教导，上述四经均为修道之书，其中尽述了修道的各项主要内容与方法要领，修其一生也难尽窥堂奥。

两千多年来，对《黄帝阴符经》的注释与解读并不很多，尤其白话文解读本更少，致使这颗道家明珠几近埋没，本人依据师传与数十年研读之心得和修炼体验，从修道角度予以粗浅解说，不恰当之处必然众多，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在写作过程中，呈蒙龙门派前辈张宗贤（道号天透子）、王力平及其弟子沈志刚、老中医赵敏等老师的多次指导，又蒙同道老友李锡忠、李为、魏琳、马振帮、吴永明、纪华等的多方协助，在此一并表示真诚的谢意。

马保平
2015 年春
于兰州

目　录

《黄帝阴符经》简介 …… 1
什么是道 …… 3
意释《黄帝阴符经》上篇 …… 24
《黄帝阴符经》上篇释文 …… 72
《黄帝阴符经》上篇小结 …… 74
意释《黄帝阴符经》中篇 …… 77
《黄帝阴符经》中篇释文 …… 111
《黄帝阴符经》中篇小结 …… 114
意释《黄帝阴符经》下篇 …… 117
《黄帝阴符经》下篇释文 …… 145
《黄帝阴符经》下篇小结 …… 149
意释《黄帝阴符经》续篇 …… 152
《黄帝阴符经》续篇释文 …… 177
《黄帝阴符经》续篇小结 …… 180

《黄帝阴符经》简介

《黄帝阴符经》简称“阴符经”，相传是黄帝三上崆峒山问道，受教于广成子后修道有成而著《阴符经》三篇，上篇言“道”、中篇言“法”、下篇言“术”。传说夏末时伊尹曾持此经以助汤、商末时太公持此经以助周，春秋时鬼谷子依此经而授教、苏秦曾为苦读此经而锥刺股等等；种种传说为《黄帝阴符经》蒙上各种神秘的光环，也使其成为数千年来中华传统文化中最负盛名的重要经典之一。自东汉张凌创立道教时提出“阴符三百字、老子五千言”起始，《黄帝阴符经》就被奉为道家的最高经典之一，唐李隆基追封道教四大真人后，其又被道家奉为六经（《黄帝阴符经》、《道德经》、《易经》、《玄微经》即鬼谷子、《南华经》即庄子、《冲虚经》即列子）之首。

《黄帝阴符经》是否真出于黄帝之手，或悉后人根据代代言传口授而述，其辩解已毫无实际意义，而对该经文，进行认真研究、以便更深入地研究道家思想文化，吸取其精华才是扬弃地继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意义之所在。

《黄帝阴符经》现有两种版本，一种是道家代代相传的道藏本共 324 字，第二种是唐褚遂良书写的碑贴本共 445 字，其中上篇多 8 字、中篇多一字、下篇多 112 字（后人称之谓续篇），传说是隋虞世南所得之古本，后人称之为儒学本。现流传的《黄帝阴符经》古解本有商代伊尹解、周姜太公解、鬼谷子解、骊山老母解、汉张良解，唐李筌注解等。

对于“阴符经”之名，古人的解释是：“阴者，暗也，默也；符者，契也，合也；阴符者，神明暗运、默契造化

之道也。”即指“阴符经”为暗合“天地之道”的经世之书。

作为道家重要经典之首的《黄帝阴符经》概括性地阐述了道家核心学问即：“道”、“法”、“术”的主要内容；阐明了“天道”、“地道”、“人道”的基本理念与法理、法则；揭示了古人认知的宇宙天地、人体生命、天地与万物及生物与生命之间相互关联的自然规律；阐述了人类社会必须尊重自然、以自然为本，必须遵循自然、效法自然、以自然为师等的思想观念；介绍了行事必须详查时势、细辨徵兆，认清时机、势机，深析物性、事性，对待具体事物深入地进行具体分析等的方法技术；同时也讲述了古人对人体生命的系统认知与修道的基本方法要领和“修心”、“修命”、“修性”的主要内容与方法技术等。

什么是道

老子在《道德经》第二十五章中说：“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独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为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意指：“道”是个混然自成的概念，它源于宇宙天地之先（其表象包括宇宙天地与大自然万物的本源，即道源）；“道”无比深邃、无限广阔，其表象所显示出的天地复合运动法则与大自然的各类各项自然法则（即道法）均客观独立，不受任何主观意志而改变，各按其各自客观规律的周期与周期节律而运行且从不懈殆；“道”的能量态（即道能）表象出天地阴阳二“炁”在运行中交和形成生命之“炁”、衍化出四象五行之“炁”与“炁”，进而衍化出万物、衍生出各类生物与生命，可以认为“道”是天下万物之母；但我不知如何称呼它，勉强先用“道”这个字来对它进行表述。按照老子的表述，说明“道”之表象的主要内容包括“道源”（即宇宙天地与自然万物及生物与生命的本源）、“道法”（即宇宙天地与大自然万物和人类及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与各自运动变化的自然法理与法则）、“道能”（即宇宙能量、生物与生命能量和大自然万物的物质能量等）。

一、 如何理解“道”的概念

《黄帝阴符经》上篇主要言“道”、中篇主要言“法”、下篇主要言“术”。所谓“道”是道家学问的统称，所谓“法”即指道法，所谓“术”是指对道法的具体应用技术。因此，如欲理解原文，则首先应 对“道”的概念与“道”之表象所包含的主要内容有一定的了解。

“道”是中华传统文化中的一个抽象的综合概念，可泛指“道源”、“道法”、“道能”、“道体”以及“道”的表象等；亦可泛指一切自然法理、法则与社会法理、法

则等；也可泛指一切宇宙能量、生命能量、物质能量和其他未被现代科学认知的各类能量等；还可泛指宇宙、天地、大自然及万物各自的本质特性，等等。

1、“道”无形无质。

道家认为：道不可言、可言非道；道体虚无、惟道集虚；道不可于形迹名相中求、亦不可于语言文字中求，不可于世间知见中得、亦不可于心识思虑中得。孔子说：“形而上者谓之道，形而下者谓之器”（形而上者谓无形无质，形而下者谓有形有质，二者之间的联系中介为有形无质之象与无形有质之“炁”与“氖”），可见古人通过仰观俯察将天地间万象万物区分为：有形有质之“器物”（即现代所说的有形物质）、有形无质之“象”（如臆象、梦象、发相、幻象等）、有质无形之“炁能”与“氖能”（如“真炁”、“元炁”、日、月、星、宿之“氖”等）和无形无质之“道”，而且古人认为，无形无质的“道”可以通过有形无质的“象”与有质无形的“炁”与“氖”，作用于有质有形的“器物”。道家认为：人们通过五觉识而认知的都属有形有质之“物”通过“心体炁应”（即用心去体会，用炁去感应）才可以认知有形无质之“象”与有质无形之“炁能”；通过对有形无质之“象”的觉识与对有质无形之“炁能”的体验才可以间接地感应到无形无质之“道”的存在。如下图所示（图一）：

形而上与形而下之关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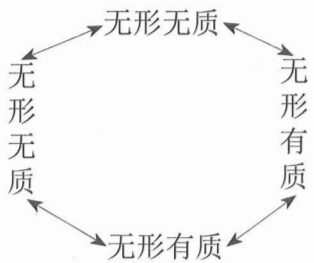

图一

2、“道”之表象的主要内容。

“道”虽不可言、不可以文字求、也无可名状，但古人所述的“道”之表象所包含的主要内容则基本上是可以用言词表述的，这样说显然有“名相之障”，但能便于初修者领悟其主要内容与修道的基本思路，故勉为其难而述之如下，即：“道”之表象的主要内容包括：“道源”、“道法”、“道能”。

甲、道源。“道源”指本源，包括：宇宙天地的本源，人体生命与所有动、植物生命的本源，大自然万物的本源等（即所谓 “先天地生”与“万物之母”）。

乙、道法。“道法”指古人所认知的大自然与人类社会所有的各类规律性法理与法则，包括：天道循环的法理与法则；地道升降的法理与法则；天地（日、月、星、宿及大地）能量运动的法理及其运变与交变的法则；人体生命能量运变的法理与法则以及人体生命能量与天地宇宙能量的感应、交变及其相互作用等的法理与法则（古字中有三个气字即：“气、炁、**氖**”，“气”指空气、“炁”**指生命能量即所谓的元炁、真炁，“氖”**指宇宙能量即日、月、星、宿及大地等透射到大地空间的宇宙能量）；大自然中万物各自运变的自然法理与法则；社会人道法理与古人对人类社会的社会规律认知及古人的社会人文理念和古人通过文化而传承的人生观、价值观、宇宙观及其道德规范与行为准则等；传承至今的天人合一理念，等等。

丙、道能。“道能”指大地空间的宇宙能量与大地生物和所有动植物生命的生命能量与其它物质能量和非物质能量等，包括：日、月、星、宿及大地不停透射出的宇宙能量，人体生命能量（即精、炁、神），各类动、植物生命体的各种生命能量，大地空间残存的各类生命能量，各类物质自身所固有的物质能量以及尚未被现代科学认知的各种非

物质能量等。

二、 古人对天道、地道、人道等法理与法则的认知。

1、古人对天道循环规律与法则的认知。

古人在长期与大自然的相处中，通过长期观察认识到，天地始终处于复合运动与周期运转的过程之中。古人是从大地的视角角度来观察天体运动的，所观察到天空中的星体运转包括太阳道（称黄道）、太阴（即月亮）道（称白道）、五行星道与北斗七星道等。古人在东、南、西、北四方的天际中各选取了七个位置相对不动的恒星（称宿）星宫作为参照系数（即所谓的二十八宿：东方七宿形如龙，故称苍龙；南方七宿形如飞鸟，故称朱雀；西方七宿形如虎，故称白虎；北方七宿形如蛇居龟背，故称玄武），以便于考察日、月、星（指行星，古人把行星称谓星，把恒星称谓宿）的运转过程中在不同时点所处的动态位置与移动轨迹。古人把天地复合运转的大小周期表述为大小周天，并以此建立了时间概念，规定出了相对的具体时间单位。

甲、古人的假定前提。由于古人是站在大地上观察，所看到的整个天空是中间高、周边低，其视觉感受为天是圆的、地是方的，就误认为“天圆地方”是宇宙的本象。由于我国的地理特征是北高南低，所以古人常面南背北而立，通过长期观察发现，太阳总是从左方升起、向右方落下，所以认为天体是从左向右旋转，故称“天道左旋”。中国的地势是西高东低，中原一带所有的河流都是从右向左流去，所以就误以为是大地配合天体左旋而从右向左运转，由此而得出了“地道右转”的认识。古人把“天道左旋”与“地道右转”的认知简称之谓“天旋地转”。“天圆地方”与“天旋地转”是古人对天地复合运动所认知的两个假定前提。

乙、天道轨迹。古人所观察的天道轨迹包括：太阳道、

太阴（月亮）道、五行星道、北斗星道、等。古人把站在大地上观察到的太阳的视觉运行轨迹称谓太阳道，因太阳的光线为黄色，所以又称之谓“黄道”；把站在大地上观察到的太阴（月亮）的视觉运行轨迹称谓太阴道，因月光泛白，所以又称之谓“白道”；把站在大地上观察到的五行星的视角运行轨迹称谓“星道”；把北斗星斗柄指向的视角运行轨迹称之谓“北斗七星道”。

丙、时间概念的由来。古人对时间概念的设定是以天地复合运转的周期为准则的。古人把太阳从东方升起、向西方落下至再次从东方升起称作一个“小周天”，简称为“天”，因以太阳运转为代表，所以“一天”又称作“一日”。虽然太阳每天绕大地一周，但全年中每天所处的天际位置不同，春、夏、秋、冬沿东、北、西、南循环一周构成周期性的无限重复，古人把这个运行周期称作“大周天”，后简称为“年”（古人以每昼夜为一度，全年为三百六十五又四分之一度）。古人通过长期观察认识到，太阳运转一个大周天后，它的空间时位与上年时位仍有明显的差别，即每年立春均在苍龙之首，但位置并不在同一位点，而是经过 60 年后才回到原来的位点。所以古人把 60 年作为太阳运行周天的最大周期，并称之谓“浑天”。黄帝时大挠氏取用干支纪时，天干之首为甲、地支之首为子，所以一个“浑天”就称作一个“浑天甲子”。同理古人把太阴（月亮）的运行周天定名为“月”（月周天为二十九度半，现代天文学测量为 29.52 度），把木星（又称岁星）的运行周天定名为“轮”，每轮为十二年（现代天文学测出木星绕太阳公转一周的时间为 11.967 年）。

丁、天道合成。上古时，各部落所使用的历法有三种，一种叫“太阳历”简称“阳历”，一种叫“太阴历”简称“阴历”，一种叫“北斗授时历”简称“星历”。传说是

黄帝时令风姁将其合为一个天盘，统一规定了阴、阳、星的合历即“农历”，史称天道合成。传说黄帝时，风姁（黄帝的军师）规定以北斗星斗柄的四方正位指向为四正（即河图四正），确立了二分二至；依四正四寓（先天八卦位）确立了八极，将四季平均分割；依太阳道的大周天纳太阴道十二个周天（余 10 又四分之一度）为依据，将黄道周天平均分割为十二等份，称黄道十二宫；定十二宫之各宫区间的界限为十二节（即：立春、惊蛰、清明、立夏、芒种、小暑、立秋、白露、寒露、立冬、大雪、小寒），这样就把每年平均分成了十二个标准月；将十二宫各宫区间的中点确定为十二气（即：雨水、春分、谷雨、小满、夏至、大暑、处暑、秋分、霜降、小雪、冬至、大寒），合十二节与十二气为二十四节气；每节气之间平均分成上、中、下三侯，合称七十二侯。

2、古人模拟的天道循环法则模型。

古人对天道循环表象进行模拟的模型较多，有太乙、六壬、奇门、七政等，而较为细致且完善的有二十四节气七十二侯模型与六十四卦模型两种。二十四节气与七十二侯通过大地物象的周期性变化描述了天道循环表象的周期性法理与周期节律法则；六十四卦以震、兑、离、坎为四极（即每年的二分二至）各占两分半，其余六十卦各代表六度七分，即对应年周期三百六十五又四分之一度，又代表浑天甲子六十年的浑天周期。六十四卦通过对天道循环的周期性法理与周期节律法则的描述，详细地论述了天道循环过程中阴阳二气（含炁与氖）的运变、交变等运动周期的模式、过程、节律与交变等的法理、法则；六十四卦中以十二辟卦中的下卦对应节、以上卦对应气、代表二十四节气，以十二辟卦的七十二爻分别对应七十二侯，详细地描述了大地物象运变周期中的阴阳运势；以其中

六十卦对应浑天甲子周期，表述了六十年中各年的年气（含炁与氖）运变的周期法理与周期节律法则。

3、古人对地道升、降的认知。

随着古人对天地复合运转的周期性法理与周期节律法则的认知，通过“心体炁应”与体验感受而进一步对天地之间阴阳二氖的运转周期与周期节律和阴阳二氖与炁交变的法理与法则等都有了深刻的认知。古人称其为“地道升降”的法理与法则，简称“地道”。

甲、升与降。古人认为，天地间的阴阳二氖随大、小周天形成的周期而运动，并始终处于相互消长的周期性运动过程之中。天地阴阳二氖每日以子、午两时点，每年以冬夏二至两时点为彼此的极点而进行相互消长的转换。一日之中，以午时为阳极、以子时为阴极，子时至午时为阳升阴降，午时至子时为阴升阳降；一年之中，以夏至为阳极、以冬至为阴极，冬至到夏至为阳升阴降，夏至到冬到为阴升阳降。古人以阳为主，阳升则称之谓“升”，阳降则称之谓“降”，并把他们所认知的这种阴阳运变法理与法则视之谓天地阴阳之氖“升、降”的法理与法则。

乙、“升、降、沉、浮”之说。古人认为：夏至为阳极，天的元阳之氖在天顶（即升至最高处）；夏至后元阳之氖下行，称之谓“降”；至秋分降至地面，秋分后透入地下继续下降，称之谓“沉”；到冬至“沉”至大地的最底层，冬至后开始上行，称之谓“升”；至春分“升”至地面，春分后升出地面在空间上升，称之谓“浮”，此所谓：“升、降、沉、浮”之说。

丙、升、降、沉、浮八节律。古人将天地立体分为四层，天顶至云层为“天”、云层至地面为“宇”（指地表空间），地下土层为“冥”（指死后所在的地域为地下土层），地下水以下为“底”。古人认为，夏至时天之元阳升至天顶，

夏至后元阳之炁下行，立秋降至云层；立秋后窜透云层继续下降（由于阳炁窜过云层，带动雨水下降，所以初秋中原为雨季）；秋分降至地面，秋分后阳炁在土层中下沉，地表空间干燥凉爽、肃金之炁形成，而天空秋高阳明，故称阳明燥金；立冬沉至地下水面，立冬后天之元阳之炁在地下水中下沉，牵动空中水气下降，遇地表寒气即化为雪，随阳炁下沉愈深引发空间水气越大，遇寒化雪使雪也越大，所以立冬之后有小雪、大雪；冬至降至地底，冬至后阳升阴降，天之元阳由地底上升，虽阳炁始生、但尚在地下水中上升，并未升至大地土层，而地面空间则寒气聚集，所以冬至之后有小寒、大寒；立春后升出地下水层在土层中上升，地表空间才有阳炁透出；春分后升出地面在空中升浮，立夏后升出云层，到夏至升浮至天顶。此所谓天地阴阳二炁升、降、沉、浮的八节周期节律。

丁、阴阳交变节律。古人认为，在阴阳二炁的升、降、沉、浮过程中，天地阴阳之炁存在着相互交和与交变，其交和与交变过程叫“水火既济”与“地天交泰”；并认为通过“水火既济”与“地天交泰”衍化出了有助于大地生命化育生长的“生命之炁”，而在“生命之炁”的周期运转过程中，促成了大地生物“生、长、肃、灭”的生命运动周期与周期节律，形成了大地生物的生灭法则与生生不息、生灭不已的生命周期法理。

古人认为：大地的元阴之炁存于地下水中；夏至始天阳之炁下降，到冬至降至地底；冬至后阳升阴降，天的元阳之炁由地底上升，大地的元阴之炁由地下水中下降，二者在地下水中形成阴阳交和；阳本炎上而上行、阴本润下而下行（阳炁的性质为炎上，阴炁的性质为润下），故能“负阴抱阳，冲气以为和”（阳核于内，阴环与外为“负阴抱阳”，阴阳和合于中为“冲”）；古人把太阴称之谓水、

把太阳称之谓火，太阴交于太阳，所以古人称其谓“水火既济”（“既济”为卦名，坎卦在上、离卦在下，坎为水、离为火，水以润下、火以炎上故称“水火既济”）；古人认为阴阳二氖交和而生新，所生新炁有助于大地生命的衍生与发育，故称之谓“生炁”；入春后，“生炁”在土层中上升，遇植物之根则活木命，故有“草木萌动”（七十二侯名之一），遇冬眠动物则使生命复苏，故有“惊蛰”（二十四节气名之一）；立春后，天的元阳之氖（含生炁）在大地土层中上升，到春分升至地表；同时，一个冬天所形成的地面空间的阴寒之氖下降，至春分降至地表，天阳之氖由下而上，地阴之氖由上而下，形成三阴与三阳的交和（即太阳交于太阴，阳明交于少阴，少阳交于厥阴，此所谓先天八卦中的阴阳正配），同样形成“负阴抱阳，冲气以为和”，古人称之谓“地天交泰”（“泰”为卦名，坤卦为地，三阴爻在上而下行；乾卦为天，三阳爻在下而上行，三阳交于三阴故称“地天交泰”，也称“三阳开泰”），三阴与三阳交合，所生新炁能直接助成生物与生命的生长、壮大，故称之谓“命炁”。“生炁”与“命炁”合称“生命之炁”（西晋后简称 “生炁”）；春分后“生命之炁”（在地表空间上升）充满地表空间，所以大地呈现一片生机勃勃。

古人认为，秋分时天阳地阴也有相交，但此次相交为负阳抱阴，交而不和，故称之为“肃”。夏至后天阳之氖下行，立秋后窜透云层，至秋分降至地表，同时地阴之氖上升，秋分时升至地表；天阳之氖在外由上而下行，地阴之 在内由下而上行，阳氖的性质为炎上，阴氖的性质为润下，虽阳氖下行、阴氖上行，但与二者的本质特性相违，故交而不和，况且下行者散而外、上行者聚而内，故称负阳抱阴（春分恰相反为负阴抱阳），阳核在内为生，阴囊在外为育（如蛋类之形），而秋分时地阴在内而上行，天

阳在外而下行，形成阳外阴内、阴阳反置且阳性炎上又处在上位、阴性润下又处在下位，所以二者交而不和；古人称之谓“天地否”（“否”为卦名，乾为天、三阳在上，坤为地、三阴在下，三阳与三阴交而不和，故称“天地否”），由于交而不和不能生成“生命之炁”，所以秋分后“生炁”衰落、肃氛形成，生物与生命进入消沉期，大地一片肃然，故称之谓“肃氛”。入冬后，元阳愈沉愈深，大地空间全被阴寒笼罩，生物与生命处于蛰伏期，致使诸多草本生物相继损灭，故称之为“灭”。由春夏至秋冬，生物与生命随“生命之炁”的周期运转而形成“生、长、肃、灭”的周期运变法理与周期节律法则，进而使大地生物与生命随天地复合运转而永远生生不息、生灭不已。

4、五运与六气的周期与节律。

古人根据感受体验将阳热分为少阳（温暖）、太阳（炎热），将阴寒分为少阴（凉爽）、太阴（寒冷），是谓四象；又根据五行星在年周期中各自主照大地的时期结合四象演生出了五氛，把五氛的运行称之谓“五行”，即：少阳之氛称之谓“木氛”、主位为东、主时为春；太阳之氛称之谓“火氛”、主位为南、主时为夏；四象综合之氛称之谓“土氛”、主位为中、主时为长夏（大暑至秋分）；少阴之氛称之谓“金氛”、主位为西、主时为秋；太阴之氛称之谓“水氛”、主位为北、主时为冬。古人把“五氛”运行所主时运称之谓“五运”，即：春、木运，夏、火运，长夏、土运，秋、金运，冬、水运，这就是中国古医学中的五季五运（中医至今仍用五季五运推算针灸的时穴与药济的性能和剂量）。

古人认为：大寒始，“生炁”已生成，立春至春分“生炁”在土层中上升，其生命作用主要体现为草木生发，因初春时大地空间具有着浓厚的春寒之气，所以称之谓“厥阴风木”之炁；春分后，经三阴三阳交和，“生命之炁”旺盛，是

摧生万物成长的主宰，故称之谓“少阴君火”之炁；立夏后，“生命之炁”已升浮至云外，至小满，当年阳热已布满大地，小满至大暑，阳热过量，此时期阳热虽多，但尽属当年阳热，其中不包含经天地阴阳交和后的“生炁”，对生物只有助其成长壮大的作用而无生新的作用，所以称之谓“少阳相火”之炁；大暑到秋分，因天阳窜越云层使雨水落下遇地表阳热，形成地面暑气蒸腾，故称“太阴湿土”之炁；秋分后，阳热压入土中在大地土层中下降，地面秋高气爽、阳明万里，故称之谓“阳明燥金”之炁；小雪至大寒，天阳在地下水中下降，并与大地元阴相交，天阳之炁沉于地下水中，故称“太阳寒水”之炁。

5、古人模拟的地道升降法则模型。

古人模拟的地道升降法则模型有：“升、降、沉、浮”八节立体空间模型与五运、六气的大气环流模型和六十四卦阴阳运变与交变模型。古人以六十四卦中的震、兑、离、坎、对应二分二至四个正位时点，以其余六十卦对应六十音律（古人以角、徵、宫、商、羽五音对应木、火、土、金、水五炁，以黄钟、太吕、太簇、夹钟、姑洗、仲吕、生宾、林钟、夷则、南吕、无射、应钟等十二律对应十二地炁，交叉形成了六十音律），各主时六度七分，详细描述了天地之炁的阴阳运变、交变与升、降、沉、浮的音律变动周期与周期节律，是谓地道升降法则较完善的模型。

6、古人的天人合一理念。

古人认为：人为天地阴阳和合所生，是天地形质的缩影与代表体象，称人身小天地、天地大人身；认为人身与天地存在着全息性的子母系统关联性；并依此推演而引申出了天人同构、天人同律、天人感应、天人交接与相融、天地与人之间的系统关联等的系统的理论学说；后人称之谓“天人合一”或“天人本一”。

甲、天人同构。古人认为，天地阴阳之氖交和、形成生命炁能，进而衍化出生命、形成了人类，所以人类与天地存在着结构上的相似性。古人的推论是：天有日、月，日为阳、月为阴，地有昼、夜，有水、陆，昼为阳、夜为阴，陆为阳、水为阴，人有男、女，男为阳、女为阴；天有四极，东启明、西长庚、南极、北辰，地有四季，春、夏、秋、冬，有四方，东、南、西、北，人有四肢；天有五行星，木星、火星、土星、金星、水星，地有五行，木（少阳）、火（太阳）、土（四象综合）、金（少阴）、水（太阴），人有脏腑，肝与胆（属木）、心与小肠（属火）、脾与胃（属土）、肺与大肠（属金）、肾与膀胱（属水）；天有八象（即天龙八部运化之象，及《天元纪大论》中所描述的黄天、丹天、玄天、苍天、素天、碧天、赤天、紫天八氖之象），地有八方（即东、西、南、北四正与东南、西南、东北、西北四寓），人有八脉（即“奇经八脉”：阴厥脉、阳厥脉、阴跷脉、阳跷脉、任脉、督脉、带脉、中脉）；天有十干星（即：“于逢星”后称甲、“旗蒙星”后称乙、“柔兆星”后称丙、“疆圉星”后称丁、“著雍星”后称戊、“屠维星”后称己、“上章星”后称庚、“重光星”后称辛、“玄一星”后称壬、“昭阳星”后称癸），地有十向（即八方加上下共十向），人有十指、十窍（上七窍、下二窍、肚脐为先天窍）；天有黄道十二宫区（各宫区代表星为：“困敦星”后称子、“赤奋若星”后称丑、“摄提格星”后称寅、“单于星”后称卯、“执徐星”后称辰、“大荒落星”后称巳、“敦洋星”后称午、“协洽星”后称未、“涂滩星”后称申、“作噩星”后称酉、“阏茂星”后称戌、“大渊献星”后称亥），地有十二个月，人有十二正经（即：手少阳三焦经、手阳明大肠经、手太阳小肠经，手少阴心经、手厥阴心胞经、手太阴肺经，足少阳胆经、足阳明胃经、足太阳膀胱经，足少阴肾经、足

厥阴肝经、足太阴脾经）；天有二十四际，地有二十四气，人有二十四俞；天有三百六十五度（指太阳的年回归度），地有三百六十五日（指年周天），人有三百六十五穴；人头圆法天、脚方法地，地有山石、人有骨格，地有河流、人有血脉，地有草木、人有毛发，等等。

乙、天人同律。古人认为：人类生命是由天地阴阳交和而产生的；天地是个母系统、而人体生命是天地这个母系统衍生出的子系统；所以人体生命这个子系统与宇宙天地这个母系统不仅在结构上存在相似性，而且在运行周期与周期节律上也同样存在着相似性。

东汉魏伯阳（道号火龙真人）著《同易参同契》（道家称之谓《火龙经》），以六十四卦为喻用卦象、爻象的阴阳变动模型揭示了太阳周期运行对人的心神之炁（“五运行大论”中称心之炁为神、肝之炁为魂、肺之炁为魄、脾之炁为意、肾之炁为志）的牵引形成相同的节律（如大周天运行与子午流柱等）；太阴（即月亮）周期运行对人的肾水真精的牵引形成相同的节律（如小周天运行与灵龟八法原理等）；木星的周期运行对人十二肢体的牵引形成相同的节律（即：心喉头、肩背腰、腹项足、膝阴股，每轮十二年运转一周）；等等，并认为其阴阳交变节律天人亦同。如每年冬至，天阳之氣沉入地底，人的心火正阳之炁也沉入海底（即会阴穴），冬至后天阳之氣由地底上升至立春前交和大地元阴之氣于地下水内，而人的心火正阳之氣冬至后由海底上升至立春前交和肾水真精之炁于膀胱之中，天地阴阳交和称“水火既济”，而人体自身的阴阳交和（心肾交和）称“心肾相济”（即人体小天地的“水火既济”）；古人由此理论为依据而配置的“心肾相济丸”中成药，已经历了两千多年来的临床实践，现仍被广泛使用。

丙、天人感应。古人认为，天地复合运转所形成的阴

阳二炁与五运六气的周期性流动，对人体生命时时都起着不同的影响作用。中医中的五运六气理论详细地论述了天地之炁周期运行与周期节律效应对人体及动植物生命在不同时期所形成的各种不同影响作用与影响周期及节律的法理、法则。我国古人所创立的“四时养生法”、“养炁健身法”、各类导引法及各种摄生、养生、依时健身等各种方法均是针对天人感应周期与周期节律法理与法则所从事的的灵活运用。所谓“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太上感应篇》及“六道轮回”等的报应学说，皆为后世宗教学为劝人向善而设想出的推论，是对中华传统文化中的“天人感应”学说的有意引伸。

丁、天人交接与天人相通。天人交接是指人体生命运用一定的方法技术主动地用自身生命之炁与天地之炁连接，并在连接的过程中摄取天地灵炁以增强自身生命能量、提高自性灵力的方法。天人交接的思想是道家“神仙术”的主要思想基础，同时也是儒家与佛家修炼方法的主要思想依据。具体的方法技术，道家有“导引术、服食术、避谷术、房中术”等，后归纳为“内丹术”；儒家有“浩然之气”、“六行道”等修炼法；武术各派均有其内功心法，佛家称有八万四千法门等等；究其实质均属天人交接具体修炼的方法技术，现流行的各类炁功方法实质上也都是天人交接思想方法的延伸。

天人相通与天人交融，是指人体生命通过天人交接使人体生命能之炁与天地宇宙能之炁同向同流、同速同进，以达同频共振而相互交融，即庄子所说的“与天地精、神相往来”。

戊、子母关联。古人认为：人体如宇宙、人身如天地；人为天地所生，所以人体与宇宙天地之间不仅存在着相似的结构与相同的节律，而且还存在着子母子间的联系关系；

宇宙天地是人体生命的母系统，人体生命是宇宙天地的子系统，二者之间固有着母子系统的关联性。

6、古人对生命人道的认知。

所谓“生命人道”是指古人在天人合一思想指导下，经过反复体验而认知的人体生命能量（精、炁、神）与气血及五脏六腑之炁随日、月、星的运转与地氖的升降而形成的运变周期及周期节律的法理与法则。“生命人道”是古人对人体生命构成、生命能量、生命意识、生命体自身运动的规律与法则以及人体生命本质特征等的综合性认知。包括：古人依天人同构理论而形成的人体生命结构学说（请参看《性命圭旨》）、十二命宫学说、五脏六腑、十二正经、奇经八脉、二十四俞与三十六大穴、性功线与命功线、脉络与三百六十五穴等学说；以天人同律法理而形成的各种修炼功法，如：依月行度而形成的“小周天功法”、依五运六气而形成的“卯酉周天”与“内、外五行运化”功法、依太阳回归度而形成的“子午流柱”与“大周天功法”、依“水火溉济”而形成的“龙虎交媾”功法、依木星周天而形成的“岁星十二要略”与“十二肢要”理法等等；依天人感应理论而形成的“四时养生”理法、“针灸、火炙”理法、采药制药与用药的各种时要理法、武术中的“刺穴、点穴”理法、选择阴、阳宅法、择吉法、各类养生保健功法等等；依天人交接理论而创立的服氖餐霞功法、外五行纳炁功法、星阵功法、服食日、月、星、宿之氖的功法，食炁避谷的法理与功法、阴阳双修的法理与功法、虚极静笃理念、同频共振理念与生命回归理念，忆婴归朴的法理与功法等等。还包括：“精、炁、神”生命能量学说，“人体生命三系统学说”，“人体生命的四象流转、五行环流”与“内炁循环学说”、“十二正经的升降环流学说”等古人对人体生命的各方面认知。

5、古人的社会人道。

近两千年来，儒家所述之“人道”已无人体生命之道的含义，其仅指社会人文理念与人类社会的道德、伦理；汉董仲传舒之后，为迎合家天下统治的需要，并结合家族血缘社会结构实际，演变为适合封建统治需要的社会人生观、价值观、宇宙观的文化思想统治体系。汉代以前，初期儒家思想的“社会人道”是在对个体人性与群体人性深刻分析的基础上形成的对人的自然属性及社会属性与群体人性的认知，并由此推出了人类文化思想与教育的本质和对人类社会发展的理性认知，而汉代以后官儒们为维护家天下统治的需要已逐步将其抹杀与掩盖，在我们传承优秀传统文化的今天，有必要予以明示。

甲、古人对个体人性的认知。孟子说：“食、色，性也”。所谓“食”是指生命体为维持生命运动而必须获取一定物质能量的本能；所谓“色”是指生命体为维持生命接续而必须从事阴阳交和的本能。这二项是所有地球生命（包含所有动植物）都自然具足的本能，古人之所以把它称之为“人性”，是因为人类在其长期自身进化的发展过程中，在这两项生命本能上都形成了质性的升华。在“食”的本能上，所有的生命体都是被动地追求与摄取物质能量以满足自身生命的运动所需，而唯独人能主动地生产与创造物质财富来供给自身运动的需求，古人将这种生产财富的知识与能力称之谓“知”（即智慧）。在“色”的本能上，所有生命体的两性交和都是在生理需求支配下的纯生理行为，而唯独人类群体中绝大多数都已升华为完全由心理行为作主、并由心理完全支配生理的行为。古人将这种心理行为称之为“爱”，并认为“爱”包括三项内容：一是“性爱”，二是由性爱引申出的父母对子女之爱，三是由父母之爱延伸出的子女对父母之爱的回报，即“孝”。

在“食”这一本能特性上，虽然人有了智慧、能主动地生产与创造财富，但生产财富的目的是为了满足自身生命运动所需，创造与生产财富的直接目的就是占有财富，所以其本质特性是“为己”，即现代人所说的“私心”。在“色”的本能特性上，“性爱”以“为己”为主，同时也包含有“为他”的成份，“性爱”的占有欲属于“为己”性质，为爱而奉献的成份属于“为他”的性质，而“父母之爱”与“孝”均以“为他”为主要特性。

古人认为，“食”的本能是先天的，一出生就与生具来的，而“色”的本能虽然也是与生俱来的，但其是在身体发育后才显现的。所以古人认为，人的“为己”本性是先天固有的，而“为他”本性则是后天发展而来的，尤其“孝”、“义”、“礼”等均是后天人为引导而形成的，荀子称其为“圣人之伪”。数千年来，“慈”与“爱”一直被人类所赞颂，现已基本视之谓“善”的本源；人之“为己”（也可称为自私）是人性的本质特性，原本无可厚非，既使在文明昌盛的今天也不应简单地以自私为“恶”，但孔子曾说过他最厌恶为满足自身私欲而伤害他人利益（含侵占集体利益）的行为，于是形成了传统文化思想中的“恶”的界限，这就是先秦儒家最初的“善恶”观念。

乙、古人对群体人性的认知。古人认为，天道循环与地道升降不仅都是无限循环的，而且还是永不完全对应重复的，太极图是古人模拟此法理较为完善的图象模型。首先，太极图是个动态图形，其阴阳鱼表述了阴阳运变永不停歇的动态运行模式；其次，太极图是立体的，其顺行图（阴阳鱼顺时针运转）是凸出的球体运行模式，其逆行图（阴阳鱼逆时针运转）是凹陷的隐形球体运行模式。由太极图动态运行模式而知，在天地复合运动中，年复一年、月复一月、日复一日，永远都无休止的运行，表述了天道的“精

进性”；而人作为天地阴阳交和而成的生命体，自从形成人类社会群体以来也同样是在年复一年、日复一日中不停歇地进化与进步性发展，这就是群体人性的“精进性”。由太极图的立体运行模式而知，天道循环与地道升降虽然永不停歇，但其并非完全对应地重复，而是永不停息地周期性递进，即天地运行年复一年看似重复，而实无一日属完全对应的绝对重复，此即为天道运行的“递进性”；而大地生物也绝无完全一致的对应重复，正如普天下找不出两片完全一致的树叶；人类群体看似代代重复而实为每代均有不同的进化与进步，正如太极图的立体描述一样，每周期（即每一代人）均会形成不同地递进（指进化与进步），此即为群体人性的“递进性”。人类群体为了适应天道循环与地道升降的周期与周期节律，而自觉不停地适时而应、适时而进，逐步形成了应适而变、与时偕进的“谐进性”，这是人类之所以进化、发展的本能体现，也是人类尊道、重道、循道、行道、效法道的理性行为。古人将此群体人性中的理性表述为“天行健，君子应自强不息”（《易经．乾卦．象辞》），其中包含的人类理性行为谓：“精进性”、“递进性”与“谐进性”。

人类自群体围猎时就有了相互协作的意识，为了捕获大的动物与动物群就必须围追堵截，这就需要人们从事围追与堵截的分工，那么在山口堵截的人就会承担着更大的危险，并容纳接受着可能形成的各种不良后果，这就是人类群体行为的承载性与容纳性。古人认为，大地有着无限的承载性与容纳性，无论高山、巨石，多大、多重，山川、大河，多深多长，大地都无怨地承载着；无论鲜花、美景，也无论恶尸、粪便，大地都无怨地容纳着，即所谓：“地无不容、地无不载”，这就是大地的承载性与包容性。古人认为人类的进化与进步，依赖于群体的协作与合力，所

以人应效法大地的承载与包容的精神，古人将这一人类群体理性称之谓：“地势坤，君子当厚德载物”（《易经．坤卦．象辞》），是指人类的群体理性应效法大地的“承载性”与无所不容的“包容性”。

丙、古人对人类社会的理性认知。古人对人类社会的理性认知包括：在人与大自然的关系上应“以自然为本”；在文化、思想、教育上应“以引导人性向善为本”；在人与人的关系上应“以仁为本”；在执政理念上应“以民为本”；在促进社会管理方面，古人强调了以汇聚民意为理念；在促进社会发展上古人强调了以效法自然规律、依从自然法则、应用自然法则为理念。

古人认为：大地生物与生命都是天地阴阳交合的产物，所以各类生命只有努力使自身适应天地自然的客观规律，才能得以生存与发展；人类只所以能长期地进化与发展，就是因为人能尊道、循道，效法天地自然之道，通过认知自然与效法自然，才能使人类得以逐步进化，才使人类社会得到了长足的发展。达尔文在《进化论》中的名言是：“物竞天择、适者生存”，今人反复强调“物竞”，而古人更重“天择”。所谓“天择”即指适应自然规律者存，不适应自然规律者亡。老子的“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就充分体现了我国古人在人与自然关系上“以自然为本”的理性认知。“以人为本”在人类社会治理上不失为正确理念，但若用在人与自然的关系上，则显示出了人类的自私，而人类的自私则必然导致对大自然的贪婪性掠夺与破坏，长此以往，人类将自取灭亡。所以道家认为，在人与自然的关系上应坚持“以自然为本”的理念。

古人认为：人性中具有着“为己”的本质特性，如不加以限制人人都有可能私欲澎胀；人性中虽然也具有“为他”性质的“爱心”，但这爱心需要进行正确地引导与开

发。孔子倡导以“孝”为基、由内及外、由近及远地开发“爱心”直至“泛爱众”，并主张通过“克己”、“修己”引导人们从主观上控制私欲，和以“廉”为界限从客观上约束私欲的扩张。一部《论语》充分体现了先儒们的文化教育思想的本质；《道德经》、《论语》、《孟子》、《荀子》等许多古经典都表述出了我国传统文化在思想教育、文化引导等方面，“以引导人性向善发展为本”的理念。由于人性自私特性的客观存在，使每一个人都有可能私欲扩张，如不从事主观控制与客观约束，势必私欲澎胀而危及他人、危及社会、危及大自然，所以人类社会永恒的主题任务之一就是“引导人性向善的方向发展”。

古人认为，人类社会的进步与发展与人类群体生活的协作性是分不开的，而协作的前提是“仁爱”。“仁”字为二人，表示人与人的友善关系，孔子说：“仁者，爱人”。在人与人的关系上，以“仁”为本的理念贯穿了儒家、道家、佛家三教文化思想的终始。只有“仁爱”才能保障人类间美好完善的协作，只有美好完善的协作才能使人类社会整体获得永恒持久地进步与发展，才能有效制衡与彻底根除人类自身争斗所带来的危害。所以在人与人的关系上应坚持“以仁为本”的理念。

古人认为，在人类社会的治理方面，应坚持以民为本的理念。《尚书》中有：“民为邦本，民安则邦固”；老子说：“有国之母，可以长久，是谓长生久视之道”，可见老子认为组成国家的元素为民众，民众是国家之母，只有时时都关注民生处处都关注民众的意愿，时时事事都关注民生、民愿才是使国运长久的长生久视之道。孟子说：“民为重、社稷次之，君为轻”，是指民众的利益是最重要的，国家的利益应次于民众的利益，而君王的利益与国家和民众的利益相比是最轻的。后世的官儒们为迎合家天下统治的需

要将其颠倒为“君、政、国、民”即把君王的利益放在第一位，把政府的利益放在第二位，把国家的利益改在第三位，把民众的利益放在了最后一位。这种官儒的思想不能代表传统文化的精神，而真正传统文化的精神是，在执政理念上应始终坚持 “以民为本”的正确理念。

古人认为，促进社会的进步应依赖于民众、依赖于效法自然。老子说：“圣人无常心，以百姓心为心”，是指圣人无自我中心意识，即无我欲、无我心，而以民众之意为意、以民众之心为心；圣人之治要在归纳民意、要在汇集众心之愿。儒家称“民意即天意”、“民心亦天心”，可见以民为主，让民众自己作主的思想，早在两千多年前就已经深深地根植于我中华传统文化的思想之中。《易·系辞》中的“天地变化，圣人效之”，“圣人有以见天下之动，而观其会通，以行其典礼”，老子中的人应法地、法天、法道、法自然等思想均说明了古人对自然法理的重视，和古人探索自然、认知自然、效法自然的科学精神。可见，民主的意识与科学的精神在我国传统文化的思想理念中早已深根固蒂，只不过在官儒思想文化统治的两千多年中被压制、被封杀，以致于几近被埋没而已。

意释《黄帝阴符经》上篇

上篇原文：观天之道，执天之行，尽矣。天有五贼，见之者昌。五贼在心，施行于天。宇宙在乎手，万化生乎身。天性，人也；人心，机也。立天之道，以定人也。天发杀机，（移星易宿；地发杀机），龙蛇起陆；人发杀机，天地反覆；天人合发，万变定基。性有巧拙，可以伏藏。九窍之邪，在乎三要，可以动静。火生于木，祸发必克；奸生于国，时动必溃。知之、修之，谓之圣人。

一、 观天之道，执天之行，尽矣。

修道者，外观宇宙天地与大自然万物、万象、意观大地空间的阴性物象与隐形物象，内观自身命体与性灵、体验人体与宇宙之相应，以认知天道、地道、生命人道与社会人道，是谓：“观天之道”；依从“道”之规律、遵循“道”之法则、效法“天、地、人道”之法理法则而奉行，即所谓：“执天之行”；能认之、识之，知之、循之，并执而行之，其人事法理、知识学问尽在其中矣。

1、对“观”的概念理解。

“观”是道家修道的一个特有概念，也是修道的基本方法之一。“观”的具体方法有“外观”、“内观”与“意观”三种。

甲、外观。“外观”指“观察”，即对自然界所有事物发展变化的视觉感受（含其它感官感受）与识别认知。修道中的“外观”包括人的各种感官对外界的所有感受，即眼、耳、鼻、舌、身、意所得到的所有感受以及由此而获得的各种感性认知与理性认知。

乙、内观。“内观”是指“心识”，即通过心体气应

而获得的各种各类感受认识与体验认知和觉识认知与灵慧认知，包括返观内照、内视返听、脏腑感应、炁应、直觉意识、传感意识及慧觉灵识与灵觉神识等所得到的各种认知与觉识。

丙、意观。界乎外观与内观之间的意识观觉叫“意观”，“意观”可开目、也可闭目，无论开目与闭目，均需把大脑放空，以发呆、发楞之态使自身进入意识空白之状，形成一定层次的恍惚，即可观察到人体或动、植物的生命炁场，随着自我心神空白状态的持续与恍惚程度的加深，所能观觉到的各类阴性物象与隐形物象就越多。

丁、道观。“观”还指修道的方法与过程，修道本身就是通过外观、内观与意观来认知自然界、认知人类自身、认知宇宙天地与大自然万物，探索生命、探索自然、探索宇宙等修炼体验的过程；因此，后人将修道者专用的修道场所称之谓“道观”

2、观天之道。

所谓“观天之道”，是指通过外观天地自然、意观阴性物象、内观自身生命，体验人体与宇宙之相应，以认知天地之道与生命奥秘，探索并把握宇宙天地与大自然万物（含生物与生命）的各类自然法则和事物自身质性及客观规律的法理、法则与人类社会运变的各类法理、法则等。

甲、老子说：“常无，欲以观其妙；常有，欲以观其徼。”即为修道用“观”的方法。修道方法包括“无为法”与“有为法”两类，通过“无为法”可以探索宇宙天地与人身小天地的奥秘，认知天人相应、天人交接与相融的法诀，体验天人相通之奇妙；通过“有为法”可以认知天地运变法则在大自然万物运变过程中所显示出的各类徼象，认知大自然万物各自的质性与其自身的运变法则，体验天人同律之奥妙，探索宇宙天地与万事万物之间的内在联系与相

关关系等。

乙、外观自然包括："仰观天文、俯察地理，观鸟兽之纹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易经．系辞传》）；观日、月、星、辰之运转、山川河流之走向，动植物生命之生灭，万物的自然属性与本质特征，万物间的自然联系与关联纽带，各不同类型生命之间、生物与非生物之间的动态平衡关联规律和动态平衡调节律的法理与法则，等等；认知宇宙天地，认知大自然万物，认知人体生命与其他生命、认知人性本质、认知人类社会的运变与发展等各项法理与法则；探索自然万物与人体生命和人类社会事物之间的内在联系与影响作用关系，以达认知"天道"、"地道"、"生命人道"与"社会人道"。

丙、意观觉象包括：以无意而存意、以无觉而似觉、以无视而觉视、以无感而有感，由意观生命炁场入门、渐入佳境，觉视各类阴性物象与隐形物象，感识生命炁能、觉识生命能量与宇宙能量，沟通各类灵识以达识"道"与知"道"。

意观初觉为人体生命之炁象（佛家称肉眼功）。人的头部炁象最为明显，通常底色为银白（道家称灵光）；白色之上，不同人有不同的色彩。道家认为以紫色为贵缘之炁、以黄色为福缘之炁、以红色为燥动之炁、以绿色为自主之炁、以灰黑色为病邪之炁，等等。意观二觉为人体生命之骨象（佛家称天眼功）。似觉人之面部由猴相而显骷髅头象，进而显现出全身的骷髅骨象；达此已可觉视部分阴性物象与隐形物象。意观三觉为人体生命的肉身象（佛家称天眼功的深层次）。初现人之心跳、次现人之脏腑、再现人之血脉、后现人之肌肤肉身整体；达此已可觉视世间较多的阴性物象与隐性物象。意观四觉为人体生命之经络与穴位象（近似于佛家的法眼功与慧眼功）。道家认为达此既可

觉视人体生命之炁运行的正经、奇经、脉络、孙络与穴点（即生命之炁的出入交汇点），又可觉视天地之氖与天地间的生命之炁；还可意觉身后之事物的运变过程，知炁数、定数与幻化之象。意观五觉为道觉（近似于佛家的佛眼功），道家认为达此即可与天地相通、与日月同往、“与天地精、神相往来”。

丁、内观自身包括：依返观内照以知自身之命体，依内视返听以知自身之命炁，依心体炁应以知自身之造化，依和合光昧以启自身之灵识；以自身宇宙对应天地宇宙，以自身命炁连接天、地、日、月、星、宿之氖，以自身之灵元沟通天地间的各类灵识并与天地精、神相通、相融，以达知“道”、证“道”、了“道”。

内观之法首先是合和外四象，即外视至极而收于内目（即泥丸宫）、脑后生风而分收两耳、鼻不外嗅而均匀鼻息、舌抵玉池而生津化液。其次是合和内四象，即：“眼不外视而魂归肝，耳不外闻而志归肾，鼻不外嗅而魄归肺，意不外驰而神归心。”其三是内观体验，即内视自身脏腑、经脉、三腔，体验内炁运行、精炁神的运变及其运变法则与内炁的运行相关线路、运行法理与法则。其四是内观天人交合、体验天人感应，即内视由浑身汗毛孔与天地之氖交接、到三十六大穴与天地之氖交接、再到命蒂与天地之氖交接，体验天地之氖的感应、天地间其他生物与生命之炁的感应、天地间各类阴性氖能与隐形炁能的感应等。其五是内观天人交接，即神随意行、觉视自身生命之炁与天地、日、月、星、宿之氖的交接、交融，“与天地精、神相往来”。

戊、通过内外“通观”而上知天文、下知地理、中通万物；认知大自然万物各自的自然法理与法则，通晓宇宙万物与人类及各类生命的本源；认知宇宙能量与生命能量运变与交变的法理与法则，通晓人体生命与天地万物之终

始；认知人性与人类社会发展变化的法理与法则，通晓人体生命及人类社会与天地自然之本质关联；即以“观”为法而认知“天道”、“地道”、“生命人道”与“社会人道”，就是黄帝所说的“观天之道”。

3、执天之行。

在认知“天、地、人之道”并在一定程度上掌握“道”的法理与法则的前提下通过修炼持有了一定的道能，便可行道、宏道，严格遵循“道”的规律、奉行“道”的法则、效法“道”的原理而举措于民（即指“举而措之，天下之民，谓之事业”《易经．系辞传》），即谓“执天之行”、即可“执大象而天下往”（《道德经》，下同）并可“往而不害，安、平、泰”。

甲、“执”的含义。“执”字的本意是手持令旗。古人视北斗为天令，斗柄所指、天行所至，丝毫不殆。所以“执”有严格奉行之意，且在奉行之中一丝不苟、丝丝如扣，合节合拍、不差分毫。“执天”就是执天道，即“执道”。因“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道德经》），所以“执天”就是严格遵循天道、地道、人道的各项自然法则，严格遵照宇宙天地与大自然万物各自的自然法理。一丝不苟、精确对应，即为“执”。

修道者如能认知日、月、星、宿 的运行法则，把握天地之炁的生发之机，掌握摄炁、食炁的时位、时机与势机等的方法要领，即为能“执”。

乙、“行”的含义。所谓“行”原意是运行、行进，这里有四层含义：一是指奉天时与天地同步；二是指“观其会通，以行其典礼”（《易经．系辞传》），即通过内外通观以达通理、通法、通则，模拟模式、制定规范以保障遵行、奉行，并使行之有效；三是依时而进、循机而行，依时机、势机，事机、依物性、物理与事物自身的自然法理，

即：“以时、物，文、理哲”，依据具体事物具体辨别而择行；四是忠实于道并切实躬行。

丙、执天之行。在认知“天、地、人之道”的基础上严格奉行“天、地、人之道”，严格遵循天地万物各自的自然法理与法则，按照万物的自然规律一丝不苟地奉行；而且在奉行中能切实做到适时、适势，通理、效法、合节、合拍，即谓“执天之行”。

丁、《易经．系辞传》中将“观天之道，执天之行”释为“观其会通，以行其典礼”，指通过内外通观以达“会通”，依据“道”的法理法则而制定“典礼”以指导人们奉道、行道。东汉魏伯阳在《周易参同契》中所揭示的日行度与月行度对人心神与肾精之炁的影响作用周期与周期节律、木星行度对其他脏腑之炁与十二正经运行的影响作用周期与周期节律，即为修道者“观其会通，以行其典礼”的典范。鬼谷子在《玄微经》中所阐述的“生、养、成、藏，人君之大纲”即为农业时代“观其会通以行其典礼” 的生产典范。先秦儒家、道家所倡导的以自然为本、以仁爱为本、以民为本、以引导人性向善发展为本等，即为古人根据天道法则为人类社会的发展而“观其会通，以行其典礼”而奠定的人类社会发展应坚持的典范。

4、尽矣。

“尽”是指极致、尽头，也指完全、达到、完善。这里指认知了“天、地、人之道”，严格按“天、地、人之道”的法理运行、一丝不苟地执行“天、地、人之道”的自然法则，其理以达尽致、天下之理尽在其中，即可称之谓“尽善、尽美”矣。

5、修道含义。

“观天之道、执天之行，尽矣。”全句是指修道者如能以“外观”、“意观”、“内观”之法，认知并把握“天、地、

人之道”，然后严格按“天、地、人之道”而行事与作为，并严格依其法理与法则而修道、证道，布道、宏道，则其理以达尽致、其法可达尽善、其人可达入道、其事可为尽善、尽美矣。

二、天有五贼，见之者昌；五贼在心、施行于天。

天地之炁分阴阳五行，大地生物与生命之炁亦分为阴阳五行，阴阳五行之炁与炁均暗运暗行，故称之谓“贼”。能认知阴阳五行之炁与炁，并能依天地之炁运行的周期法理与周期节律法则而相应奉行、相应效法，既为昌明、又能昌盛，故称“见之者昌”。人体生命内有脏腑，其脏腑之炁亦分阴阳五行，由心神之炁统领，故称“五贼在心”。人体生命阴阳五炁的运行依循于天地阴阳五 的运行法理与法则，故称“施行于天”。

1、阴阳五行。

上古时期，古人以官能感受为依据，根据对天地、日月、昼夜、水陆、寒热等的认知，归纳出了阴阳的观念；随着认知的深入，由阴阳观念的细化而得出了四象、五行的分类认知与分类辨别和分析推理的认知方法，进而演化出了阴阳五行理论。

甲、阴阳。阴与阳原是太阴（月亮）与太阳（日）的简称，意指太阴、太阳透射到大地上的炁能。最初给人的视觉感受是昼与夜，给人的体验感受是寒与热，昼夜及阳光向背的明暗与寒热的感受是古人对阴阳二炁的感应基础。随着人思维能力的提高与对事物认知的深入，才逐步把阴与阳的概念引申为与太阴、太阳之炁能有相同性质的两类属性特征，即：凡活动的、外在的、向上的、温热的、明亮的、朝阳的、前进的、明显的、机能亢进的等等属性，都称之为“阳性”；凡静止的、内在的、向下的、寒冷的、阴暗的、背阳的、退行的、隐伏的、机能衰退的等等属性，都称之谓“阴性”。

后人又根据其属性的对立，用阴阳来表述截然不同且对立相斥的两类事物和事物内部截然对立的两类因素或两个方面。

古人认为：万物皆由阴阳二炁所化生；阴阳是万物的本质特性，且万物分阴阳，万物之内也都含有阴阳两种性能；天地复合运动形成阴阳二炁互动的运变法则，宇宙万物的运变皆遵循于天地复合运动所形成的阴阳二炁运变周期与阴阳二炁互动的周期节律法则；阴阳二炁的互动是万物运动的内在动力；由于阴阳二炁流动不休构成了万事万物运动的持续性与永恒性；六十四卦就是古人模拟出的阴阳二炁的运变周期及周期节律与不同时位运变态势及其运变气数与定数的法理与法则的整体模型。

乙、四象与五行。四象是阴阳的细化，人们最初对阴阳的感受是寒凉与温热，经过对春夏秋冬的认知而将温热分为温暖与炎热，把寒凉分为凉爽与寒冷；即把阴分为少阴、太阴，少阴为凉爽、太阴为寒冷，把阳分为少阳与太阳，少阳为温暖、太阳为炎热，后用春、夏、秋、冬为代表，用来表述四象的运转。随着对天文星相认知的发展，人们观察到每年秋季为少阴凉爽期，金星炁能直射中原大地，故称秋天的少阴之炁为金炁；冬季为太阴寒冷期，水星炁能直射中原大地，故称冬天的太阴之炁为水炁；春季为少阳温暖期，木星炁能直射中原大地，故称春天的少阳之炁为木炁；夏季为太阳炎热期，火星炁能直射中原大地，故称夏天的太阳之炁为火炁；夏秋之交时，土星炁能直射中原大地，古人称夏秋之交为长夏，故称长夏为土炁，并认为土炁是太阴、少阴、太阳、少阳四炁的综合。于是由四象之炁衍化出了五种炁能形态，并把这五种炁能形态的周期运行称作五炁运行，并简称“五行”，将五炁的运行周期称之谓：“五运”。

2、五运六氛的运行。

五运是五氛运变周期与其周期节律的统称，即："春木运、夏火运、长夏土运、秋金运、冬水运"。古人根据五氛运行过程中，人体生命在不同阶段的感受，释之为："风、热、湿、燥、寒"；又根据对天地阴阳交合的认知，把交而后所生成"生炁"的内热称之谓"君火"，把阴阳交和之前天阳射入的外热称之谓"相火"，由此将阳火又分为"君火之氛"与"相火之氛"两种，于是由五行又衍化出了六氛（即：厥阴风木之氛、少阴君火之氛、少阳相火之氛、太阴湿土之氛、阳明燥金之氛、太阳寒水之氛等六步间氛）。

甲、五运。五氛乃五星轮值之氛，相应于五音且各有强弱之分，氛强称之谓"太"，氛弱称之谓："少"。其中：木氛对应于角音，强者称"太角"、弱者称"少角"；火氛对应徵音，强者称"太徵"、弱者称"少徵"；土氛对应于宫音，强者称"太宫"、弱者称"少宫"；金氛对应于商音，强者称"太商"、弱者称"少商"；水氛对应于羽音，强者称"太羽"、弱者称"少羽"。五氛运行有"年运"与"步运"，"年运"按天干每十年一个小周天，每六十年一个大周天；"步运"以年为周天，有"主运"与"客运"之分，"主运"为每年定期的氛运，"客运"随年运而变更。

《黄帝内经·五运行大论》中有"丹天之氛经于牛、女、戊分（故戊癸合为火），黄天之氛经于心、尾、己分（故甲己合为土），苍天之氛经于危、室、柳、鬼（故丁壬合为木），素天之氛经于亢、氐、昴、毕（故乙庚合为金），玄天之氛经于张、翼、娄、胃（故丙辛合为水），所谓戊己分者，奎、壁、角、珍，则天门地户是也（故乾为天门、巽为地户）"。古人根据天星之氛的运行归纳出了五氛的年运（也称中运）为：甲巳合化土，逢甲之年为"太宫土运"、逢巳之年为"少

宫土运”；乙庚合化金，逢乙之年为“少商金运”、逢庚之年为“太商金运”；丙辛合化水，逢丙之年为“太羽水运”、逢辛之年为“少羽水运”；丁壬合化木，逢丁之年为“少角木运”、逢壬之年为“太角木运”；戊癸合化火，逢戊之年为“太徵火运”，逢癸之年为“少徵火运”。如遇上年大寒日干与年干生克化合则能调节强弱（即大寒日干生年阳干者强、生年阴干者扶弱为中平，克年阴干者弱、克年阳干者抑强为中平，合年干者以中平论），由于大寒日干的调合作用使各十年小周期内各年的太少不能完全对应，需六十年才能形成一个完整的循环，所以年运每六十年才是一个完整的循环周期。

每年步运分主运与客运，主运指五氛形成的五季常变，是五氛的恒常循环作用，年年如此，即：春木运、夏火运、长夏土运、秋金运、冬水运，其运势为：当令者旺、令生者相、生令者休、克令者囚、令克者死（即：春木旺、火相、水休、金囚、土死，夏火旺、土相、木休、水囚、金死，长夏土旺、金相、火休、木囚、水死，秋金旺、水相、土休、火囚、木死，冬水旺、木相、金休、土囚、火死）。客运是年氛运对主运的影响作用，其作用力显示为五季的气候异变。客运以年运为初运，依五行相生之序顺行，即年运为木、则初客运亦为木，年运为火、则初客运亦为火，客运的二、三、四、五运依相生序顺推。如2014年为甲午年，天干为甲、甲巳合为土，年运为“太宫土运”，则初客运为土运、二客运为金运、三客运为水运、四客运为木运、五客运为火运；其中初运为春季、二运为夏季、三运为长夏、四运为秋季、五运为冬季。

乙、六氛循环。六氛又称六步间 ，它是天地阴阳二氛交合过程中的四象五行之氛，既含交和后的“生炁”与“命炁”，又含交和前的天阳地阴之氛。六氛也分为“年氛”

（也称“中氖”）与“季氖”，年氖依十二支相冲而定，季氖依二十四节气而定。六氖运行中，“季氖”以年为周天，“中氖”以十二年为一小周天、六十年为一大周天。

六氖分三阴三阳，其三阴之氖为：厥阴风木之氖、少阴君火之氖、太阴湿土之氖；其三阳之氖为：少阳相火之氖、阳明燥金之氖、太阳寒水之氖。“中（年）氖”分天之氖与地之氖，天之氖称“司天之氖”、地之氖称“在泉之氖”。“中（年）氖”以十二支六冲而定，即：子午相冲，逢子年与午年，其“司天之氖”为少阴君火、“在泉之氖”为阳明燥金；丑未相冲，逢丑年与未年，其“司天之氖”为太阴湿土、“在泉之氖”为太阳寒水；寅申相冲，逢寅年与申年，其“司天之氖”为少阳相火、“在泉之氖”为厥阴风木；卯酉相冲，逢卯年与酉年，其“司天之氖”为阳明燥金、“在泉之氖”为少阴君火；辰戌相冲，逢辰年与戌年，其“司天之氖”为太阳寒水、“在泉之氖”为太阴湿土；巳害相冲，逢巳年与亥年，其“司天之氖”为厥阴风木、“在泉之氖”为少阳相火。年氖同样分太过与不足，凡上年大寒日支生扶年支即为太过、克制年支即为不及，无生克关系为中平，与年支相合者则以合而后形成的五行之氖与年支的生、克、比和而论。

季氖共分六步，称“六步间氖”。季氖每年为一个周天。季氖有“主氖”与“客氖”之分，“主氖”表示每年的气候常令，是恒常不变的气候法则；“客氖”表示气候变令，是受每年的“司天”之氖与“在泉” 之氖影响气候异变的法则。“主氖”的六步间氖为：每年大寒至春分为“厥阴风木之氖”、春分至小满为“少阴君火之氖”、小满至大暑为“少阳相火之氖”、大暑至秋分为“太阴湿土之氖”、秋分至小雪为“阳明燥金之氖”、小雪至大寒为“太阳寒水之氖”。“客氖”依每年的“司天之氖”与“在泉

之炁”而定，每年的“司天之炁”为当年的第三“客炁”，每年的“在泉之炁”为当年的第六“客炁”，其余“客炁”按三阴（厥阴、少阴、太阴）三阳（少阳、阳明、太阳）的顺序排列。如2014年为甲午年，年支为午、子午相冲，故年炁中的“司天之炁”为“少阴君火之炁”、“在泉之炁”为“阳明燥金之炁”；由此而定其第三“客炁”为“少阴君火之炁”，第六“客炁”为“阳明燥金之炁”；因此，该年的“六步客炁”分别为：初步“客炁”为“太阳寒水之炁”、第二步“客炁”为“厥阴风木之炁”、第三步“客炁”为“少阴君火之炁”、第四步“客炁”为“太阴湿土之炁”、第五步“客炁”为“少阳相火之炁”、第六步“客炁”为“阳明燥金之炁”。

3、天有五贼，见之者昌。

五运六炁原本是古人对天体日、月、星与大地宇宙能量之炁与天地阴阳交合之后所形成的生命之炁，在天地之间的周行运变与交变的周期性法理与周期节律法则的模拟描述，同时也表述出了“炁能”与“炁能”对人体生命与大地各类生物与生命的直接与间接的影响作用。“炁能”与“炁能”的运行及周期运转与交变均为“视之不可见、听之不可闻、博之不可得”，即不能被人的外界感官而感知，其来无所示，其去无所言，其对人体生命与其他生物与生命的影响作用皆为不告而浸、不告而作、不言而为，所以黄帝称其为“五贼”，指其不予人知而暗行。

甲、天有五贼。古人认为：太阳是大地空间宇宙能量的最大来源；所有大地空间的宇宙能量（包括大地的能量）都来源于天地（即日、月、星、宿与大地）；大地空间的所有宇宙能量之炁与生命能量之炁也都归属于天之“道能”，因为大地生物与生命均由生命能量之炁所衍生，而生命能量之炁则由天地间的宇宙能量之炁所衍生；五运六炁对人

体生命与大地生物的影响作用来源于宇宙能量之“五炁”与生命能量之“五炁”的能量作用，其总根源为天地宇宙能量之炁；五运六炁的运行与周期及周期节律均来源并根植于天地复合运转的周期法则与周期节律，即其从属于天道循环与地道升降的周期法则与周期节律；可见，“五贼”从属于天，所以黄帝说：“天有五贼”。

乙、见之者昌。“见”指“外观”与“内观”及“意观”之所见、所视；“见之者”，指通过内、外“通观”而认知者；“昌”指“昌明”、“昌盛”。通过“外观”可认知五炁运变的能量作用与五运六炁作用于万物（包括动植物生命与人体生命）并通过万物之应而显示出的运变周期与周期节律法则的檄象，即老子所说的“常有，欲以观其檄”；通过“内观”可意识到五炁与五炁运变及交变和五运六炁（含炁）作用于人体生命的运变与交变的法理、法则及其周期与周期节律的效用，即老子所说的“常无，欲以观其妙”；通过“意观”可识别五运六炁品牌形色、强弱程度、效用大小等。通过内、外、意“通观”而认知“五贼”、“五贼之能量”、“五贼之作用”、“五贼之效用与效果”，而达认知天地宇宙炁能与生命炁能，进而认知“天、地、人之道”，自可称之谓“明”，“明”者必“昌”。能认知“道”（即观天之道）、必能昌明，能“遵道”、“行道”、“效法道”（即执天之行）必然昌盛，所以黄帝称之谓：“见之者昌”。

丙、修道含义。天之五炁与人之五炁相通，取天地之五炁补人之五炁是谓培元固本，故称“见之者昌”。另外对修道而言，阴阳合和为之昌。五行之炁乃由阴阳之炁细化而来，五炁之源为阴阳二炁，天之阳精为日、阴精为月，人之元阳为心神、元阴为肾精。道家把天之阴阳合和称“日月合璧”，人之阴阳合和称“龙虎交媾”。修炼过程中能修得自身阴阳合和，使上见圆陀、下视月明，上下皆见即

谓之“昌”，修炼“吞日合月”之后，似觉上日下月由泥丸与海底齐出，极远处交合而收回，意观日月合璧即谓“昌”，故称“见之者昌”。

4、五贼在心，施行于天。

五炁与五炁的运行，通过“内观”可“心体炁应”，且人身五炁由心神统领，故称之谓：“五贼在心”。天地五炁与人身五炁的运行法则，均服从于天道循环与地道升降的周期性法理与周期节律法则，人身五炁的运化同样应遵循于天地之道的运变法理与法则，所以黄帝称之谓：“施行于天”。

甲、五贼在心。依“天人本一”而知，“天地大人身、人身小天地”。古人认为：人是宇宙天地的缩影，人身涵盖了天地的所有，五炁亦然；天有五星、地有五行、人有五脏（心属火其炁称“神”、肝为木其炁称“魂”、肺为金其炁称“魄”、脾为土其炁称“意”、肾为水其炁称“志”也称“精”）；天有五星之炁循环相值、地有六炁循环与之相应、人有五脏与六腑之炁与天地的五运六炁对应并依天地之炁的运变法理与法则相循而运行。

人身的脏腑之炁相循与天地六炁的对应为：肝与胆对应厥阴风木之炁、心与小肠对应少阴君火之炁、心胞与三焦对应少阳相火之炁、脾与胃对应太阴湿土之炁、肺与大肠对应阳明燥金之炁、肾与膀胱对应太阳寒水之炁。人身脏腑之炁的五行生克为：心与小肠之炁及心胞与三焦之炁为火炁、能生养脾胃之土炁、克肺与大肠之金炁，脾胃之土炁能生肺与大肠之金炁、克肾与膀胱之水炁、肺与大肠之金炁能生肾与膀胱之水炁、克肝胆之木炁，肾与膀胱之水炁能生肝胆之木炁、克心与小肠及心胞与三焦之火炁，肝胆之木炁能生心与小肠养心胞与三焦之火炁、克脾胃之土炁。人身脏腑的六炁从化为：太阴生阳明，所以脾经己

土之炁从化于大肠经庚金之炁，肺经辛金之炁从化于胃经戊土之炁；厥阴生少阳，所以胆经甲木之炁从化于心胞经相火之炁，三焦经相火之炁从化于肝经乙木之炁；太阳生少阴（每立冬至立春、天之元阳在地下水中，人的心火正阳也沉入膀胱之中），所以足太阳膀胱经壬水之炁从化于心经丁火之炁，手太阳小肠经丙火之炁从化于肾经少阴癸水之炁。人身脏腑的六气循环为：足太阴脾经为己土主炁由左升、足阳明胃经为戊土主炁由右降，手阳明大肠经为庚金主炁由左升、手太阴肺经为辛金主炁由右降，足厥阴肝经为乙木主炁由左升、足少阳胆经为甲木主炁由右降，手太阳小肠经为丙火主炁由左升、手少阴心经为丁火主炁由右降，足太阳膀胱经为壬水主炁由左升，足少阴肾经为癸水主炁由右降、手太阳三焦经为午火主炁由左升、手厥阴心胞经为己火主炁由右降；人身命炁子时由胆经下行、丑时沿肝经上行，寅时沿肺经下行、卯时沿大肠经上行，辰时沿胃经下行、巳时沿脾经上行，午时沿心经下行、未时沿小肠经上行，申时沿膀胱经下行、酉时沿肾经上行，戌时沿心胞经下行、亥时沿三焦经上行；年按十二节循环亦如此，故有“子胆丑肝寅时肺，卯大辰胃巳时脾，午心未小申膀胱，酉肾戌胞亥三焦”的子午流柱之说。

“五贼在心”的“心”，是指人的“心识”。人身之内的五脏之炁称五炁，且人体之内的五炁**亦属**暗行，所以黄帝也称其谓“五贼”。能认知人身体内五炁运行的法理，认知五炁运行的周期与周期节律法则，便可由心神意识引领，故称“五贼在心”。修道筑基的一个重要环节就是运化五脏，通过摄取天地之五**炁**以补充人身之五炁，以达培本固元之效用。运化五脏的指法要诀为：“五指食木中为火，小水拇土无名金；五行顺沿相生序，上吸下呼喉相连；七息三周是常法，膀胱起始膀胱还；相生之后有相克，相克

递次需往返。”运化五脏全靠心意引领，亦称“五贼在心”。

乙、施行于天。人心之动念称意念，人的心神、识神皆显现为意念，以意念统领五炁循天地法理而行即谓：“施行于天”。天地复合运转的周期与周期节律决定了地炁升降与五炁轮值的循环法理与节律法则，五星之炁的轮值与地炁升降的法理法则决定了五运六气的周行法则和人体内五炁运行的法理与法则。古人认为：天地复合运动是宇宙运动的总体规律，天地之炁的阴阳运变是促使万事万物运动变化的基本动力，天地之道是约束与形成大自然万物运变与交变的总法则；万物的运动皆受力于天，万物的运变皆受制于天，万物的运行皆受约于天，万物的衍化皆施行于天。因此，大地空间的五炁运行源于天、人体内的五炁运行法于天；能认知此理并效法而行即为“施行于天”。所以说：“五贼在心、施行于天”。

丙、“五贼在心，施行于天”中所包含的修炼方法。古人认为，“凡知见皆功夫、凡功夫皆知见”。《黄帝阴符经》之所以被奉为道家的首要经典，是因为其不仅是一本言道、明理、开释、解惑、授人智慧的经论，而且也是阐述修道理论、修炼方法与要领、授人启灵开慧手段的修道法典。“五贼在心，施行于天”所隐含的修炼方法被后人称谓五行运化法，包括：人体脏腑五行运化、人体与植物对接五行运化、人体与动物对应五行运化、摄取地炁的五行运化、摄取星、宿之炁的五行运化、修炼星阵的五行运化、吞日与合月的五行运化等。

人体五行运化以运化五脏之炁为应用要领，运化五脏也是修道筑基的主要方法之一。运化五脏之炁含五行相生运化与五行克制运化两种方式。五行相生运化的方法是以意领炁，由下田至膀胱、由膀胱至肝、由肝至心、由心至脾胃、由脾胃至肺、由肺至肾、由肾至膀胱，通行三周后

再由膀胱归回下田；其意法有：纳 、揉、捏、抓、拉、牵、合、运、转、张、缩、收、放等，各法均随呼吸节拍而运；其次序是第一层为五脏纳气、第二层为调理（即上述手法）、第三层为牵合出入、第四层为收放、第五层为攥族；初学时为强化意念可用手式引领。五行克制的运化方法同样是以意领炁，其顺序为先由下田至膀胱、由膀胱至心后再返膀胱而至心、由心至肺后再返心而至肺、由肺至肝后再返肺而至肝、由肝至胃后再返肝而至胃、由胃至肾后再返胃而至肾、由肾至膀胱后再返肾而至膀胱，运行两周后由膀胱归回下田；其意法同上，同样随呼吸节拍而运，上行用吸、下行用呼，初学时可用手式引领。相生运化可育养脏炁，克制运化可消解亢气。通过人体五行运化能起到和合内四象、攒簇五脏之炁，培植心神、蓄养肾精，调合阴阳、培本固元的作用。

人体与动植物交接及摄取地氖运化五行。植物亦分五行，测其五行所属可用体感与手感炁应判断，其温者为木、炽者为火、湿且温者为土、凉且燥者为金、寒者为水。古人常用的五种代表树木为：“松树属木、可补肝魂，桐树属火、能助心神，柳树属土、可养脾胃，杨树属金、可润肺魄，柏树属水、可养肾精。”动物亦分五行，入世修炼以五畜为代表，牛属木、羊属火、狗属土、鸡属金、猪属水。地之形与氖相反，外凸者形阳而氖阴，内凹者形阴而氖阳，故有“阴乳”、“阳窝”之说。山之形，头圆体秀者为木、头尖多峰者为火、头坪体阔者为土、头尖体阔者为金、头圆体浪者为水。根据不同树木、动物、山形可纳氖入相应脏腑，与相应脏炁相合而后沿五行相生序运化，运行三周后由膀胱收回下田。

摄取星氖运化五行。摄取天星五行首选五行星之星氖，与五季五运相应，次选二十八宿与天皇紫微；再取四极（东

启明、西长庚、南极、北辰）与中黄，与八节相应（依先天八卦时位）。修道以东方七宿：角、亢、氐、房、心、尾、箕为木；以南方七宿：井、鬼、柳、星、张、翼、珍为火；以西方七宿：奎、娄、胃、昴、毕、觜、参为金；以北方七宿：斗、牛、女、虚、危、室、壁为水；以中央天皇、紫微两星宫为土。摄星炁与纳日、月（纳日入肝、纳月入肺）均应依时、依势、纳入相应脏腑、与脏炁相合后沿相生序运化三周，再依序运至膀胱，由膀胱收回下田；纳日、月吞吐后，随既归还，然后依相生序运化五脏，仍由膀胱收回下田。

修道以认知五炁运行与五行运化的法理、法则谓："五贼在心"；依时、依势交熔于天地之炁，通过摄取天地五炁与其他生物与生命之五炁**以培本固元**谓："施行于天"。

四、宇宙在乎手、万化生乎身。

认知了"天、地、人之道"，尤如能将宇宙天地握于手中；把握了天地之炁的运变规律及其法理法则，万物的千变万化便可在自身生命之炁的运变过程之中得到体验。古人以手代表干、支、五行、八卦，依象数可推演天道循环、地道升降，可推算生命生灭周期与人体经脉运行等各类周期与周期节律法则的运行变化与交变过程，所以黄帝称之谓："宇宙在乎手"；古人以人身为小宇宙，以身体感应与心体炁应来感知天道循环、地道升降、以及大自然万物生、长、肃、灭与宇宙能量和生命能量运动变化的常变与异变等，依此把握天地万物之运变，以达"感而遂通天下"，所以黄帝称之谓："万化生乎身"。

1、宇宙在乎手。

"宇宙在乎手"有三层含义：一是指以手为筹策可演示推算宇宙天地与大自然万物及世间时事的运变；二是指手通全身、身通宇宙，以手式、手抉、手印，感应全身、作用于脏腑、经脉、关窍，借此通达人身小宇宙，以人身

小宇宙感应天地万物，进而达“感而遂通天下”之境；三是指认知了“天、地、人之道”，把握了其各自的法理与运变法则，就如同将宇宙握于手中一样能通晓天地万物的运动变化和变化过程与结果。

甲、手推干支。古人以手为工具，以食、中、无名、小四指为盘、用拇指推算。人的食、中、无名、小指，每指分为三阶、由根部到梢部共四个端点（节点），四指外周共十二个节点（不包括中间的四个节点）。古人常依左手为准，以左手无名指根部为起点、依顺时针旋转排布十二支作为地盘，即：取无名指根为子、中指根为丑、食指根为寅、食指下中节点为卯、食指上中节点为辰、食指尖为巳、中指尖为午、无名指尖为未、小指尖为申、小指上中节点为酉、小指下中节点为戌、小指根为亥。如下图所示：

指盘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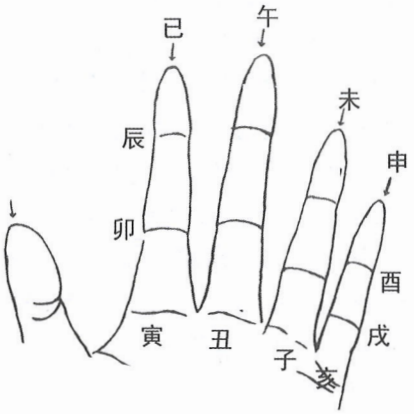

图二

以食、中、无名、小四指为盘，将其视为圆形，其直径相对的六组对应是谓：“十二支六冲”，即：“子午相冲、丑未相冲、寅申相冲、卯酉相冲、辰戌相冲、巳亥相冲”；

其横向六弦（即平行者）是谓：“十二支六和”，即由下而上分别为（平行者）：“子丑合化土、寅亥合化木、卯戌合化火、辰酉合化金、申己合化水、午未合化土”；其纵向六弦是谓：“十二支六害”，即由左向右分别为（纵向看）：“卯辰相害、寅巳相害、丑午相害、子未相害、申亥相害、酉戌相害”；其正三角型位置的三点是谓：“四象三合局”，即：“申子辰合太阴水局、亥卯未合少阳木局、寅午戌合太阳火局、巳酉丑合少阴金局”。如加临天干依“年上起月法”与“日上起时法”推算月、时临干或天盘临位时，用手指即可推知。

乙、掌中八卦与指排八卦。古人以手为工具，于掌中排列八卦，即：将手掌分上、中、下与左、中、右各三区，共分为九格，按上南下北、左东右西，既可排布先、后天八卦。以中指根下部为头，以中下掌根为尾，排先天时，其上乾下坤、左离右坎、左上兑、右上巽、左下震、右下艮；排后天时依九宫而布，即：“头九尾一、左三右七、二四为肩、六八为足”，以掌心为戊己中五（用时寄居于坤二）。依手指排八卦，只用食、中、无名三指，每指三节区、共合成九节区，以中指中节区为中央戊己土（用时寄居于坤二），其余八节区排布八卦，以指尖为上、指根为下，以食指为左、以无名指为右，同样是上南下北、左东右西，排列先天则：“天南地北、日东月西，兑东南艮西北，巽西南、震东北”；排列后天则：“离南坎北、震东兑西，巽东南、乾西北，坤西南、艮东北”。

丙、意观掌心视象。意观修炼达一定程度后便可在掌心显示觉象。其法是先将天目所视映于后天镜，次将后天镜中之象凝聚为意觉，再用念力显象于掌心，故称“宇宙在乎手”。

丁、道家认为：如能修至认知万物之本源、把握万物

之法理、掌握万物运变的法则，合得天地之心性、以自身命炁熔合宇宙天地之炁，就能获得一定的宇宙能量、通晓万事万物的运变过程与结果、如握宇宙万物于手中，故称“宇宙在乎手”。

2、万化生乎身。

古人认为：人体如宇宙，人身如天地；人为天地所生，所以人体与宇宙天地之间不仅存在着相似的结构与相同的节律；而且宇宙天地是人体生命的母系统、人体生命是宇宙天地的子系统，二者之间存在着系统间的子母关联关系；人体生命的衍化过程，隐含地体现了宇宙天地的衍化过程，人体生命的孕育过程体现了生命进化的衍育过程。所以道家认为，人可以通过自身的化育来认知天地万物的化育，以自身的灵觉来感应天地万物的运变（即“感而遂通天下”《易经．系辞传》），所以黄帝称之谓：“万化生乎身”。

甲、宇宙衍化与生命衍化。古人描述的宇宙天地的衍化模式为：“无极生太极、太极生两仪、两仪生四象化五行”，由天地阴阳交和、五炁运变、五行化育，进而形成了形形色色的大千世界；并且认为，世间万物无不是五行化育而成，无不是五炁凝结组成，无不是五行元素所构成。道家认为，人体生命的形成过程就是一个完整的太极衍化过程。《钟吕传道集》中有“昔父母之交（为无极生太极），一点元阳在两肾（即太极生两仪），肾生脾、脾生肝、肝生肺、肺生心（即两仪生四象化五行），心生小肠、小肠生大肠、大肠生胆、胆生胃、胃生膀胱，至此五脏六腑而成（即五行衍化生成）”。

乙、身体对气候变化的感应。由天人同构而知：人有十二肋对应十二节，喉有十二节对应十二气，脊有二十四节对应二十四节气；人有十二正经对应黄道十二宫，人有奇经八脉对应白道六位与纵环交织，人有二十四俞对应六

炁循行中的二十四时令；等等。天地运变的所有常变徵兆在人身均有对应，所有的异变徵兆在人身也都会有相应的徵兆，所以黄帝称之谓“万化生乎身”。

丙、心体炁应。道家认为：人通过守静至虚以达无思无虑、以至无欲无我，使自身精、炁、神的运转与天地之炁运转同步，以达同频共振，就可依自身体内的精炁感应来感知天地之炁的运变，即“与天地精、神相往来”；依静笃、至虚极，就可启动自身的灵慧，通过自身生命炁能与天地炁能同频共振，以感知大自然万物的运变，即通过“感而遂通天下”（《易经．系辞传》），来认知万事、万物，以达“本自俱足”（《六祖坛经》）。

3、“宇宙在乎手，万化生乎身”所隐含的修炼方法。

《黄帝阴符经》上篇主要“言道”。所谓“言道”，不仅讲述了“道源、道法与道能”，同时也隐含了如何修道，即如道何认知“道源”、如何效仿“道法”、如何修炼“道能”等各项基本的修道方法与要领；既包含了如何认知、效仿、遵道、行道的各种方法，又隐喻了修炼“道能”的各项方法与要领。

甲、手抉与手印。手抉是道家修炼常用的与具体修炼内容相对应的动作与手式，手印是佛家修炼时所采用的手式，密宗称其为手密。道家认为：人体生命的全息性，最显著的部位是手、足、耳；手与全身经脉相通，手三阳与手三阴直接连着脏腑，是脏腑之炁运行的主要脉络；所以修炼时可通过手抉促使精炁的运行与脉路的畅通。具体修炼方法有指抉、意抉，二者合称捻抉。

乙、指抉。指抉是最常用的手抉，古人以五指对应脏腑五行，拇指属土对应脾胃、食指属木对应肝胆、中指属火对应心与小肠、无名指属金对应肺与大肠、小指属水对应肾与膀胱。在修炼脏腑之炁、运行脏腑经脉、摄取地炁

与山形五氖、摄取对应的星氖与修炼星阵，等修炼时均需使用手抉；其形为："拇指抉"为四指握拇指于手心称"握固"、"食指抉"为拇指掐住食指尖称"木环"、"中指抉"为拇指掐住中指尖称"中环"、"无名指抉"为拇指掐住无名指尖称"金环"、"小指抉"为拇指掐住小指尖称"水环"；除此外还有护心神用的子午连环抉（左手拇指掐左手中指尖即午位，右手拇插入左手圈内，拇指在内、中指在外掐在左手子位），安心神用的定神抉（双掌重叠、拇指尖相对环罩下田），以及运行坎离线与积神生精时的手式和运化五脏时的手式等等均属手抉。

丙、口诀与意抉。负载有一定生命炁能并加注一定意念力的语言叫意语；念出生的意语叫口诀，不出声的意语叫意抉。意抉是通过默念一定的意语来集中心神、调动意念力的方法。道家修炼时，以指抉与意抉合用，指抉可育脏腑之炁的运化、助经脉之运行，意抉可通过集中心神、调动意念力、助推经脉运行和调节脏腑间的运行与束聚脏腑之炁以强化脏腑的运化。如和合内外四象与运化五脏时的意抉为："耳不闻，耳不闻北方壬癸水、精归肾，精归肾而不从耳漏"；"眼不视，眼不视东方甲乙木、魂归肝，魂归肝而不从眼漏"；"舌不声，舌不声南方丙丁火、神归心，神归心而不从口漏"；"四肢不动，四肢不动中央戊己土、意归脾，意归脾而不从四肢孔穴漏"；"鼻不香，鼻不香西方庚辛金、魄归肺，魄归肺而不从鼻漏"；"耳不闻，耳不闻北方壬癸水、肾生精，肾生精而不从耳漏"等。

五、天性，人也；人心，机也；立天之道，以定人也。

古人认为，天地之心"无私"、天地之性"自然"。道家的观点是：天地阴阳之氖交和衍化出生命之炁，进而衍生出生物与生命、再进而演生成人；人的先天心性称"元神"，为天地之所授，故称"天性，人也"；人的后天之

性称“心神”（也称“识神”），其本质特性是“为己”（人虽然也天生存有“爱心”但需要人为地开发与引导），其“为己”的本质特性与“自我中心意识”和“趋利避害”的本能导致了后天“心神”趋向于智巧、机诈，故称“人心，机也”；所谓“立天之道，以定人也”是指以天地无私之心为本、以天地自然之性为用，引导人的后天心性返朴归淳，以守静致虚、促使生命回归为主要手段，通过修心以达无私无欲、修命以达真元淳正、修性以达返朴归真，依此安定社会、引导人性。

1、天性，人也。

所谓“天性”是指天地的自然秉性，所谓“天心”是古人对宇宙天地的拟人化称谓。古人因“天性”自然生化万物、养育万物，但“生而不有、为而不恃、长而不宰”（《道德经》），所以认为天地无私为，即：“天无私覆、地无私载”，所以称“天心无私”；天地造化万物、使万物生灭不已，纯属自然而为，所以称“天性自然”。

甲、天地之心无私。道家认为：天地之间大自然中的万物，均为天地复合运动所造化而成；大自然中的生物与生命均为天地阴阳二氪交和形成生命之炁而后生成；生物与生命生成之后则随天道循环与地道升降的自然法则而运行，因受“五运六氪”周期运转作用的影响而形成“生、长、肃、灭”的自然规律，进而使各类生物与生命均形成了各自不同的生命周期与生灭法则而生生不息、生灭不已。可见，天地间的万物皆由天地交合而生、皆由天地运化而养，受天地运行所形成的“阴氪肃杀”而肃灭、又受天地运行、“生炁育养”而重生，天地对于万物“生之、长之、养之、覆之”（《道德经》）都纯属自然，天地生灭万物而生无私生、养无私养、肃无私肃、灭无私灭，拟人而论即所谓“天地无私无欲、无我无他”，所以称：“天地之心无私”。

乙、天地之性自然。道家认为：大自然万物皆有各自的本质特性与各自自身的自然规律；大地生物与生命皆有各自的生灭法则与运变周期；万物的自然规律和生命的生灭法则与运动周期均服从并约束于大地的自然法则（即地道法则），而大地的自然法则服从并约束于天体运行的自然法则（即天道法则）；天体运行法则就是天地复合运动的客观规律（即所谓的“道”）；天地复合运动的客观规律是自然形成的，所以古人称之为“本自于然”。这就是老子所说的“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所以说：“天地之性自然”。达尔文在《进化论》中所说的“物竞天择、适者生存”，其“天择”的含义就是天地与大自然的运动规律本身的客观择取；所谓“适者”，就是指能适应宇宙天地与大自然运动的各类各项自然规律与法则的生物与生命；能顺从自然规律、适应自然法则的生物与生命则能得以生存，不适应者则必被自然所淘汰。可见，现代科学亦认为“天择”就是大自然的选择，而大自然的选择没有任何主观意愿，完全由自然规律所决定，这就是道家所说的“天地之性自然”。

丙、人的先天之性。人的先天之性是古人臆想出的天地授予人类的、与天地本性相一致的、抽象的人类共性。古人认为，人类生命是天地阴阳和合而生，所以天地的无私之心与自然之性也必对人类有相应的遗传。所谓“天性，人也”，就是指天地之性对人类的遗传。道家把人的先天之性称作“元神”，佛家说“人人都有佛性”，儒家说：“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修道之谓教”（《中庸》）。可见，数千年来我国古人在天人合一思想的指导下，一直认为人是天地所生，人受天地遗传而来的先天之性尽善尽美。同时认为，人在出生之后由于受后天生命本能的作用影响使先天本性（即元神）被蒙蔽使其无法显现（道家认为，人

的“元神”隐于“天庭宫”，位于百汇穴垂线与印堂穴内伸直线的交点），而日常所显现出的则是受生命本能与生命欲望所支配、以“自我”为中心的思维意识引领的后天心性（即心神或称识神，并认为人的“心神”显于“泥丸宫”，位于天门正中垂线与印堂穴内伸直线的交点）。至于古人所说的人的天性，即人类的先天本性，无论称其为“元神”、“灵元”、“真性”、还是“佛性”，或称其谓 “天命之谓性”，其是否真的存在尚有许多争议。古文化中有着许多类似的臆想，如道家修炼而得的“阳神”，以及后来佛家所说的“中阴身”、“阿赖耶识”等，其是否真实存在还无法定论，现代科学无法证实其有，但其显示出的诸多奇妙现象，使现代科学也无法证实其无，故应“存而不论”。

2、人心，机也。

人心，是指人的后天心神（或称识神），也称作后天心性。孟子说：“食、色，性也”，是指人的后天心性是由生命本能演化、升华而显示出的人与一般动物本质差别的质性。在“食”的本能上人能主动地生产与创造财富以满足自身生命运动所需；在“色”的本能上人能以心理活动控制生理欲望，以此为基进而形成了人类社会的伦理、道德、法律与规范等人文理念与文明制度。人之所以能在这两项生命本能上升华，使其与一般动物产生了本质的区别，其根本原因是因为人类的进化使其由感受意识上升为能够鉴别与选择的理性思想意识，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形成了思维、辨别、分析、推论、选择与取舍的能力，即人类的进化、人脑的形成，使人具有了一整套逻辑思维、鉴别辨断、分析推理等的认知与效法模仿的能力。事实上，每一个人思维的形成都是以自我存在为前提、以自我意识为中心的，所以人类思维的自我中心意识决定了人的后天心性的“为己”特性；也就是说“人性自私”是由生物生命的客观存

在而决定的，它不由人的主观思想而发生根本转移，虽然人的主观思想意识的能动性对自身的客观生命体有一定的反作用，但其主观对客观的反作用是相对的、有条件的，而其客观的生命质性则是无条件的、绝对的，人体生理生命的客观存在终究决定着人的主观思维意识。因此说人的大公无私仅存在于一时一事，任何大公无私的行为都不仅具有时域性而且都具有一定的条件相对应，所以说，只要是人就决无可能坚持终生一世的无私，历史上也从未有过终生都大公无私的人。

甲、人的思维意识的形成。老子说："天下皆知美之为美斯恶已；皆知善之为善斯不善已；故有无相生、难易相成、长短相形、高下相倾、音声相合、前后相随。""天下皆知美之为美，斯恶已"，是指人的思维意识是以感受意识为前提的，因为人皆依五觉识为意识形成的基础，依眼、耳、鼻、舌、身的感知反映而获得"美"与"厌恶"的感受，并依此作为意识思维的前提与认知的基础。"皆知善与不善，斯不善已"，是指依感受认知为前提与基础，就可将天下事物依自身喜好与厌恶分为两类，并进而形成如"善"与"不善"类似的两分思维方法，由这种两分思维方法进一步建立了相对观念、形成了对立统一的逻辑思维模式。"故有无相生、难易相成、长短相形、高下相倾、音声相和、前后相随"，是指由"善与不善"的两分思维方法形成相对观念，可认知万事万物的相对区分与对立统一，如：有与无相互生成、难与易相对而成、长与短相形而较、高与下相倾而知、音与声内外相和（由内发出为音、由外发出为声）、前与后相随而显。由"美"与"厌恶"的感受，认知到"善"与"不善"的相对观念；由两分思维的判别，到"君子以类族辩物"（《易经．系辞传》）；由相对观念的区分，到对立统一的阴阳思辩逻辑；这是人类初期思维意识的形

成与发展的过程。可见人类思维意识的形成是以自身感受为前提与基础的，而每一个人的自身感受又都是以“自我”为思维中心的。所以说：“人的思维意识，是以自我为中心”的，即客观上每一个人都存在着“以自我为中心”的思维意识，这是无可否认的现实，是人体生命中客观现实的存在。

乙、人趋利避害的本能。人性的自私与以自我为中心的思维意识，决定了人在具体行为时判断取舍的趋向。人的“为己”本性是生命本能的客观存在所决定的，在一定思想意识的主观指导下有可能产生“舍己为人”、“舍己为情”、“舍己为仁义”、“舍己为主义”，等等理智的行为，但这种理智行为是有条件的、而且是相对而言的，因为生命本能中“为己”的客观性是生命体中所固有的，它深植于每一个人的潜意识思维之中，这种“深植于潜意识之中”的存在，具体体现为人的“以自我为中心”的不自觉的思维意识。所以人的所有判断取舍，包括各种理性的判断取舍，都不自觉地接受着“自我中心意识”思维的控制，具有高强理智思控能力、能完全摆脱“自我中心意识”控制力的人是“圣人”或所谓的“真人、至人”。但“圣人、真人与至人”对于绝大多数人来说都是可望而不可及的；而且在现实社会中，人们对圣人的传言也都是只听说过圣人的行为与事迹而从未见到过真正的“圣人”。自有人类社会以来，通行于人类社会的取舍标准一直被人们称谓：“两利相权、取其重，两害相权、取其轻”。这就充分地说明了“趋利避害”是人体生命的本能行为。

丙、人心，机也。人趋利避害的本能决定着人的行为择取，人认知、思虑、分析辨别、效法自然、适时适势的思维与行动能力决定着人的行为方式与手段。所谓“机”本意是指微小徵兆所显示出的适时的时机与时势的事机，后引申为人的心机。人心不可见，可见者为人的言行所显

示出的人起心动念之心机的徵象。由于人类思维与行动能力的提高，使人产生了认知与把握适时、适势与行为方略的智慧，但随智慧的应用使奸诈巧伪也伴随而生，而且奸诈巧伪与智慧如水乳交融、浑为一体，此所谓“人心，机也”。古人认为：圣人之智体现为引导大家适时、适势，使众人获得好的善果，即称：“遵道、循道、效法（含应用）自然之道”为圣人之智；而小人之智则体现为以自身利益为目的，不拘任何方法、手段的机巧。事实上，若以居心而论，事成之先谁也无法认知居心、且居心与效果也未必一致；若以方法手段论，显然教条而失公允；若以结果论则“成则王侯败则寇”，同样有失公允。可见，圣智与奸诈难分彼此，若欲区分，实乃千古之难题。道家倡导返朴归真，所以老子说“绝圣弃智、民利百倍”，“绝巧弃利，盗贼无有”。古人多数强调居心，但居心的确很难辨别，所以黄帝提醒世人应知“人心，机也”。

儒家认为：人的先天本性谓“天命之性”，纯真、善良，喻为“道心”；人的后天秉性谓 “气质之性”，自私、贪婪，称之谓“人心”即所谓“人心惟危，道心惟微”（《尚书》），亦同于黄帝所说的“天性，人也；人心，机也。”

3、立天之道，以定人也。

所谓“立天之道，以定人也”是指以天地心性为立人准则，以天地之道为人类遵循的行为规范，依此演化“社会人道”以保障确立引导人性向善发展的人类社会秩序与促使社会进步的典章制度。包括：以天心天性立道引导人性向善发展，以天心天性立道奠定人类社会、规范社会制度与法规，以天心天性立道引领人类社会，并以此作为人类社会发展的目标。对此儒、道两家都有其各自的思路与方略。

甲、儒家观念。儒家以“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

修道之谓教”（《中庸》）为本以“立天之道”；以启发人的爱心、控制人的私欲为用，以“止、定、静、安、虑、得”（《大学》下同）为法，以“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为内圣功夫，以“齐家、治国、平天下”为外王能力，并依此次第治理人类社会“以定人也”。

儒家认为：天地之心性就是“天命”（即：“天命之谓性”），依天地之心性而行（即：依天命而行）就是“人道”（即：“率性之谓道”），依“人道”而修行并依“人道”引导民众即所谓“教化”（即：“修道之谓教”）。教化之首要，在于引导人性向善发展，引导方法是启发爱心与控制私欲；启发爱心以孝为基、由内及外、由近及远，直至“泛爱众”（《论语》下同）；控制私欲以“克己”、“修己”、“正心、修身”为主观自控，以“廉”为准则、以“礼”为界限进行客观约束；以控制私欲为修心之法，以仁爱为待人之则，以持中为处事之法；以“止、定、静、安、虑、得”为修持次第循序渐进，以达知“道”、“明道”、遵道而行道；以“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为法，以达“内圣、外王”而平定天下、安定人类社会。这就是儒家的“立天之道，以定人也”的思路与方略。

乙、道家观念。道家以人的“元神”为天地心性的继承载体，以“天人同构、天人同律”为依据，以“天人感应、天人交接”为手段，以“天人交融”为目标；依“静笃、虚极”之法静默“识神”、净化“心神”、启动“元神”而达“以定人也”。

道家所立的“人道”为“生命人道”，重视个人修炼由凡人、贤人、圣人而达真人、至人，即通过静默“识神”、静化“心神”、启动“元神”，使人心合于天地之心，全性以合天地之性、使元神与天地之灵 融为一体，是谓“炼神还虚、炼虚合道”，即所谓“立天之道”。在安定人类

社会方面，道家则倡导返朴归淳之法，即所谓："绝圣弃智，民利百倍，绝仁弃义、民复孝慈，绝巧弃利、盗贼无有"（《道德经》下同）；倡导"以正治国"、以道德治国，不可以智治国，即"以智治国、国之贼，不以智治国、国之福"；倡导为上者不依私利、私欲而作为的"无为之治"，即"取天下常以无事，及有其事，不足以取天下"；教导为上者"欲上民、必以言下之，欲先民、必以身后之"以达"后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身存"；倡导为上者修身养性、勿求享乐，即"去甚、去奢、去泰"、"欲不欲、不贵难得之货，学不学、不复众人之过"；告诫为上者不可迷恋上位的"拱璧、以先驷马"，更不可利用权位"有求以得、有罪以免"，而应"坐进此道"，带领民众依道、循道、效法道；强调以民为本，即："圣人无常心，以百姓心为心"，重视民生，即："有国之母，可以长久，是谓深根固蒂、长生久视之道"；重视社会各层次的阴阳和谐，并强调"功成身退"、"利而不害"、"为而不争"等，依上述人生观念引领社会即所谓道家的"立天之道，以定人也"。

4、道家的修心之说。

道家修炼分命功与性功，命功主要为形体修炼称"全形"、性功主要是心性修炼，称"全神"，其性功修炼中所要求的思想意识方面的修养称"修心"。由于思想意识决定着修道者的基本素质，修道先修心已成为道家学者的历史共识。

甲、修心之要。老子说："为学日益、为道日损"，是指学习知识要靠日积月累，修道则要靠"日损我欲"。这说明修道之要在于修心，修心之要在减损"我欲"，而且应通过日日修行来日日减损我欲，使"损之又损、以至于无为"，即通过日日减损私欲，直至无私、无欲，以达无我、以致于无为（指无任何私欲之作为）。

乙、修心的目标。道家修心的目标就是恢复天地授于人体的先天本性。道家认为，天地造化万物“生而不有、为而不恃、长而不宰”（《道德经》下同）并“衣养万物而不为主”，所以“天地之心无私”；天地造化万物、生生不息、化化不已、生灭循环永不停息，完全属自然而为并无任何主观意愿，所以称“天地之性自然”；人为天地阴阳交合所生，因此天地赋予人的先天本性即为天地之心性，所以人的先天心性（即元神）也是无私与自然。回复无私之天心，回归无为之自然就是道家修心的最终目标，也是修道的心性目标。

丙、修心的主要内容。道家修心强调力戒三项主要内容，即：名、利、色。修道以破除名、利、欲三关为要，所以修道应戒争名（含权位）、戒争利（含贪欲）、戒色欲（含情欲）。老子说：“不尚贤、使民不争，不贵难得之货、使民不为盗，不见可欲、使民心不乱”。对修道者来说，就是告诫修道者应一心清修，不求任何贤名，自然与世无争、与人无争；不图任何财货、不贵任何珍宝、不贪任何钱财（含修炼时不追求任何奇功异能），自然不会起任何机心；机心者、产之于欲，有欲必有求，求之不得时，为得而动心智，心智动则机心起；无所求、无所争，则机心无所起，心地才能保持清正；通过清修而达无思无虑，使心欲不见（即“不见可欲”），通过抽精补髓、还精补脑、炼精化炁以消除欲念使欲念不起，自然心神不乱。

丁、修心的功法。修心功法首先是静心，即静化自身的心灵，其次是合和四象，其三是“虚心、实腹，弱志、强骨”（《道德经》，“虚心”指降低头腔压力，“实腹”指增强腹腔底炁，“弱志”指减弱心肾之欲，“强骨”指强健骨髓精炁），其四是“听父忆母”，其五是“观师默像”，其六是“忆婴归朴”，其七是“忆归胎胞”。

道家修炼以盘坐为主，盘坐时应除去身上所有的电
与金属器具，择一静地，以免干扰。首先是收心静坐：
心之法是先平视远方（可意想到极远处），然后将视出
意念由远方慢慢地收回，收至两眉之间偏上的印堂穴，
下眼帘，将意念由印堂穴吸入体内，同时意想由脑后分
把听意收入两耳，将意念沿任脉沉入下田，内视下田左
49 圈、右旋 36 圈，籍以收心意于下田，然后收心静坐。
心之要为调心入静，包括：调身、调声、调心，以达身静、
声静、心静。调身之法为浑身放松，不使身体任何部位
紧张状态，应使浑身上下无处不松、无有不适，浑身经
与穴道皆无跳动、抖动之感，即达身静。调声即调息，
呼吸均匀，力求匀、深、细、长，绵绵不绝且毫无声息，
即达声静。调心为求心静，但事实上人的思绪如水流，
可能一下断绝，故应来而不拒、去而不留，但应做到不
动求思、存思，使其逐渐淡化、渐清而入静，也可依一
代万念来排除杂念，以达其清、淡、微、没，而入静。

其次是合和内、外四象，内四象是肝、心、肺、肾，
外四象是眼、舌、鼻、耳。平视远方、收回目光、沉入
田，是谓合和外少阳；舌抵上腭、牙齿轻扣、收回尝觉，
是谓合和外太阳；鼻息匀细、收回嗅觉、鼻不外闻而嗅内，
是谓合和外少阴；两耳意觉由脑后收回耳中、沉入下田、
返听自身体内，是谓合和外太阴；此所谓“合和四象”的
四外合。四外合后，依“眼不视而魂归肝”以和内外少阳、
依“舌不声而神归心”以和内外太阳、依“鼻不香而魄
肺”以和内外少阴、依“耳不闻而精归肾”以和内外太阴；
先合外四象而后和内四象即为合和内、外四象。

其三为“虚心、实腹，弱志、强骨”。人体内有三腔，
即：头腔、胸腔、腹腔。古人所说的“心”是指“心识”，
即思维意识，其所在位置为头腔；“虚其心”者，是指空

其头腔心识即降低头腔大脑的压力；“实其腹”者，是指通过意念（心识注意力）下移以增强腹腔压力；通过“积神生精”以达“虚心实腹”。古人所说的“志”是指肾脏的精炁；“弱其志”者，是指减弱性欲；“强其骨”者，是指强壮其筋骨；通过“抽精补髓”、“还精补脑”以达“弱志强骨”。“虚心实腹”为降心补元之法，“弱志强骨”为“抽精补髓”之法。

其四是“听父忆母”，即回忆母爱与父教。通过回忆父母之教、省视自身以往的过错与心念之中的不正之处，回忆父母的谆谆教导与苦口婆心，以清净自身的心灵。其五是“观师默像”，即回顾恩师的教授与引导和历代祖师的教导，默想恩师容貌与历代祖师的画像，借恩师与历代祖师的炁场来净化自身心灵、清除无益的转世能量炁场。其六为忆婴归朴，即所谓“忆婴功”，要求逐年追忆以达三岁以前，并逐年消孽以净化心灵，即老子所说的“知其雄、守其雌、为天下溪，为天下溪、贵德不离，复归于婴儿”；其七为忆归胎胞，即老子所说的“知其白、守其黑、为天下式，为天下式、贵德不忒、贵德不忒，复归于无极”。

六、天发杀机，（移星易宿，地发杀机）龙蛇起陆，人发杀机、天地反覆，天人合发、万变定基。

“天”指大自然；“发”指发动；“杀”，指肃杀；“机”指徵兆；“天发杀机”，指上天发动肃杀之炁前所显现的徵兆。“星”指行星；“易”指变更；“宿”指恒星，这里指二十八宿。“天发杀机，移星易宿”，指苍天发布肃杀之炁是以斗柄为指令，以斗柄所指的天体星宿的变动来表示肃杀之季的降临（即天发动杀机的徵兆显示为星斗所指之宿由“白虎”向“玄武”的位移）。“地发杀机、龙蛇起陆”，指地炁不和则大地振动致使山崩地裂；龙蛇（指阴性动物的代表）居于穴中，能感知地炁振动前的徵

兆，故起于陆地之上乱窜（即地动杀机之徵兆显示为阴性动物的躁动不安）。“人发杀机、天地反覆”，指民众如群起反政（必抱着肃杀统治者之心），必然使社会动荡、朝政颠覆，出现天翻地覆的变化。“天人合发，万变定基”指圣人合天心（天心即民心）、依天意（民意亦天意）、适天时、顺天势，率领民众开天辟地、适时依势、依时变革，揩行更进，确立使社会安定的万年基业。

1、天发杀机、移星易宿。

天地复合运动形成春、夏、秋、冬的四季运转，使大地生物形成生、长、肃、灭的生命周期，其肃灭阶段造成生物凋零、万物肃杀，故称“杀炁”（或“煞炁”）。其“肃杀炁机”（指煞炁徵兆）之显现为斗柄之移动与所指星宿的变更。古人以北斗星的斗柄所指为天道循环的指令，即“斗柄东指、天下皆春，斗柄南指、天下皆夏，斗柄西指、天下皆秋，斗柄北指、天下皆冬”（《鹖冠子．环流》）。“移星”指北斗星斗柄的位移，古人以北斗星的斗柄指向西北角时为立冬时令即肃杀之始。“易宿”指北斗星斗柄所指之宿的更替，春天北斗星斗柄由东北向东南移动，所指之宿为东方七宿（即：基、尾、心、房、氐、亢、角）；夏天北斗星斗柄由东南向西南移动，所指之宿为南方七宿（即：珍、翼、张、星、柳、鬼、井）；秋天北斗星斗柄由西南向西北移动，所指之宿为西方七宿（即：参、嘴、毕、昴、胃、娄、奎）；冬天北斗星的斗柄由西北向东北移动，所指之宿为北方七宿（即：壁、室、危、虚、女、牛、斗）。天道循环中北斗星的斗柄移动与所指二十八宿的更易，叫“移星易宿”。立冬时令视为上天的肃杀之令，其徵兆显示于北斗星斗柄的移动与斗柄所指之宿的更易，所以黄帝说：“天发杀机、移星易宿”。

2、地发杀机、龙蛇起陆。

古人把地震、暴雨、洪水、干旱、水涝、塌陷、地裂、泥石流、虫灾等各类自然灾害均视为大地对生物的肃杀，并认为大地始发肃杀之氛的原因是天地之氛得不到阴阳交和，致使地氛不和而引发煞氛，即所谓："地发杀机"。

古人认为：凡大地始发肃杀之令，其阴煞之氛必然先行，煞氛在地下运行过程中，必然会惊动生存于各类地穴之中的阴性动物。龙蛇是生存于地穴内的阴性动物中最灵敏的动物之一，其最先感知到煞氛的危险而躁动不安，会首先窜行至地面以上，并狂燥乱动而四处乱窜，即所谓："龙蛇起陆"。

此文中的"地发杀机"主要指地震、洪水、塌陷、地裂、泥石流等大型的地质灾害，凡大型地质灾害到来之前，生存在地穴与山穴之中的各类动物必能事先感应到各种徵兆，这些动物中的绝大多数都会自发地寻求躲避与庇护，并出现狂燥不安的状态而窜上陆面四处躁动。我国古人在多次实践经验的基础上认知了这一特征，并把地穴中的动物躁动认定为大型地质灾害即将发生前的预兆，所以黄帝说："地发杀机，龙蛇起陆"。

3、《道藏》本，天发杀机、龙蛇起陆。

《道藏》本的《黄帝阴符经》中没有"移星易宿，地发杀机"这两句，而直述为"天发杀机，龙蛇起陆"。《道藏》本《黄帝阴符经》中的"天"字，包含了天地与整个大自然；其"天发杀机"也主要是指天地阴阳不和而形成的"天煞、地煞"之氛给大地生物与生命所造成的重大自然灾害。

老子说："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宁"，是指天得阴阳和合则天清气朗，地得阴阳和合则大地宁静，天地阴阳和合则风调雨顺。老子还说："天无以清、将恐裂，地无以宁、将恐废"，是指天无阴阳和合则天氛不清，必然天降煞氛，尤如苍天裂变，地无阴阳和合则地氛不宁，必然

地煞横行，尤如大地宁静被废而躁动，天地阴阳不和必然形成天地间煞炁流行，给大地生物与生命造成重大自然灾害。古人认为能引发“天煞”之炁者，有三十六星，称“三十六天罡”，能引发“地煞”之炁者，有七十二星，称“七十二地煞”；“天罡”与“地煞”之星的显现都预兆着自然灾害的降临；后世将其拟人化处理后，把许多人为的祸难也都包括在其内。

上古时期，最大的自然灾害就是洪水与地震，洪水常源于连续暴雨；古人没有现代气象科学知识，凭感觉意识推断大雨倾下如注为天之裂变，所以老子称之谓：“天无以清、将恐裂”。地震常出现地裂与山体塌陷和大型泥石流，并且常伴随暴雨。古人没有地质科学知识，视其为大地的宁静被废，所以老子说：“地无以宁将恐废”。但古人首先认识了大地的自然灾害与某些天象相关，如：地震、洪水常与太阳黑子有关，而太阳黑子与某些星象相连，风暴与月晕及星晕有关，而月晕与星晕、古人均视之为天象。其次是古人依据经验认知了每次大型自然灾害来临之前，各类动物均有反常现象，最明显的是生存于地穴之中的阴性动物尤为反常。如大型地质灾害与洪水来临之前，以龙蛇为代表的地穴动物均会跑到地面上活动，并显示出狂燥不安的躁动，所以黄帝称其谓：“天发杀机、龙蛇起陆”。

4、人发杀机、天地反覆

这里的“人”是指民众；“杀机”指民众对统治力量仇恨而反叛的敌对之意；“天地反覆”是指人类社会统治的天翻地覆。从人体生命来说，心动凶杀之机，必然肝肾激荡、心炁反常、五炁不平、上下反复，亦称“人发杀机、天地反覆”。

任何政权，一旦到了民众无法再忍受的地步，则必然群起而反抗，民众中的有志、有识之士也必然会顺应民心、

引领民众与统治集团殊死争斗，即为“人发杀机”。所以老子强调“勿狎其所居、勿厌其所生”、“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惧之”等，均为告诫为上者不可过渡压榨百姓，不可依暴力手段统治民众，以免激起民变的忠告。历史上的各次农民起义与地主集团的政治斗争，均造成社会动荡不安、政权交替反复，形成你来我往、阴阳反复之势，即所谓“天地反覆”。因为政权交替常伴随着战争使人祸连连不断，尤其你来我往、阴阳反复使战祸不断，人民流离失所，所以老子强调：“以道佐人主者，不以兵强天下”；“夫兵者，不祥之器，非君子之器，不得已而用之，恬淡为止，胜而不美，而美者是乐杀人，夫乐杀人者，不可得志于天下矣”，以此表明道家对“天地反覆”的态度。

人体生命在恨极、怨极、恼怒之极等的情绪剧烈波动时，必然唳气上涌致使肝肾激荡、五炁不平而上下反复；在遭遇凶险时、心神之炁聚于上，为自卫亦生杀心，同样使肝肾之炁激荡，致使五炁不平、六腑不安，锐心升腾使唳气上涌、致使人身阴阳之炁天地易位。此亦所谓：“人发杀机、天地反覆”。

5、天人合发、万变定基

所谓“天人合发”是指依据“民心即天心、民意亦天意”，合天时、应时势，动合其机、意合人愿而发动施为；所谓“万变定基”是指依民意以应万变、依天时以随万变、依时势以化万变，为万民立命、为天地立心、为社会能长治久安、百姓能安居乐业而奠定稳固百世的社会根基。

在我国历史中，社会稳定时期，官家常以儒学为主，以“仁、义、礼、智、信”为用，而在社会动乱时期，各新生政权的蒂造者在夺取政权时期大多都采用道家的思想并起用道家的杰出人物，其原因就是道家强调“天人合发”与“功成身退”。道家治世的目标是安民，在民不聊生之

时为能使民众安居乐业、迫不得已而施为，故称之谓“不得已才迫而动”。道家治世的意愿是“以百姓心为心”，故强调“民心即天心、民意亦天意”。其治世的指导思想为“应天时、顺民意”。道家治世方法是依从自然规律、遵循天、地、人道，顺势、乘势，因势力导（即：“世可以治，则抵而塞之，不可治则抵而得之”《鬼谷子》下同），因时、因势而力发（即：“世无可抵，则深隐而待时，时有可抵，则为之谋”）。所以黄帝称之谓“天人合发”。道家治世对自身的要求是“功成、身退”，事成后不居功、不自傲、不占为己有、不自持强悍，即：“果而勿矜、果而勿伐、果而勿骄、果而不得已、果而勿强”（《道德经》下同），以“功成事遂、百姓皆曰自然”为目的，故能切实做到“天人合发”。由于道家重自然法则、轻人为欲念，重天时与时势、轻主观意识，重徵兆时机、控情绪躁动，重依时乘机与随机应变方略以及对宏观大势的掌控，所以能依中心而应万变、依时势而顺万变、依时机而行万变、依天时、地利、人事而化万变（即“抱一而为天下式”），依“天人合发”乘势而行，以奠定万世之根基，即所谓“天人合发、万变定基”。

《中庸》中有：“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达道也，至中和，天地位焉，万物育焉。”可见，天地人相合和即为中和，能循天地而行、使人心合于天心、人事合于天时、地宜、民愿即为“天人合发”。“发”者，动也，动依其时，动合其机，是成事的根基。人世间的事物，皆有其根基，根基立则事物久长、根基不立则事物难成，行于万事皆需动合其时、动合其机，依天时地利之宜、合民众需求之愿、顺时势造就而为，方能奠定诸事之根基、确立诸事之世基，是谓“天人合发、万变定基”。

6、文中隐含的修炼方法。

“天发杀机，移星易宿；地发杀机，龙蛇起陆；人发杀机，天地反覆；天人合发，万变定基”的修道含义是指，在具体修炼过程应防天罡煞氖与大地阴煞之氖的侵袭，以免外来阴神的侵入；应消除识神唳气、解除心神纷扰，以免走偏入魔；应合天道循环之时机，随日、月、星、宿运行之氖机、顺地氖升降之时势、应五运六气之运势、行五脏炁运之化合、运经脉上下之行进；依天道而应万变、依地道而顺万变、依人道而择万变，依“天人合发”而运功、行功，以筑修炼之根基，以定修道之世基。

甲、“天发杀机、移星易宿。”隐喻在具体修炼过程中，应熟练掌握日、月、星、宿循环运变的周期法理与周期节律法则，把握日、月、星、宿在不同时期的氖能变化与运变氖势，以便于适时应变、适时调节，适时避开天罡煞气的侵袭。尤其是在摄取日、月、星、宿氖能与炼星阵时，应根据“移星易宿”之徵兆适时择变以躲避天煞之氖。修道方法中的各种修炼方式均应避开雷鸣电闪与暴雨之时、地，避开日食、月食所对应之时地、避开月晕、星晕对应之时、地，避开丹天、黄天、苍天、玄天、素天煞照之时、地等。

乙、“地发杀机、龙蛇起陆。”隐喻了在具体修炼地五行与五脏运化中及摄取地氖的过程中，均应以地穴动物的种类与各动物的动态和地形山形的形貌、气运变化等谨慎判别地氖类型、氖势、地运，而适时选择不同的摄氖方法与行炁程序，以避免地煞之氖的侵袭；应依据地穴动物的静、动炁场，判断地氖的变动，适机摄取不同地氖；应避开阴氖过重之时、地，避开五阴煞、避开地魑与山魅，以免受外阴侵袭而伤损经脉或入魔。

丙、人发杀机、天地反覆。人体本身具有天地阴阳，故能效法天地。人动凶杀之机，肝、肾激荡、心炁反常、生扶逆转，故应“挫锐解纷”以除自身之“阴煞”（含转

世能量携带之阴煞）。挫锐者、除其唳气，解纷者、解其心中纷乱之扰。挫锐解纷除静心静念之外，最常用的方法为“虚心、实腹”。古文中的“心”指大脑与心识，虚心既包含清心识、又包括降低头腔压力的含义。人身体内有三腔，头中之空为上腔也称头腔、胸中之空为中腔也称胸腔、腹中之空为下腔也称腹腔。少年人中气偏下，腹腔气压大、头腔气压小、胸腔气压适中，故思维灵便、记忆力强。随着年龄增长，头脑中烦忧存量增多、气血与阴神（含转世炁能）常聚头腔之中，致使头腔压力增大、中气上移、腹腔气压降低，以致形成中下之气不足，造成记忆力衰退、心绪繁乱、意识不易集中等等。降低头腔压力即所谓“虚其心”（指用头部汗毛呼吸以清心识），增强腹腔压力即所谓“实其腹”（指用小腹收放配合呼吸把头腔中的压力引至小腹）。通过降低头腔压力，使心意恢复清静，既可清洁烦忧、消除唳气，又可消除转世炁能以便理顺繁续、解除纷扰。配合“挫锐、解纷”的性功修炼为“和光、同尘”。“和光”，即和“识光”、“性光”与“神光”，“同尘”，即“静念”与“静虑”。欲和“性光”需引海底（即会阴）月明上顶，欲使海底呈现月明则需肾精之炁上行、心炁下行，并使二者交融。这种天顶之炁下行并存于腹（促使上腔之压存于下），肾精之炁上行与心炁交融，促使海底月明上顶，即所谓：“天地反覆”。

修道的目的为静默识神、净化心神，以激活元神，所以修炼之法是促使肾水之炁上行、心火之炁下行，使水上火下达“水火既济”（即“心肾交济”）；促使坤地月明上升，乾天日照下降，使地上天下，以达“地天交泰”，即所谓“天地反覆”。“反覆”，还有反复运行与运转的含义。“天地反覆”还隐喻了中脉上下反复运行与任督周天反复运转的修炼方法与要领。所以中脉运行与周天运转的功法亦称

其谓“天地反覆”。

丁、天人合发，万变定基。循天地之道而行，与天道循环、地道升降合节合拍为天人合发。修道依太阳回归周期修炼心火之正阳，依太阴（月亮）运转周期修炼肾水之真精，依五星运行之周期修炼五脏六腑之真炁，依二十八宿之时势化合四象、攒簇五行，均需依天炁之时、循地炁之势，故称“天人合发”。修道之要在于人心合于天心、人事合于天时，万物变化之根基于此而定。“合”者，合于中，中者，“喜、怒、哀、乐之未发，谓之中”，若要与天相合，则需静至无任何思绪、情欲，达无思、无虑、无识、无知、无欲、无我，使自身生命之炁与天地之炁同行、同速、同向、同流，即所谓同频共振，方为与天地合一。能与天地合一，才能与天地同发、与天地同变、与天地同运、同行，才能顺天炁之万变、应地炁之升、降、沉、浮、随五炁之流行、合天地之交变，以奠定万世之道基。

七、性有巧拙、可以伏藏；九窍之邪、在乎三要，可以动、静。

人之心性有灵，灵之大小、多少、强弱、显隐为之“巧拙”：现之于外者为显，隐之于内者为伏；有意显露者为现，有意隐匿者为藏。人有九窍，即眼、耳、鼻、口为上七窍，前后阴为下二窍；头部为人之根，上七窍是人摄入之门，下二窍是人排出之户；九窍之中以眼、耳、口为三要（“邪”字为助语词，通“也”）；“三要”皆由人的意识所控制，外用则为动、内守则为静；心意外驰、三要必动，抱元守一、三要可静；所以黄帝称之谓：“可以动、静”。

1、性有巧拙，可以伏藏。

这里的“性”是指人的后天气质之性，后天之性亦有性灵，性灵之动谓之巧，含智巧、机心、妙思、熟技、各类技巧等后天之智巧；有巧必有拙，故称“性有巧拙”。

有人之巧受启已发、有人之巧未启在伏，有人之巧外用而显，有人之巧藏而不用，即所谓“可以伏藏”。人的后天气质之性以“为己”为本质、以“自我”为中心意识，所以人之巧多用于“名、利、色”之欲得与自然事物之运作，只有圣、贤才能将巧用于为民众获益之事业。世人多受名、利之所诱、故多欲巧，而修道则欲返朴，故修道者多欲拙；世人皆求“我知、我见”、故多欲启动自身之巧思，而修道则欲归淳，故修道者应日损“我知、我见”、使智巧伏而不现；世人多利欲、尽展机心以用巧，而修道则欲归真，故有道者常大智若愚、藏而不露。所以黄帝称之谓“性有巧拙，可以伏藏”。

2、九窍之邪，在乎三要，可以动、静。

人有九窍，其要在口与耳、目。鬼谷子说：“口者，机关也，所以关闭情意也；耳、目者，心之佐助也，所以窥视奸邪；故参调而应，利道而动。”是指口言常表心之所念，是心意的机关门户，故应关闭以免情意外露；耳与目是获得外部信息的通道，及时准确地获取外部信息才能帮助心神予以准确判断，所以说耳、目能窥视出忠奸、正邪，以知其智诈机心；因此耳、目、口三者应协调互应、配套而行，当动则动、当静则静，是谓“可以动静”。鬼谷子的解释强调出言应万言万慎所以“口欲静”，是因为“言者有讳忌，众口铄金、言有曲故也”（《鬼谷子》下同），故有“万言万慎不如一默”之说；耳目欲动，是因为“无目者、不可示以五色，无耳者、不可示以五音，不可以往者、无所开之也，不可以来者、无所受之也，物有不通者、故不事也”所以只有灵动的耳目才能识别人之忠奸、事之奸邪、物之通否。

鬼谷子之言皆为应用之术，而黄帝在此主要言道。即黄帝之意主要为阐明人与外界相连相接的主要门户是耳、

目、口“三要”。“三要”外用谓之动，“三要”内守谓之静，动、静皆由心神所控。心欲外驰、外求则“三要”必动，心不外驰、抱元守一且无欲无求则“三要”自静。修道欲返朴归真，首先需“三要”归静，即：“含目光、使眼不视而魂归肝，凝耳韵、使耳不闻则魄归肺，缄舌气（即舌抵上腭、牙齿轻扣、嘴唇微闭）使舌不声而神归心”，此所谓“守静”之要。“三要”均由心意所控制、动静自主，所以黄帝说：“九窍之邪，在乎三要，可以动、静”。

3、修道含义。

“三要”外用则为外动、内守则为外静，所谓“塞其兑、闭其门”（《道德经》）即为“守静”。“三要”外用则心驰于外，内守则神安于内，欲动外求而神出、守静内照而冶性，故修道欲静。修炼过程中，返观内照、收视返听、和合内、外四象，使内念不出、外念不入即为耳、目外静而内动，只有耳、目外静而内动才能“生神”，神静才能“生灵”，故称：“可以动、静”。修炼过程中的动、静之要在于：“心静极则炁动，炁静极则神动、神静极则灵动”。心为“三要”之主，以守心静为用、以致炁动、神动、灵动，使动、静交错，动、静相依。动、静相连，动、静相合，即为黄帝所说的“可以动、静”。

修道之要在于“日损我欲”，“减少我欲”之要莫过于减少耳、目之外动。静其三要、日损我欲、我知、我见，自能藏巧守拙；外静而内动，自能启发自性、拓展灵识、启动慧根。

八、木生于火、祸发必克；奸生于国，时动必溃。

木能生火，火发而木亡，对火来说是生成之福、对木来说是毁身之祸，但木虽得祸而所生之火则能克金，以其所生而制其所制（木原被金克，所生之火能克金），故称“祸发必克”。“邦国”代表行政权力，在专制统治下，

其作用最大也是最突出的价值体现就是权力价值，有权力价值就有奸诈钻营，所以黄帝称之谓“奸生于国”；奸诈钻营者必使邦国政体败坏，如再应时而动则必使政权溃丧，所以黄帝称之谓“时动必溃”。

1、火生于木，祸发必克。

古人以五行生克逻辑为基本的思维辩证方法，并以一六为水、二七为火、三八为木、四九为金、五十为土（依河图数）而从事以数代象的推算模式。古人的五行相生序为：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水生木，构成循环相生；其五行相克序为：木克土、土克水、水克火、火克金、金克木，同样构成循环相克。五行相生之中有自亡以生新、如木生火而自亡，有杀物以生新、如火生土、焚杀万物而生成土，有养育而生新、如土生金、水生木，有幻化生新如金生水。五行相克之中有“灭”、有“制”、还有“成制”，如：木能克土指植物生命能根植土内、故能胜土，但根植土内后又能固土，所以称其谓“制”；土能克水指堆土积石能规制水流，所以也称其谓“制”；水克火、以众水之势能使火灭亡，故称其谓“灭”；火克金，焚金为水后则能铸造出新金，煅冶金器使金更加坚硬且成形，所以火克金致使金煅冶成材，故称其谓“成制”；金克木多为制木成材故亦称其谓“成制”。

五行生克之中，任一所生必能克制原克己者。如：木被金克，而木所生之火则能克金；金被火克，而金所生之水则能克火；火被水克，而火所生之土则能克水；水被土克，而水所生之木则能克土；土被木克，而土所生之金则能克木；此所谓五行的生克相制。

木能生火，但木生火是以自我焚灭为代价而生成的火，即火发则木亡。所以木生火的过程，对火来说是生成之福、而对木来说则是自焚之祸，其自焚生火对自身来讲即为“祸

发”；对木来说，其原被金所克，但所生之火反能克金，故称“必克”。因此，木生火的过程就是木的“祸发”过程，而“祸发”之后生成之火则必能克金，所以黄帝说：“火生于木，祸发必克”。

2、奸生于国，时动必溃。

“国”指邦国，代表统治政权。以专制政体为主的社会，其最大、最突出、也是最直接的价值体现就是政治权力，有了权力就有了一切，失去了权力就会失去一切（包括生命本身）。所以在专制统治下，人们对权力的追逐远胜于直接追逐财富。凡执政者皆曰“为民”，但难保偷机取利者混杂其中并为获取权位与利益而智诈百出，这就是所谓的“国之奸”。有国必生奸，所以黄帝说“奸生于国”。人主若依智治国，势必引诱人们用谋使诈，促使奸诈横生，所以老子说：“以智治国，国之贼”。

人性的自私与自我为中心的思维意识，决定了人的欲望会随客观环境的改善而逐步扩张且永无止境。人的欲望在客观条件严格的约束下会得以控制，但随着客观条件的变化，一旦获得一定客观条件的松驰，再适逢恰当的机遇则绝大多数都会冲破自我约束而迅速澎涨，并依澎涨的私欲而作为。所以“奸者”如在邦国之中有了一定的权位或类似客观条件，再恰逢其达成个人贪婪欲望的时机与事机，其必然应时依势而动，即所谓“时动”；奸贼应时而动必然会大肆妄为，致使贪污横行、纲纪废驰，造成政治腐败、国体溃烂。所以黄帝说：“奸生于国，时动必溃”。

3、文中的修道隐喻。

修道以火喻欲心、以木喻性，以奸喻阴恶、以国喻身。

欲心为火，春由肝炁摧动、夏由心炁而生、秋由肺炁而起、冬衍肾炁而行，长夏与四季未常因食而不化以结“实气”而生心火。凡五脏邪气均能摧动心欲，皆喻之为火。

邪欲生于心，火发祸及心而致性乱。肝为木、心为火，肝之少阳正炁可养心之正阳之炁，但若因怒而生肝之邪炁，必伤心火正阳并摧动欲火邪炁而致性乱；心之阳为正炁，其邪念即为邪火，邪念生、邪火必致性乱；肺之邪称阴魄，不仅不制肝邪、反生肾精之性欲，性欲起、邪念生，邪火动则性乱；冬需藏精、最忌淫失，如耗费过度则春必病瘟。此所谓四象之阴邪。

五脏之炁与六腑之炁均有阴有阳。脏腑阳炁为之正，其阴炁为之邪即所谓“奸”。阳炁盛则人正而阳神得位；阳炁衰阴炁盛则人邪而阴神得位。阴神得位主政必使人阴恶奸诈、邪念横生，既伤及他人，又伤及自身，故称“时动心溃”。

“奸生于国”喻邪念入脏，“恨则入肝、淫则入肾、忧则入脾、恶则入肺、烦则入心”。阴邪藏于身、阴盛则败身，所以“惊”则会伤心炁、使心炁衰而伤神，“恐”则会伤肾炁、使肠绝而无主，“怨”则会伤肺炁、使闭塞而不通，“怒”则会伤肝炁、使妄动而无制，“悲”则会伤脾炁、使食结而不化，“喜”则不知思虑、使心炁宣散而无要。因此，人的七情六欲如随性发而无节制，势必造成五脏六腑之邪，其均能使人身心受损，所以黄帝称之谓“时动必溃”。

九、知之、修之，谓之圣人。

黄帝所言的“知之”，是指能认知前述的“天、地、人之道”；其所说的“修之”，是指修道，包括：遵道、奉道，依道而行、依法而修、以法而炼，以达证道、得道。能认知并能实修上述之“道”者，即可称之谓：“圣人”（也才有可能成为“圣人”）。

黄帝于本篇阐述了“道源、道法与道能”；讲述了认知“道”的基本方法是“观”（即：外观、内观与意观，既观“有”亦观“无”）；隐述了“天道”、“地道”、“人道”

的主要规律性表象与对“道能”的阴阳五行表述；强调了遵道、循道、重道，如何依道而修、依道而炼、依道而行；阐明了“执天之行”的修道纲领。

黄帝以“五贼”为喻阐明了“道能”运行为五炁暗行；讲述了人的先天之性同于天地的自然之性，后天心性受物欲牵引而远离天性，修道的目的就是为了恢复人的先天本性，因此圣人依此以立“人道“；阐明了天地之道形成了大地生物与生命生、长、肃、灭的生杀循环规律的法理与法则，阐述了圣人依此而安定人类社会并引导人性返朴归淳的思想观念；讲述了人后天心性的差别与人体生命与外界相连的关要，并依此作为修道的要领；强调了人之祸来源于私欲的澎涨，国之灾来源于奸佞的横行。

若对上述之“道”能全面认知并深刻领会，在此前提下依道而行、切实修炼，在修道、行道的具体过程中逐步体道、证道，为安定人类社会而布道、宏道，即可成为“圣人”，这就是黄帝所说的：“知之、修之，谓之圣人”。

《黄帝阴符经》上篇释文

观天之道，执天之行，尽矣。以“观”为法，认知“天、地、人之道”，并执天之“道”、依“道”而行、效法天地之“道”于人间事理之中，则道理尽在其中、理法尽在其中、善美尽在其中矣。**故天有五贼，见之者昌。**“天地之道”有“五炁”暗行、人身体内亦有“五炁”暗行，能认之、知之、修之、证之，即为昌明，能循之、行之、效之、法之必能昌盛。**五贼在心，施行于天。**人身体内的“五炁”运行，遵循于天地“五炁”的运行法则。人体“五炁”由“心神”统领，其运变周期与周期节律均取决于天地复合运动中的“五运六炁”的周期规律法理与周期节律法则，若引领人身“五炁”、运化人体脏腑，必依天地五运六炁的法则而运行。宇**宙在乎手，万化生乎身。**认知了“天道循环”和“地道升降”的法理与法则，就如同把宇宙天地把握在了手中；以手为测算工具就可推算宇宙天地与大自然万物的运变过程与运变结果；根据天人同构、天人同律、天人感应、天人交接等法理与法则就可依自身的“心体炁应”来感知天地万物的运动变化、感知大自然万物的变化过程与运变结果。**天性，人也；人心，机也。**天地依自身的质性创造了人类，天地之心无私、天地之性自然，所以人的先天之性亦为无私与自然。但人受后天物欲的牵引而形成“为己”之心性和“以自我为中心”的思维意识，造成了人“趋利避害”的本能而致使人行事用智、取巧、用奸使诈，而形成“机心”。**立天之道，以定人也。**圣人治世以天地之道为基，以天心无私、天性自然为本奠定了“人道”的典章，并依此引导人性向善，引导人类社会健康发展。**天发杀机，移星易宿；**“天炁”肃杀，以斗柄指向的星、宿更易为徵兆，

显示天的肃杀之机；**地发杀机，龙蛇起陆；**“地煞”呈凶，以龙蛇等阴穴动物起于陆面乱动并狂躁不安为徵兆，显示大地的肃杀之机；**人发杀机，天地反覆；**人类社会出现大型杀伐，必然形成政权颠覆、阴阳交替，以致形成改朝换代、天反地覆。修道以三反之功、使阴阳颠倒、地天反覆，以灭“识神”杀“心神”而启“元神”，是谓“人发杀机，天地反覆”的隐意。**天人合发，万变定基。**人心合于天心、人事合于天时，行适其时、动合其机，则得立世基，以定事物万变之根基；合天道、应天时，乘势应变以确立安定人类社会之根基；修道依天时、氖势而炼，与天地之氖相合，以修筑适应万化之道基。**性有巧拙，可以伏藏。**人的后天心性，有巧有拙、有显有伏，智巧机诈，用之于外为显、隐之于内为伏，使于外物为用、持而内守为藏，故修道者伏而不显、藏而不用是谓“可以伏藏”。**九窍之邪，在乎三要，可以动静。**人有九窍，与外界对接者主要是口、目、耳“三要”，“三要”可动、可静，外求则必动，内修则需静，故应当动则动、当静则静。修道之要为静其“三要”，减少耳、目之外动可减损“我欲”、“我知”、“我见”，日损“我欲”自能藏巧守拙，“三要”外静以促内动，自能启发自性、拓展灵识。是谓：“心静极则炁动，炁静极则神动、神静极则灵动”，故称“可以动静”。**火生于木，祸发必克；**木能生火，但火发则木亡，对于火来说是福，对于木来说是祸，木之祸发即木焚而火生；木受金克，木生火虽自身得祸，但所生之火反能克金，是谓生克辖制，故称“祸发必克”。**奸生于国，时动必溃。**国政是权与利的体现，逐利者必钻营，所以有国必生奸，有奸必应时而动，是谓国政溃烂之原由。**知之、修之，谓之圣人。**能认知上述之“道”，并能认真修炼、切实“行道”，依此“体道”、“悟道”、“证道”，进而“布道”、“宏道”即可称之谓“圣人”。

《黄帝阴符经》上篇小结

本篇黄帝首先通过“观天之道，执天之行，尽矣”说明了人类可以通过“观”的方法认知“道”、把握“道”，并依“道”而严格执行，其天、地、人之至理即达尽致；隐述了圣人识“道”、认知“道”的“外观”、“内观”、“意观”的基本方法；同时也隐述了“道”之表象的“道源”、“道法”、“道能”三项主要内容和“天道”、“地道”、“生命人道”与“社会人道”的主要法理与法则；隐示了只要能探知宇宙天地与大自然万物的本源，修得宇宙能量与生命能量之“道能”，把握了“天、地、人之道”的法理、法则，就可穷尽世间至理的观点。其次是通过“天有五贼，见之者昌”揭示了天地复合运动过程中所形成的阴阳“五炁”的隐形运行是产生大地生物与生命并作用于大地生物与生命的根本原因与能量作用因素，人类只有认知了天地阴阳“五炁”的能量作用、把握了阴阳“五炁”的暗行法理与法则，才能逐步走向昌明与昌盛；通过“五贼在心，实行于天”揭示了人身体内也含有“五炁”**并与天地“五炁”**相互对应，同时也依此提示了“天人同构、天人同律、天人相感、相应”的法理法则，强调了人身体内的五炁运行必须依循天道循环与地道升降的法理与法则进行修炼的基本原则。其三是通过“宇宙在乎手，万化生乎身”阐述了“天人本一”的观念与“天人感应”的对应法理，隐述了古人以人身感应天地、感应大自然万物、臆测万事万物的基本法理与方式方法。其四是通过“天性，人也；人心，机也。”阐述了人的先天本性纯洁自然、人的后天心性因私欲而奸诈机巧的特性，隐述了道家的人体

生命三系统学说与“元神”、“心神”、“识神”等意识生命系统概念。其五是通过“立天之道，以定人也”阐述了古人以“天心无私、天性自然”为本以奠定“人道准则”，确立了引导人性向善发展的方向，同时确立了依从自然、效法自然以促进人类社会健康发展的典章与规范；隐喻了古人认知的“以自然为本”、“以仁爱为本”、“以民为本”等的人类社会理念与修道由凡人、贤人、圣人、真人、至人依次递进的修炼层次典范。其六是通过“天发杀机，移星易宿；地发杀机，龙蛇起陆；人发杀机，天地反覆。”阐述了天时肃杀之徵兆显现于斗柄移动与所指星宿的变换，地域肃杀之徵兆显现于地穴动物躁动不安，人动杀机之徵兆显现于气血上涌、五炁不平、与常态相反；隐述了人类社会大型变革所展现出的天翻地覆的过程；通过“天人合发，万变定基”阐述了圣人行事合天心、顺民意、依天时、地利，乘时机、势机，应时事之万变、定立世之根基；同时隐述了修道的三反功法与筑基的基本要领。其七是通过“性有巧拙，可以伏藏。”讲述了人的后天心性巧拙有别，人的机心可以潜伏，人的心意可以隐藏的道理；隐述了修道的目的是返朴归真，故应藏巧守拙，消除世人之“知见”、“智巧”、“利欲”等的法理。其八是通过“九窍之邪，在乎三要，可以动静。”讲述了人的耳、目、口在人与外界关联之中的重要地位，阐述了处事应耳聪目明、出言应万言万慎的把握三要动静的为人处世准则；隐喻了修道过程中合和内、外四象、返观内视、返闻内听等内观修炼方法的基本要领。其九是通过“火生于木，祸发必克；奸生于国，时动必溃。”进一步祥述了五行生克制化的细则与变数；揭示了专制体制下的权力价值作用必然造成奸诈之徒钻营国政的道理，和专制权力产生腐败的必然性；阐明了钻营在国政内的奸诈宵小必适时而动，其结果就必然造

成国家政体的溃烂与政权体系的败亡。其十是通过“知之、修之，谓之圣人。”阐述了能认知上述之“道”并认真修行，做到遵道、重道、修道、行道，即可成为“圣人”的道理。

本篇全面阐述了“天道”、“地道”、“生命人道”与“社会人道”的各项法理；隐含地表述了“宇宙能量”与“生命能量”等“道能”的运变法理与法则及其对大地生物与生命影响作用的法理与法则；隐喻了宇宙本源、生命本源、万物本源的古老宇宙衍生观念和道家的宇宙观、生命观、价值观，对“道”的概念进行了全面的表述，所以历代释者均称其谓：“上篇主要言道”。

意释《黄帝阴符经》中篇

中篇原文：天生天杀，道之理也。天地、万物之盗，万物、人之盗，人、万物之盗，三盗既宜、三才既安。故曰：食其时，百骸理，动其机，万化安。人知其神而神，不知其（不）神之所以神。日月有数，大小有定，圣功生焉、神明出焉。其盗机也，天下莫能见、莫能知。君子得知固躬，小人得知轻命。

一、天生天杀，道之理也。

天地复合运动，形成大地生物的生、长、肃、灭，使各类生命体形成了各自的生命周期而生灭不已。但塑其源，皆因天地宇宙能量交和生成生命能量，由生命能量衍化出各类生物与生命，即大自然万物皆由天地而生，故称“天生”。万物运行，有生必有灭，生物与生命即生生不息、化化不已，又死亡不断、灭灭不已，可见万物既随天地运行而生化，又随天地运行而灭亡，故称“天生、天杀”。生物与生命的“生”与“杀”，皆依天地复合运动的周期法则有其各自的规律，各不同生命也皆有其各自的生命周期与周期节律，与其各自周期规律所确定的各自在不同阶段的生命“炁数”与“定数”。生物与生命各自的生灭周期与周期节律所形成的自然法则，以及其各自在不同阶段的生命“炁数”与“定数”，就是“道”所表象出的自然法理，即所谓的“道之理也”。

1、“天生”之理。

大自然中的一切生物与生命，皆由生命能量而衍生，生命能量则由天地的宇宙能量而生成。天地宇宙能量的阴阳二炁经“水火溉济”与“地天交泰”而生成生命能量之

炁（即生命之炁），进而衍化出各类生物与生命。生命形成之后，通过生命体的阴阳交和使生命体自身的负阴抱阳之和而衍生出新的生命，形成各类生命体的自我衍生接续，以致生生不息、化化不已。生物与生命的生生不息有两个重要因素：一是天地复合运动使天地阴阳二炁交和而生成的生命能之炁随春、夏、秋、冬运转而形成的“升、降、开、阖”运变法则对生物与生命所造成的“生、育、长、养，以及肃、灭”等的客观促进作用；二是生命体自身的阴阳和合形成生命体代代接续的内因作用。生命体阴阳和合形成内核作用的质性条件是“负阴报阳”（如蛋类阳核在内，阴环报于外），正如老子所说的“万物负阴而抱阳，冲炁以为和”，所以道家认为：“负阴抱阳谓之生，负阳抱阴谓之肃”。

生物与生命源于生命能，生命能源于宇宙能，宇宙能则是宇宙天地即日、月、星、宿投射到大地空间的能量与大地本身所居有的宇宙能量；生物与生命的生生不息源于生命能量的阴阳和合与宇宙天地构成的大自然对生命生养的客观条件；这二者同出于天地自然，所以说，万物皆由天地所生，这就是所谓的“天生之理”。

2、天杀之理。

所谓“天杀”，是指天地复合运转，促使生命能之炁“升、降、沉、浮与开、阖”的过程中，通过煞炁的肃降作用使大地空间的“生炁”形成周期性的间断，造成的对生物与生命的“肃、杀”作用，通过“天生”与“天杀”致使各类生命形成了其各自的生命周期。凡大地上的生命体均属于“自生型”，即生命的延续依赖于自身代代的自生接续，所以个体生命不可能长生，所有生命体都必然有生就有死，以致使各类生物与生命均生生死死循环不已。

道家把自然界的万物分为“自生型”与“非自生型”，一切生命体均是靠自生替代以形成代代接续来维持生命的

接替与延续，所以个体生命无论生命周期长短其必有终结之时，即所谓：“自生型”；只有非生命型的不能自生的物体才有可能相对长久，即所谓：“非自生型”。所以老子说：“天长地久，天地所以能长且久者，以其不自生，故能长生”。自生型的生命体各有其自身的生命周期，即所谓“日月有数，大小有定”，其生由天地阴阳二炁衍化而成的生命之炁所生，其死由生命能量之炁耗尽而亡。古人以“天”代表天地自然规律，故称“天生、天杀”。

古人将天地的肃杀之炁分为“三十六天罡”之“煞炁”与“七十二地煞”之“煞炁”，对应于一百零八个“煞星”之炁。“天罡”、“地煞”分布于周天，在四时运行的过程之中，其“煞炁”对不同五行命相的人体生命都产生着各自不同的“肃”、“煞”影响作用。古人对“天罡”与“地煞”的临照有一套完整的推算方法，并可推测其“煞炁”的危害方向、位置、危害作用与程度等，因此古人将“天罡”、“地煞”的“煞炁”对人体的危害作用也称其谓：“天杀”。

3、人体生命的生死常规。

老子说：“出生入死，生之徒十有三，死之徒十有三，人之生动至死地亦十有三。夫何故？以其生生之厚也。”老子的话意是指：出母体为生，入地为死；人生寿终正寝者约十分之三；非正常死亡者约十分之三；本不该死，因自身妄动而致死地者亦约有十分之三，其自身妄动的原因主要是厚待自身太过所造成的。可见道家认为，人之生死，并非能由自身主观意定，如过于厚生，反而会致死，似乎冥冥之中，自有天定。因此儒家有“生死由命，富贵在天”之说。道家所谓的“我命由我不由天”是有前提条件的，其是指：通过“修心”而“日损我欲”，使自身心性合天地之心性；通过“修命”增强自身生命能量，提升自身生

命质性；通过“修性”以全天地之性；自能祈福避祸、得天地之炁而养自身之命、避天地之煞 以洁自身之性，并依此以达增寿延年；而决非为一己之私欲凭借富贵与优厚的物质条件就能改变自身之命运与夭寿的。

4、道之理也。

道之本体不可说，但道之表象尽可言。道之表象的主要内容为“道源、道法、道能”，其“道法”是指各类自然法则与社会法则。宇宙天地及所有大自然万物各自的自然规律与人类社会的社会规律，古人均表述为“道法”，即天地自然之“道”的法理与法则，故称之谓：“道之理也”。

古人描述的“天生、天杀”之法理的法则模型，除前已阐述过的二十四节气与七十二侯表述的“生物生杀运变模型”与六十四卦所表述的“阴阳运变致使生物与生命生杀运变周期与周期节律模型”外，道家还常用“黄道十二宫对应不同五行之炁特性的生物与生命的周期与周期节律模型”，来模拟生物与生命的“生、杀运变”。古人把这个模型称之谓：“十二命宫”，该模型把生物与生命的周期共分为十二个节段，其由出生起依序分别是：“长生”、“沐浴”、“冠带”、“临官”、“帝旺”、“衰老”、“病”、“死”、“墓”、“绝”、“胎”、“养”。古人以十二地支代表黄道十二宫，以十天干代表不同五行之炁性质的生物与生命，根据天道运转对不同阴阳五行之炁特性的人体生命或其他生物与生命的“生、养、肃、杀”作用，详细地描述了不同炁质特性生命体的“生灭运动周期”与十二阶段不同状态与炁数的周期节律。其不同炁质生物与生命的“长生位口诀”是：“甲亥、乙午、丙寅、丁酉、戊寅、己酉、庚巳、辛子、壬申、癸卯”；阳干顺行，阴干逆行。如具有甲木（阳木）炁质特性的生物与生命，其“长生”之位在“亥宫”，依“阳干顺行”则：“沐浴”在“子宫”、“冠带”在“丑宫”、

“临宫”在“寅宫”、“帝旺”在“卯宫”、“衰老”在“辰宫”、“病”在“己宫”、“死”在“午宫”、“墓”在“未宫”、“绝”在“申宫”、“胎”在“酉宫”、“养”在“戌宫”；具有乙木（阴木）炁质特性的生物与生命，其“长生”之位在“午宫”，依“阴干逆行”则：“沐浴”在“己宫”、“冠带”在“辰宫”、“临宫”在“卯宫”、“帝旺”在“寅宫”、“衰老”在“丑宫”、“病”在“子宫”、“死”在“亥宫”、“墓”在“戌宫”、“绝”在“酉宫”、“胎”在“申宫”、“养”在“未宫”；依次类推即可得出其它各具不同炁质特性的生物与生命的“生、杀”运变周期与各阶段的所在宫位与节律。

“天生天杀”是黄帝对天地复合运动形成的对大地生物与生命“生、长、肃、灭”自然规律的表述，它是大地生物与生命所共同具有的最基本的自然规律，是生物与生命运动的法理表象。生命万类，其生随天地自然而生，其死随天地自然而死，即：“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纯属天地自然而为，纯属天地自然之法理法则使然。所以黄帝称之谓：“天生、天杀，道之理也”。

5、修道含义。

“天生、天杀”乃天地之道的自然法理，修道的基本方法就是遵从天道循环、地道升降的法理与法则进行应时而修、适时而炼。在具体修炼的过程中，首要问题是依从天地之道的自然法理，把握“天生”的时、势，认准天时与地穴的天地之炁和大地空间残留的其它命炁，有效地摄取天地之炁与各类生物与生命之炁；其次是把握“天杀”的时、势与逢时的地域及环境，避免“罡”、“煞”之炁与各类残存“阴性命炁”的侵袭；其三是完全依天道法则“合和光昧、修炼神识，见性而明心、以达全性”；其四是完全依地道法则“进阳火”、“退阴符”，适时而行、适时

而止，并依时、依势进行“添油续命”、“积神生精”、“抽精补髓、补脑”，使命炁充足以达全形。只有完全依从天地之道与万物自然之道的法理、法则，效法天地之道与各生物自然之道的规律、法则而进行修炼，才能使自身生命能之炁与天地宇宙能之氣相交、相融，并在交接过程中摄取天地之氣能与各类生物与生命之炁能，以达性、命双修之目的。此所谓“天生天杀，道之理也”所隐喻的修道法理。

二、天地，万物之盗；万物，人之盗；人，万物之盗。三盗既宜，三才既安。

未经同意则不告而取，谓之“盗”；神明暗运、默契于造化，谓之“阴符”。由于天、地、人、万物，各自之间取之所取、去之所去，均属未经对方许可，即不告而取、不告而去，其各自所为，均依各自之法而行，无有也无需任何约定，因此黄帝将其各自运行所取的行为均称之谓“盗”。由于万物生长均取自于天地，故称“天地、万物之盗”，人的生活所需均取自于万物，故称“万物、人之盗”，同时万物也取自于人（含人养植万物与取万物时耗散精力），故称“人、万物之盗”。虽然天、地、万物、人等各自的行为均依自而行，但宇宙天地与大自然的运行有其自身的动态平衡规律与动态平衡调节的自然法则。古人将大自然在基本保持动态平衡条件下的徵象称之谓“安”，并认为只有在“三盗”相互间基本保持平衡适宜的条件下，大自然的运动才能基本保持平衡，才能使天地、万物、人三者各安其位。所以黄帝称之谓：“三盗既宜，三才既安”。

1、天地，万物之盗。

所谓天地生养万物，实乃万物盗之于宇宙天地之氣的能量而养育自身。天地阴阳二氣经“水火溉济”与“地天交泰”而形成生命能之炁，万物（指各类生物与生命体）受生命能之炁的滋养繁殖而衍生、受生命能之炁的培育而生长，

各自摄取自身之所需，皆为不告而盗取。各类生命体通过自身的阴阳和合，以“负阴报阳、冲炁以为和”之法理而生新，新生之体得天地阴阳之炁的抚育、受天地间生命能之炁的养育，得天之雨露与光照的普育、受大地营养的滋养，均无有也无需经天地辞令之允许而自行盗取。由于万物取自于天地而获得养分均为不告而盗取，所以黄帝称之谓：“天地，万物之盗”。

“天生”为万物盗取天地之炁，“天杀”为天盗万物之炁，“天生、天杀”是天地与万物（包括人）相互盗取的自然本能的表象，天地与万物及人之间的相互盗取是大自然固有的循环法理，所以黄帝称之谓：“天生、天杀，道之理也”。

2、万物，人之盗。

人类为维持人体生命的运动所需，而取用天下万物，同样是未经万物许可而不告自取。人类自以为是万物之主，任取自然万物为自身服务，从不顾及万物自身的感受，与强盗行径并无差异，所以黄帝称之谓：“万物，人之盗”。

我国古人把人体生命能量的具体表象描述为“精、炁、神”；其中：“精”为人体生命能量综合物化的表象，“神”是生命能量所体现出的心灵意识作用，“炁”是对生命能量的质性表述，俗称“真炁”或“元炁”。道家认为：人的生命“元炁”含“先天元炁”与“后天元炁”两种；“先天元炁”含父母遗传的二十四铢“祖炁”（铢是古代的计量单位，每斤十六两，每两二十四铢）与初生后至长成（女十四，男十六岁）由天门、天目与三十六大穴所接受天地授予的三百六十铢天地之炁（女每二十八个月得六十铢，男每三十二个月得六十铢，女至十四岁、男至十六岁得天地之炁三百六十铢，加父母授孕时授予的二十四铢祖炁，合三百八十四铢“先天元炁”）；“后天元炁”是指人后天通过脾胃从水、谷及其他食物与口鼻呼吸中所摄取的后

天生命能量而形成的元炁。

人生所食用的所有水谷食物皆为生命体，每一粒粮食就是一棵完整的生命，每一叶蔬菜与每一片肉食都是生命的肢体，每一口水中也都含有无限多的生物。人体在生命运动中，通过胃吸取一定的营养，通过脾综合生命能量而形成“后天元炁”，由脾胃供养人体各脏腑与各部位的运动所需。所以道家认为，人体生命后天运动所需的生命能量（即“后天元炁”），主要是靠脾胃从水谷食物中摄取的“后天元炁”所供给，而“先天元炁”的消耗除了依天地之道进行修炼补充之外，别无其它补给。人从出生到死亡，无论是承天地之炁、受领“先天元炁”，还是食用水谷与其它食物而获取“后天元炁”，均属不告而取。尤其是生命运动数十年，每日三餐食用大量的植物生命与动物生命，何曾顾及过动植物生命自身的感受、又何曾征得过动植物生命自身的同意，其均为强取豪夺地盗取，所以黄帝称之谓“万物，人之盗”。

3、人，万物之盗。

黄帝把人取万物，喻之为盗，把人因欲取万物而将自身先天元炁耗散于万物（含养植万物所耗精力），喻之为受万物之盗、类比于万物盗人，故称之谓：“人，万物之盗”。人见万物而生情，情恸念生而有欲，依欲而作即谓有为；有为之作如恰逢孽缘交集，则必五炁不平、致使元阳耗散，即所谓受“万物之盗”，所以黄帝称之谓：“人，万物之盗“。

人性本质为“私”，私欲随环境与条件而增长，如无客观约束与自我控制，则人人都有可能私欲澎涨；澎涨的私欲首先会体现为厚待自身与对名、利、色的贪求，且大多会至死不休。过于厚待自身常会“因厚生而丧生”，即老子所说的“人之生，动至死地亦十有三，夫何故？以其生生之厚也”。人对名、利、色的贪欲，必使其因欲而作、

因欲而为，人心因名、利、色、物而生意，意动念生而有为，欲求之为愈会促使人心向外、注神于物、耗神于物，于是耗散元阳尤如万物盗取人的元阳之炁。同时形成的贪欲作为必会促使奸诈横生、谋略尽展，不仅大量消耗自身先天元炁而损“元神”，还会促成孽缘交集、致使五炁不平、元阳耗散，以致丧生。人生所需，分别取自于万物（即“盗自于万物”），而又因贪取万物而将自身元阳耗散于万物，此即所谓人们常说的“人为财死，鸟为食亡”。所以黄帝称之谓：“人，万物之盗”。

3、三盗既宜，三才既安。

随着天地复合运动，大自然形成了其自身固有的动态平衡规律，使天地、万物、人三者之间构成了既相互生养（互盗）、又相互制衡的平衡关系链，这种动态平衡的正常状态，黄帝称之谓“安”。一旦这种平衡关系被打破，天地万物都会显示出“不安”的混乱状态，只有“三盗”适宜，才能维持相互间的动态平衡，所以黄帝说：“三盗既宜、三才既安”。

人与万物生长所需的各类能量与营养均盗自于天地，天地在复合运动中通过自身的周期运转形成对万物的肃、杀作用又促使万物把生命能量归还于天地；人生的所有取用都盗自于万物，同时又将自身的生命力消耗于万物（即所谓“被万物所盗”）。天地、万物、人三者之间相互盗取，表明了生物和生命与宇宙天地及大自然万物之间的内在联系与相互间的联系关系模式。宇宙天地与自然万物本身具有着内在的联系，这种内在联系在天地复合运动的周期规律与周期节律的约束下形成了大自然万物相互之间的动态平衡运动规律与动态平衡运动的自我调节规律。大自然万物各自的运动均受着动态平衡调节规律的制约，天地、万物、人三者之间的相互盗取，也不能超越大自然万物之间的动

态平衡规律的平衡约束范围。三盗之间，均需保持在大自然动态平衡规律的约束范围之内，即为“三盗既宜”。

所谓“三才”，儒家的概念是指“天、地、人”三类，道家的概念是指“天地、万物、人”。而黄帝在此文中所说的“三才”是指天地、万物与人三者之间的相互关系。人与万物均盗自于天地，又被天地所盗，同时人既盗自于万物，又被万物所盗，三者之间的相互盗取维持着三者之间的动态平衡。由于人类的自私与贪婪必将会形成对大自然万物的掠夺式索取，这种掠夺式索取必然造成对大自然动态平衡系统的破坏，打破三盗之间的平衡关系，以致受到大自然动态平衡调节律所形成的自然惩罚，所以黄帝在此向人们提出了切勿过渡掠夺自然万物、切勿破坏大自然动态平衡系统的警示。可见，只有维持三盗之间的动态平衡，才能保持天地、万物、人三者之间的相对“安泰”，即所谓“三盗既宜，三才既安”。

此外黄帝以“三盗既宜、三才既安”的表述方式，描述出了他所认知的大自然本身所固有的动态平衡规律与动态平衡调节律，提出了必须尊重与依从大自然动态平衡规律的观点。同时黄帝也依此告诫世人不可贪婪过渡、不可对大自然形成无限地掠夺，贪婪过渡必使自身命炁被万物所盗，对大自然的无限掠夺，必然会受到大自然动态平衡调节律所形成的自然惩罚，即所谓：“人若贪婪、必伤万物，万物伤、则天地怒，天地怒、则生杀转”（《玄微经》）。

在人与自然的关系上，道家历来都强调应“以自然为本”。黄帝于本文中强调“三盗既宜、三才既安”，老子在《道德经》中强调“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鬼谷子在《持枢》中强调“人君亦有天枢，亦复不可干而逆之，逆之者，虽盛必衰；此天道，人君之大纲也。”这些都表述了尊重自然、遵从自然，以自然为本，才能真正效法自

然、取法自然的观点。与其相异的儒家“以人为本”的观念，对人类社会内部治理来说其无可厚非；但若将其推广至无界，对人与自然的关系来说显然体现了人类的自私，而且不利于约束人类的贪婪，并且常会为某些伪善之人对大自然无限掠夺形成掩饰的借口，以致造成滥垦、滥泛、滥采等掠夺式的贪婪行为。道家所强调的“在人与自然的关系”上应坚持“以自然为本”的思想观念，至今仍值得我们深入地思考与认真地借鉴。

4、此文中的修道含义。

“天地、万物之盗”是指万物盗自天地，故万物皆有天地之精华，善用万物内含的天地之精华是增长自身生命能量之炁的重要方法之一。为提炼万物之中所蕴藏的天地之精氪，道家的外丹派创立了“天元丹、地元丹、人元丹”的外丹理论与实践，并为道医提供了诸多的补元药用经验。道家修炼方法中的以毛孔摄氪的方法：“吞日、合月”之法、摄取星宿之氪的方法，“食氪餐霞”之法， 以及人与星、宿对炼与合炼“星阵”等诸多的修炼方法均属盗取天之氪的方法。摄取地氪与纳地穴之氪以及修炼“地五行、山五行”等均属盗取地氪的方法。摄取树炁与动物命炁，及与树对炼、与动物对炼，炼树五行与动物五行、及运化五脏，以及食用各类补元矿质药物、食用泡制各类动植物的药酒、食用各类食物等，均属盗取万物之炁的方法。此即所谓黄帝所说的“天地，万物之盗；万物，人之盗”的修道含义。

由天人合一而知，宇宙是大天地、人身是小天地。天地的复合运动形成了大自然的动态平衡规律与动态平衡调节律，而人身亦然。人身之内的阴阳五行及五脏六腑之炁同样具有着自身的动态平衡规律与自我平衡调节律，人的自我康复调节能力就充分地体现出了人自身的动态平衡调节能力。“三盗既宜、三才既安”的平衡法则，也是修炼

过程中必须遵循的平衡法则。在摄取外氖与外炁（包含：日、月、星、宿之氖与大地之氖和其他生物与生命之炁）后，必须经过五脏相生运化进行调合的平衡方法，就是为了加强自身动态平衡调节的作用，以主观能动的方式来促进自身体内动态平衡调节律运行的基本方法之一。

三、故曰："食其时，百骸理；动其机，万化安"。

"故曰"，是呈上文，意为"所以说"；"食"，包括"饮食"、"食氖与炁"，也包括"淫欲"与其他欲望所得；"骸"，指人的身体百骸，包括人体生命"精"、"炁"、"神"三系统的全部；"理"，指顺置条理，也指调理。"食其时，百骸理；动其机，万化安。"是指食氖与炁应依时适势，正常饮食亦应适时合度，所求之色欲与物欲更应适理合度，才能使人经络通畅、脏腑和安，以达百骸顺理。君子应安其身而后动，动则依时、依势、依道、依事势，合时之机、合事之机，顺天之势、顺地之势、顺民心之势、顺道化之势，随天地之运化、随时势之衍化、随人心之正化，与天地合发、举措之为民，自能使民众心安，民众安则天地安，天地安则万事安。

1、食其时，百骸理。

民以食为天，"食"者，生命运动之必须的供给；但饮食应适度，适时合度则体安，逆时无度则体伤。"食其时"，首先指饮食应适时合度，包括每日的饮食均应适时合度，不可紊乱，也包括应适合春、夏、秋、冬四时，人体随季变而形成的对各类不同饮食之物的适应与需求，亦不可任嗜欲而逆时无度。"食其时"之所以能"理百骸"，是因为人体受气候影响随季节变化由自我平衡律调节所造成对脏腑阴阳五炁的不同影响，形成人体对食物的不同需求与不同适应能力，同时气候与地氖的变更也使不同食物因时、季变化而形成对人体作用及作用程度的变更。如饮食不顾

及时变，一味任嗜欲而行，则失其时而生百病。老子认为过于厚生常能致死（“人之生，动至死地者亦十有三，夫何故？以其生生之厚也”），其服食只顾自身嗜好而不合时、不合度就是“生生之厚”的重要因素之一。五谷、百草均能疏理人体百骸，其要领在于依时、适度并对应身体之所需，任何补元贵重之物如失时、失度，都必然导致百病，甚至丧生，只有适时合度才有正面的效用。所以黄帝称之谓：“食其时，百骸理”。

“食”也代指私欲，“食其时”也指行事应使瓜熟蒂落、适时顺势而水到渠成；合天时之应得为合度，不应得却争而得为失度，贪得无厌为无度。道家以应天、适时、顺势而得，为自然得；以“强争而得”为逆时、失度，万事只求自然得、不求“争而得”。自然得者，顺应自然、无妒、无怨、不留遗殃，自然百骸（百事）顺理；争而得者，逆时、失度，虽一时得呈则遗患无穷，如人种下了病根，迟早会有祸殃。为人处事，首先应知足，如一味贪得则为无度，贪者必争、争而无所不用其极，致使巧谋、奸诈无所不出，由此种下祸殃连绵，终难摆脱还报。所以老子反复告诫世人“知足不辱、知止不殆”，并反复强调“不争”之德。

“百骸理”，还包含有调理身体百骸使身体康复之意。古人调理身体包括饮食调理、百草调理、针灸与火炙调理、食炁与炁调理等。无论何种方式调理，均需适时、依势、适度、顺理，亦所谓：“食其时，百骸理”。

2、动其机、万化安。

君子之动，安其身而后动，动必依其时机、适其事机、合民心之意机、顺自然之势机、应自身能力之契机；依天地时势之机而动，才能随万物化转而安；即所谓：“动其机，万化安”。

“动其机”者，首先应能视其机。《易．系辞传》中有：“机

者，动之微，吉之先见者也”，其意为，所谓“机者”是指微小徵兆所显示出的可适时而动的机遇，这种机遇就是可能获得吉利效果的先兆。任何事物的发展变化，都会有各种不同的先兆在事先若隐若现地显示，这是事物运动的周期与周期节律所决定的。老子强调“见小曰明，守弱曰强”就是对细小徵兆的重视；老子阐述的“将欲歙之、必固张之，将欲弱之、必固强之，将欲废之、必固兴之，将欲夺之、必固与之”，就是对微小徵兆隐现出的反向趋势之机的审视方法与制造反向趋势之机的技术手段。能准确地“视其机”，才有可能行施“君子见机而作”，以“动合其机”。

老子说：“圣人无常心，以百姓心为心”，是指有道者“动其机”应是举措之为民、并合民心民意之机，顺民心者即谓顺应天意。《鬼谷子》中有：“抱薪趋火、燥者先燃，平地注水、湿者先濡”，此所谓自然之势机，顺应自然之势机则事易成；《鬼谷子》中还有：“观天时之祸福、熟吉熟凶，辨地形之险易、熟利熟害，百姓之心去就变化、熟安熟危”，“称财货之有无、料人民之多少、饶乏、有余、不足、几何？”此所谓天时、地利、人和之事机和自身与对方各方面利、弊权衡及相互实力比较之契机，能应天时、地利、人心所向与力量、条件等对比的优势，才能保障“天人合发”，才能保障“动其机”后获得所预料的善果。

古代的生产活动以农业种植为主，所谓“动其机”还有强调抢农时之意，即所谓：“动依其时，动者所以安万物；动失其机，动者所以伤万物”（《玄微经》，下同）。可见，农业之作为应与物侯之时相应，动不合时必然伤及万物。同时古人还认为，做任何事均应以时机为要且认机要准、应时要准，早为太过、迟为不及，应时而动、才能事半功倍。所以“贤者守时，愚者守命”。即所谓：“时之至间、不容舜息，机之所至、稍待既变，失之者太过、后之者不及，

是以贤者守时，不肖者守命也”（唐，李荃注解）。天下任何事物，都有“时”与“机”，应时在于变、视机在于察。见机而作、应时而动、不可死守一端，既不失机、亦不可强求，既不可太过、亦不可不及。

大自然中，万物的运变都有其自身的运动规律与运变法则，所以万物各有其自身的运化规律与模式。万物的运化各依自身的规律与法则而运行，但其各自又都自觉与不自觉地接受着天地复合运动规律的制约与大自然动态平衡规律的约束，万物各自的自身运化都维系着自然平衡链与生物平衡链系统的常态化运行，即所谓“万化安”。所以老子强调“以辅万物之自然，而不敢为”，说明道家最重视遵循自然规律依从大自然的动态平衡法则而不敢有半点违背自然法则的私为。此所谓顺应天地之势机。可见，只有顺应天地之时势、顺应百姓之心愿、依其时、适其事、应天时、地利、人和，量力而“动其机”，并遵循万事万物各自本身的自然规律与法理法则而应其千变万化，才能使天地、万物、人事三才皆“安”。达此，才合乎黄帝所说的“动其机，万化安”。

3、其隐示的修道含义。

所谓“食其时”在修炼过程中是指：吞日择晨时，以冬三月为宜；合月择酉时，以望日为优；摄星、宿之炁依季时，择亥、子之时；摄取地炁依地运五行炁势而择日、择时；采树炁以晨巳之交为佳；服炁餐霞依朝岚晚霞而择时。摄炁与炁的修炼依“食其时”，则必增先天之炁、化合后天之炁**通过运化可**使炁与炁和，自然百骸得理、万化俱安，勤加修炼自可益寿延年。

所谓“百骸理”在修炼过程中是指摄取天地之炁与其他生命之炁后通过运化五脏与运行经脉来促进人体自身平衡调节律的运行，化合并和合天地之炁与其它生物及生命

之炁，使所摄取之炁及炁与自身生命之炁熔化交和，以调理百骸、促使“全形”。

所谓“动其机”在修炼过程中是指准确地把握“活子时”与“正子时”，分清“壬水”与“癸水”，辨别“真”与“假”、“清”与“浊”；准确地把握“龙头”与“虎尾”，辨别“赤龙”与“玉汞”；准确地把握“玉液”与“金液”，控制好“肘后飞晶”之机；把握“心静极则炁动、炁静极则神动、神静极则灵动”的火候，不失“自动、炁动、神动、灵动”之机。动依其机则先天之炁复，把握动、静之机即可随机扭转生杀之柄，以达“全形”、“全性”，益寿延年。

所谓“万化安”一是指修道者随天地运变过程中对万物的生化与万物随自身运变法则的运化过程而修炼自身，以自安其心、自安其身、自安其神。其二是指在修炼过程中通过“自动、炁动、神动、灵动”，而因任自然、任其自行化育；随时势而进阳火、退阴符，促使其自身运化与化育；随息动而化真息、胎息，随真息而沐浴、温养，随胎息而消孽缘、除孽障、破业鉴；随“炼精化炁、炼炁化神、炼神还虚”，以达“安、平、泰”。

四、人知其神而神，不知其不神之所以神。

此句在褚遂良本中为：“人知其神而神，不知其神之所以神也”，是指众人皆知其神，因而敬若神明，却不知其何以为神；而在道藏本中为：“人知其神而神，不知其不神之所以神”，虽然仅多了一“不”字，但其句中含义则愈深远矣。

1、“神”的含义。

“神”字的含义有四：一是指人的灵识作用，即“识神”、“心神”、“元神”的灵识作用；二是指某种力量的上下伸张的作用（认为“神”字是由“申”字衍生而来的，“申”字上下出头，表示上下皆能申张通达，如老子

所说的“其鬼不神”）；三是指上能通天、下能入地的超人力作用（认为“申”字由“田”字衍生而来，田代表大地，田字上下出头表示能通天彻地）；四是指得人们敬畏、受宗庙祭祀的有通天彻地能力的抽象精神体（“神”字的左边为“示”字，“示”为打拱作揖的恭敬形象，表示祭祀，右边为“申”字表示通天彻地），即宗教意义中的“神”（包括各种寺庙里泥塑、木雕等的各类神象）。该文中主要指“神识”即人的“灵识”作用。

2、道家的人体生命三系统学说。

道家认为人体生命能量有精、炁、神三种形态，其中：“精”是人体生理生命系统浓缩的全息元素，即人体生命综合性能的最小物质体现；“炁”是人体炁机系统运化的能量，即人体生命能量运动的体现；“神”是人体生命能量所形成的意识系统的主宰，即人的信息处理与思维反映的体现。

按照道家的观念，一个完整的人体生命应包括三个子系统：一是人的生理生命系统（即“精”的系统），包括人的五脏六腑、头脑脊髓、四肢百骸、骨格血肉、皮肤毛发、等等有形的生理物质；二是人的炁机生命系统（即炁的系统），包括人的阴阳二炁与五行之炁，五脏之炁与奇经八脉、十二正经、脉络孙络、三百六十五穴等炁机与炁路运行系统；三是人的意识生命系统，包括人的感觉意识（即：眼、耳、鼻、舌、身的感觉与感受意识）、本能意识（即七情六欲的显现与隐藏在记忆深处而潜在的生理与心理上的本能意识）、识神（五觉识与本能意识的综合反映与思维判断意识）、心神（识神及本能意识与感觉意识的主宰及后天形成理念与理智和以自我为中心的主体意识）、元神（指先天元炁的灵识）。

人的生理系统与炁机系统，相信读者均都已熟知，故

不再赘述，现仅将道家对人意识系统中的“元神”、“心神”、“识神”概念及认识观念作一阐述。道家认为，人的意识生命系统中的“元神”是父母相交时，天地之炁的综合炁场能与父母的元阳和元阴交合后的灵炁汇合而构成的人的“灵元”，《玉清金笥青华秘文金宝内炼丹诀》中说：“元神者，乃先天以来一点灵光也”，“元神”随胞体的形成而形成，随着人天门的封闭而隐藏。“心神”是指生命出生时，天地之炁与个体生命之炁交合后而构成的后天“灵元”，这种后天灵元以自我为中心意识，古人把心（古文中“心”字非指心脏，主要指大脑的思维意识与思维能力）作为身体的主宰，所以称“心神”，“心神”主宰着“识神”及“本能意识”与“感觉意识”，是人的思维、判断、选择、命令的主体。道家认为，“心神”是人思想意识的主宰，是“我”的显现即本有的“自我”反映，所以“心神”受人的本能欲望意识的影响较大，它虽然指挥着人体生命活动的日常行为，但它不是生命灵力的主宰，而主宰人生命能量体现灵力作用的是人的“元神”（道家认为人的“元神”日常隐于人的头部九宫中的“天庭宫”即百汇穴垂线与印堂穴内伸直线的交点；而人的“心神”日常居于人头部九宫中的“泥丸宫”即天门正中垂线与印堂穴内伸直线的交点）。

3、人知其神而神。

世人皆以上下伸张、通达无阻之能力为“神”，由此而尊敬、仰暮、向往并企求欲得其超常的能力；世人皆以超人的通天彻地之能力为“神力”，由此臆想出了抽象的、独立于人体之外的精神体之“神”的存在，由此而敬畏、祭祀，以祇求获得护佑。修道以心识作用为神，以常态下的思维、判断、分析、决断能力为心神的作用，以非常态下的无意识灵力的显现为元神的作用。修道的目的就是“静默识神”、“净化心神”、“启动元神”。

甲、世人知其神而神。一是世人皆知人有灵识，而不知灵识由何而来。如人在睡眠之时，梦中亲见诸多景象且身临其境，醒来却身在卧榻之上，由此而臆想出了一个能脱离人身肉体的灵魂概念，由灵魂概念引伸而设想出了超人类能力的独立精神体的存在，并称之为“神”，即所谓：“人知其神而神”。二是人人皆想具有事事能上下伸张、处处通达的作用能力，由此产生对各种能力的向往与追求，对有能力的人产生敬仰与崇慕，即所谓：“人知其神而神”。三是人人都向往得到有通天彻地、无所不能的独立精神体（即所谓神灵）的护佑，所以对所有的不确定现象与自身能力不能保障获成的事项，都依赖于神灵的庇护，希望通过朝拜神灵以获得神灵通天彻地之能来协助，使自身的心意及欲望达到成功，即所谓“人知其神而神”。

乙、修道应默其“识神”、净其“心神”而启其“元神”。“识神”是人生理意识反映的主宰，“心神”是以自我为中心的心理意识的主宰，二者均属人后天心性的体现（即人的气质之性），而“元神”才是人先天的本性。修道的目标就是使自身生命由后天返至先天，其修炼方法就是通过“静默识神”、“净化心神”，使心神沉静，进而“启动元神”、以达先天之境。

静默识神的修炼方法主要是和合内、外四象（即含目光、凝耳韵、缄舌气、匀鼻息）与返观内照（即“内视、返听、守中、定志）。净化心神首先是“修心”，“修心”首要在于“日损我欲”。减损我欲之要为三戒，即：戒名位之心、戒财利之心、戒色情之念，力行三戒是谓修心。力行三戒从“知足”做起，以“知止”为用，万事能知足、行事能知止，即为知戒。修心之二是“修识”，“修识”之要在于破除“我障”，只有消除“我识”、“我知”、“我见”，即不以世俗之知见为知见、不以世俗之得失为得失、不以世俗之利害为

利害，方能专心于道、专志于道；以无见为见、以无知为知、以无心为心、以无用为用方能破除“我障”。修心之三是“静念”，初修时可依一念代万念，以专注求相对之静，而后沿“听父忆母”、“观师默像”、“忆婴返朴”、“冥忆胎胞”等次递循序渐进，然后以“静笃”求“虚极”使心神完全沉静，进而启动元神、以达先天之境。

4、不知其（不）神之所以神（也）。

诸遂良版本中此句谓：“不知其神之所以神也”，是指世人仅知其神之为“神”，而不知其为什么被誉之谓“神”、敬之谓“神”，即指世人皆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道藏版中谓“不知其不神之所以神”是指世人皆知有自我心神，而不知“心神”并非人体生命的主宰（即不是人体生命的真神），其所以主宰人的思维、分析、判断、决断等意识，都是人后天心性的表象，它是人后天心性所依赖的后天神识（即“心神”与“识神”）。道家认为，真正主宰人体生命性灵的是人的先天“元神”，而常人的先天“元神”因长期被后天“心神”压制而处于静默状态，只有使人的“识神”静默、“心神”净化而沉静，才能启动人的先天“元神”。

甲、不知其神之所以神也。世人对所有的各类超强能力都会敬佩有加，常感叹自身先天不如，而不知所有超强能力的背后都包含了多少艰辛的努力与勤奋艰苦的历程，如真能明白个中的道理，并能不畏艰辛、不辞劳苦地努力践行，则人人都能得“神”、成“神”。世人皆知庙中各路之“神”均受人顶礼莫拜、受人敬畏、受历代民众祭祀，而不知中华民族所敬之“神”均有其历史真人，皆因其在世时大多都践行了为民忘我、为民献身，且对民众都做出过较大的贡献而受民众敬仰（有的兴办水利普惠泽民、有的拯民于水火解民倒悬，有的忠义两全、有的杀生成仁、有的舍身取义、有的为民请命、有的舍己救人、助人等等），

所以死后才会被后人敬若神明、受人间供奉。能明白个中道理并能为民忘我、致力于“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并能为社会、为人类作出突出贡献，则必能得“神”、成“神”，受百姓的敬仰与供奉。

乙、人知其神而神，不知其不神之所以神。从黄帝对天地之道的自然规律与法则的认知上看，此句的含义是指：一是世人不知天地运动之规律，万物运变之法则、自然物性之法理，对某些不可理解的现象便视之为神、誉之为神、敬之为神，此所谓：“知其神而神”；二是世间万事的发展与万物的运变均有其自身的客观规律与自然法则，无论可理解现象与不可理解现象均是事物自身规律与法则的体现而决非抽象的“神灵”作用，即所谓：“不知其不神”；三是事物自身的本质属性与自身的规律法则就是事物之“神”，“天、地、人之道”的规律法则就是天地之“神”，正如《易经．系辞传》中所言：“知变化之道者，其知神之所为乎”，能认知宇宙天地与大自然万物的运变规律、把握万事、万物的运变法理与法则，即为“神人”，此即所谓：“之所以神”。

丙、修道含义。道家认为，世人皆知“识神”、“心神”，而不知“元神”。“识神”、“心神”昭昭灵灵，明于自我分辨而识别。“识神”把人明确的感受意识与辨别意识提供给“心神”，“心神”以自我为中心，不仅善于分辨识别，而且善于趋利避害以获取自我之所需、所求；久而久之使自我“心神”完全占领天庭九宫（道家把头的上半部分为九宫），则“元神”被彻底封闭在“天庭宫”，若非修道，常人至死也不得开启。世人多不知“识神”、“心神”是人后天心性体现所依赖的后天“神识”，而非主宰人体生命之原神，所以说“心神”并不是先天真神，而是后天

心性延伸的依神。道家认为，人体生命性灵真正的主宰是人的先天“元神”，只有通过“静默识神”、“净化心神”，使“心神”、“识神”沉静如死才能真正激活并启动“元神”，恢复人的先天真性以成道。

5、用神之法。

所谓“阴符”，是指神明暗用，所以鬼谷子说：“圣人谋之于阴、故曰神，成之于阳、故曰明，此所谓神明”。所谓“圣人谋之于阴”，是指圣人虽有好的居心，但行事无需也不可能使众人都能明理，所以谋于诸事之时则必取于阴而隐，不可明之与众，当使其知则可示知、不当使其知则万不可告知；为保事成，所谋之法存于内、隐而密、行于暗，世人多不知其因、不知其故，不知其行、不知其由，不知其作为、不知其运化过程，而只知其果、使人匪夷所思，所以鬼谷子称：“故曰神”。万事待其有所成就，而其善果必会公众皆知，所以鬼谷子称：“成之于阳”，成事之善果普惠于民，万民同庆、人人皆知，是谓昭明，故鬼谷子说：“故曰明”。所谓“用神”并非人人都不知，而是欲使人人皆知其象而不知其意，或使众人知而不见、或使众人见而不知，使知者无一所见、而见者无一所知，方称之为“神”。鬼谷子对其的表述为“智者不能用于众人所不可知、而能用于众人所不可见，是谓用神”。具体事项之应用应具体对待，专用阳明则事不成、专用阴昧则事皆悖，用之巧是谓：“当睿则睿、当愚则愚，当明则明、当昧则昧”，用之要在“神明暗用、默而化之”，方合“用神”之法。

五、日月有数，大小有定；圣功生焉，神明出焉。

所谓“日月有数”是指日之数三百六十五又四分之一度（每昼夜为一度，现代天文测度的日回归年为365日48分46秒），月之数二十九又二分之一度（现代天文测度的月周天为29.52度）。黄帝以“日月有数”喻指天地的周

期性复合运动，决定了大自然万物的运动都有其自身的运动周期与周期节律，以致形成各自在不同阶段的生命炁数、运势气数与定数。所谓“大小有定”，是指各自的周期有长、有短，节段有多、有少，不同阶段的气数与炁数亦有大、有小，但其各自的周期规律与周期节律法则决定了其各自在不同阶段都有其自身的气数与定数，这是自然法则的体现、是自然规律所决定的，决不为任何主观意志而转移。所谓“圣功生焉”，是指认知与掌握了“天、地、人之道”，并能灵活运用宇宙天地和大自然万物各自的自然规律及其法理与法则，适时乘势为民立命、为众生谋益必可创立（生出）不朽之“圣功”。所谓“神明出焉”，是指灵活运用宇宙天地与大自然万物各自的自然规律和法理与法则，并谋之于阴、成之于阳，世人不知其究竟，故而奉之谓：“神明”。

1、日月有数，大小有定。

古人通过观测天道而认知：太阳（俗称日），以每昼夜运行一周之距为一度，称一个小周天简称天；一个回归年称一个大周天简称年，每回归年共运行三百六十五又四分之一度，一个浑天周天（称浑天甲子）共运行六十个回归年；太阴（俗称月亮），运行一个周天需二十九又二分之一度（所以太阴历中分大月、小月，大月三十天、小月二十九天）；木星（又称岁星），运行一个周天需十二个太阳回归年（现代天文学测量的木星绕太阳公转一周的时间是 11.967 年）；此所谓日、月、星之数。黄帝以“日月有数”来喻比他所认知的天地复合运动的周期规律与周期节律的法理与法则，而且依此推论出了大自然万物的运动都存在着周期规律性与周期节律性的法理与法则，以致使大地生物与生命也都有其各自的生命周期与其自身生命运动周期节律的法理与法则，并认为天地复合运动的周期性运转规律与周期节律的法理与法则是决定大地生物与生命

之所以形成周期性的生命运动、形成各自不同的周期节律、并生生不息、生灭不已的内在成因。

古人用以模拟大地生物与生命循环周期与周期节律法则的模型有三：一是用二十四节气与七十二侯描述了大地生物与植物生命随四季物候变化所形成的生、长、肃、灭的运变周期与周期节律的法理法则；二是用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隐喻地表述了阴阳二炁与阴阳二炁运变致使大地生物与生命运动所形成的详细的运变周期与周期节律的法理法则；三是以黄道十二宫为基准，以天地之炁随黄道运转对具有不同五行炁质特征生命体的影响作用为依据，把生命运动周期分为胎、养、长生、沐浴、冠带、临官、帝旺、衰老、病、死、墓、绝等十二个不同阶段的法理与法则，详细论述了天道周期与周期节律对具有不同五行炁质特性生命体的不同影响作用，与周期影响作用节律，依此明析地表述了不同五炁特性生命体各自的运变周期与周期节律的法理与法则。

所谓“大小有定”，是指天地与大自然万物皆有其各自的运动周期与周期节律，而各自的周期有大、有小，其周期节律有粗、有细，周期中各阶段的气数有多、有少，趋势量有增、有减、有大、有小；但其各自的周期规律性与节律性是一定的，即大自然万物的运动变化均有其规律性与节律性的定数。

生物与生命的运动周期大致均可分为生长、壮大、衰老、死亡等阶段，其生长与壮大阶段属生命能量炁数的增长与上升时期，其衰老与病死阶段属于生命能量炁数的衰退与下降时期，生命运动在每个不同阶段其生命能量之炁的数量都叫“炁数”，其生命能量上升或下降的趋势叫“**运势**”，把下一阶段的定值与周期规律所决定的下阶段之必然称之谓“定数”。由于大自然万物的运动都有其各自的周期规律，

人类社会中的各项事项与大自然中各类事物的运动变化也都有其各自自身的规律性，而且万事、万物的运动都有其周期节律所形成的增进与上升的趋势时期和衰退与下降的趋势时期。古人根据事物运动的规律性，依生命炁数类推，把万事、万物在不同阶段形成的上升或下降趋势力的大小称之谓“气数”，而把万事、万物自身周期节律所决定的下阶段定值与自身规律所决定的必然结果称之谓“定数”。道家认为：认知了事物的运变周期，就能把握事物的运动规律与其规律性的运变周期节律；依据其自身固有的运变周期节律的法理法则，就可判断其运动趋势（即“运势”）、推算其在不同节段的趋势“气数”，并可推断其必然出现的下一阶段运行的“定数”与未来运行结果“定数”。这就是黄帝所说的“大小有定”。六十四卦就是古人用以推算万事、万物运动变化在不同时段之“气数”与未来“定数”的万有演算模型。

道家还认为，在熟练掌握各类事物的运动规律与周期运变节律法则以及各阶段气数与定数的前提下，把握其各自自然规律的法理与法则，就可以通过自身生命之炁与天地之炁交接来沟通他事物能量并借用他事物能量来调节某事物运动在不同阶段的“气数”，依此来调节该事物的运行周期与周期阶段，或用以延长与缩短某个阶段，以达到有利于某项人事善果的目的。此所谓“用神”，此所谓“不知其不神之所以神”。

2、圣功生焉，神明出焉。

依据事物的自然规律与运变法则，顺应自然而作为，以达普惠众生、有利于民众的善果，即所谓“圣功生焉”；“谋之于阴，成之于阳”功成于百姓，人不知其所以然，即所谓“神明出焉”。正如《鬼谷子》中所说的：“主事日成而人不知，主兵日胜而人不畏；圣人谋之于阴、故曰神，

成之于阳、故曰明。所谓主事日成者，积德也、而民安之、不知其所以利，积善也、而民道之、不知其所以然，故而天下比之神明”，此即所谓：“圣功生焉，神明出焉”。

“圣功”，通常是指能长远有利于民众、有利于人类以及普惠众生的事业成就。有道之人引导众人依天道、地道、人道的自然规律从事，依事物各自的自然法则以辅助万物而行事，按照大自然万物各自的自身法则与周期节律、善加引导、利用，为民众的长远利益奠定坚实的基础，或为民众生产与生活的长治久安确立坚定的基石，依此形成对人类社会巨大的贡献与功勋，即所谓“圣功生焉”。道家认为“立德、立命、立言”和“六阴功”均属“圣功”。“立德”指确立引导人性向善、归真返朴的德育教化体系，如老子、孔子、释加、张凌等。“立命”指为生民确立万世立生的根基，如神农、歧黄、大禹、李冰等。“立言”指探索与认知“天、地、人之道”的法理法则并传著与人文，如诸位古圣与近代、现代的科学家、哲学家、思想家等。所谓“六阴功”包括：为民去心魔（即传播引人向善的思想文化以渡人）、为民去病魔（即无报酬行医）、为民去困（指修桥补路等善行）、助贫苦（指救助孤、寡、残疾与贫病等）、助学（指协助就学、资助学校、造福楸梓）、助修（指帮助出家人、资助香资、修建庙、观等）。中华传统文化中，无论是道、儒、墨、医、农等各家、还是后来的佛家等，对于“圣功”、“功德”、“事业”（“举而措之天下之民，谓之事业”《易经．系辞传》）、“圣德”、“大业”、“德业”等概念都有一个共同的界定标准与衡量底线；这个界定标准就是看其是否能使广大民众获得长久有利的结果与效果（即是否使民众能获得善果），而不是施为者个人成就的大小；这个衡量标准的底线就是“为民”、“为众生”，而不是为自身获名、获权位、获利益。而且道家反复强调“功成身退”、

“生而不有、为而不持、长而不宰”（《道德经》下同）、“衣养万物而不为主”，只有如此才算合乎天地之道。

人类根据认知能力与行道能力，可区分为“善于道者”与“不善于道者”（《道德经》下同）（或称之谓“智”与“愚”），而“不善于道者”总是占有多数。这说明大自然万事万物的运动规律与其各自的周期运变节律，不是人人都能认知的，能认知与把握事物法理与法则的人毕竟只是少数或极少数的“善于道者”，这就天然地把社会人群分为了领导者与被领导者。对被领导者来说，因其认知能力有限，所以通常不需要其明白深奥的道理，只需要建立其对领导者的信任与追随的信仰度。而对于领导者则需要的是具有天道的“精进性、递进性、揩进性”（即：“乾行健，君子应自强不息”《易经．乾卦．象辞》）与地道的“承载性与包容性”（即：“地势坤，君子应厚德载物”《易经．坤卦．象辞》）的精神和承担“受国之辱”与“受国不祥”（《道德经》）的“大勇”，还应具有认知与把握事物运动规律与运变法则的能力，与认知时事徵兆、把握时机、事机与势机，推算气数、定数，率众依时乘势而力行的能力。

由于人群中的绝大多数难以明白深奥的道理，对于某些事项与做法就会产生疑虑，加之一知半解者多，就会造成不利于某种善果形成的趋势力，所以有道的主事者不得不“谋之于阴”，依“阴符”之法使神明暗用而默契于道，民众不知其理，故称之谓“神”；待主事日成、使民获利，主事者获得了善果与积德积善之实效，而民众获利则不知其所以利，民众称赞而不知其所以然，故而比之“神明”，此所谓“圣功生焉，神明出焉”。

3、修道含义。

修道不仅要认知“日月有数，大小有定”的法理与生

物和生命的运变周期与周期节律的法理法则，还要依据日、月、星、宿及地炁运势的“炁数”与“定数”摄取天地之炁，依据大地生物与生命及大自然万物的运变法理与法则摄取生命之炁而进行身、心、性、命之修炼。通过“修心”、“修身”、“修命”、“修性”、逐层递进，由“凡人”至“贤人”、由“贤人”达“圣人”，即所谓“圣功生焉”；然后由“圣再入凡”，并“累积功德”、“勤修性、命”，夺天地盈亏之数为“圣功命基”，识天地万物之数为“神明性基”，使“性、命合一”、返朴归真，以达“真人”、“至人”，即所谓：“神明出焉”。

六、其盗机也，天下莫能见、莫能知。

能认知“日、月有数”即能认知天地自然万物之“气数”与“炁数”和“定数”，能认知“大、小有定”即能认知万事与万物的运动规律与运变法则；能达此认知既可识得“人盗天地、人盗万物”之“盗机”，又可识得“圣功生焉、神明出焉”之时机、势机与事机，即所谓：“其盗机也”。然而天下世人大多都视之不见、听之不闻，不仅不能认知事物之法理，而且更无法明了个中的道理。所以黄帝说：“天下莫能见、莫能知”。

1、其盗机也。

所谓“盗机”，包括人盗天地万物之机、阴阳循环造化消息之机、乘鸿蒙未判时的天地元炁之机、依时依势兴衰为民举而措之使事业功成之机、行事成物造福于民之机等，欲成人类万事、无论大小皆有其佳机，皆可视为“盗机”。欲得“盗机”，必先识“盗机”。《易．系辞传》中有：“机者，动之微。”《鬼谷子》中说：“事有适然、物有成败，机微之动，不可不察”。可见如要“识机”，必察机微之动、必推阴阳消息之造化、必察事物之质性、必推“运势”之“气数”，于此才能“识机”、“得机”，即所谓“吾以时、物，

文、理哲”。

人类生产与生活的各类作为皆为盗取天地万物，人类所有的能量与物质需求莫不盗自于天地和万物。只有认知天地万物的运动规律、掌握大自然万事万物的运变法理与法则，认知并掌握人体生命规律与人的心性特质，认知并掌握人类社会运变发展的社会规律与法理、法则；才能认知“人盗天地、人盗万物”和“安定社会为民众谋福祗”的时机与事机；才能判断、把握、运用有利的时机、势机与事机，避免各类险机与危机；也才能生出“圣功”、体现“神明”，才能为天下苍生造福、为广大民众立命，为引导人性向善发展与推动人类社会的进步与发展奠定万世的根基。

人世间的任何事物，如欲成功、均需把握其具体的“盗机”。只有真正认知事物的质性、把握事物自身的运变法理与法则，并能见微知著、审时度势，且能测算准确、计划周密，才能把握住“盗机”而“动其机”，才能获得诸事的善果。

从修炼的角度来说，“盗机”还含有摄取日月精华与星宿之炁的各自不同的效用时机，如“日晨月酉、星环宿季”等。摄取地炁与不同树炁，同样需要把握不同的时机，只有熟练地掌握日、月、星、宿各自的周期与周期节律的法理与法则，掌握不同地运在不同时期的炁数升降，掌握不同动植物的生命周期与周期节律和其各自在不同节段生命能量的炁数与定数，才能依法、依时、依势，并有效地摄取宇宙能量之炁与生命能量之炁，才能巧夺天地盈亏之数、采鸿蒙未判之炁、夺生杀性命之机，以筑修道之命基与性基。

2、天下莫能见、莫能知。

大自然的法理与法则，不是人人都能明白的。人的智力与心脑思维能力由于先天元炁的强弱与后天开启程度的

不同自然会形成较大的差别，而且高能力者总是极少数，多数情况下绝大多数的人都难以认知各类事物的运动规律与运变法则，更无能力推知具体事物运动在不同时段的气数与定数，而且不注重细微徵兆，所以也就不可能识别其“盗机”，因此黄帝说“天下莫能见、莫能知”。另外，人性的自私与贪婪也是造成“莫能见、莫能知”的原因之一。自私会使人的思维狭隘，欲望会诱导人的思路偏邪，贪婪能臆造出自以为是的歪理与脱离实际的假象，自我为中心的思维意识能形成主观偏执的知见与自以为是的自我逻辑。如此等等，皆是人体生命认知客观事物的障碍与局限，这些障碍与局限不除，其认知能力就无法在质性的层面上深入与提高。因此道家强调修道先修心，只有逐渐消除“私欲、私利”等“为我”之心，打破“我知、我见”，消除“我障”，并按照一定的修炼方式进行命功与性功的修炼，才能真正认知“天道”、“地道”与“人道”的规律及法理与法则，才有可能认知并掌握大自然万事万物各自的运动规律与运变法则（即：“感而逐通天下”《易经．系辞传》）；只有认知了各类事物的运动规律，把握了事物运变的法理与法则，熟练掌握了各类事物的运变周期与周期节律，才有可能准确地推算各类事物在不同节段的运变趋势“炁数”与“气数”，才有可能窥见各类微小徵兆所显示出的各种不同的时机与事机，并可推论出其不同事项在不同运势变动下所可能形成的“定数”。但世人虽多、而真正修道、行道者希，且修道者中能够有一定程度地识道、得道者就更加希少也就显得更加珍贵，因此老子说：“知我者希、则我者贵”。可见，天下大众中的绝大多数人对这些道理都“闻而不知、视而不见”，自然对黄帝所说的“盗机”更是“不可见、不可知”，所以黄帝称其谓：“天下莫能见、莫能知”。

3、世人对“道”同样莫能见、莫能知。

老子认为，人类中的绝大多数人都对“道”无以见、无以知，所以极少数能明“道”、知“道”的圣人，就有责任带领绝大多数不善于知“道”行“道”的人去循“道”遵行，即老子所说的“人之不善（指不善于“道”的人），何弃之有”。老子还认为，人类社会之所以形成国家政体、设置众多官员，其最基本的原因之一就是人类社会的发展需要极少数的有道圣人来引领绝大多数不善于道的人去遵道而行，即老子所说的“故，立天子、置三公”。但自有“天子”、“三公”以及“大夫”、“元士”以来，各级领导大多数都被优先地位的权力与利益所迷而忽视了自身应负的责任，甚至有些领导借优先权位之便而使自身与亲族“有求以得、有罪以免”，致使政体混乱、社会不安。所以老子反复告诫领导者：“虽有拱璧、以先、驷马，不如坐进此道。古之所以贵此道者何？不曰‘有求以得，有罪以免邪’，故为天下贵”。虽然老子一再告诫，但历代领导者由于受私欲的牵引而从“有道”逐代退化为“无道”。世人仅看到领导者在优先地位上的荣耀与利益和“有求以得，有罪以免”的特权，而看不到其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多数均不知如何“坐进此道”。此所谓“天下莫能见、莫能知”，所以老子才说：“故为天下贵”。

4、修道含义。从修道角度来说，“盗机”就是修道之机，就是阴阳消息的造化之机、天地盈亏交替之机，就是采鸿蒙未判之炁机、夺天地造化之契机，就是解脱自性之命机、超脱自我之性机，所以黄帝说：“其盗机也”。然而世人多被世间物欲所惑，终生逐物而遊，只落得个“人为财死”的结果；自以为有识者追名逐义、效贤尽忠、致死不逾，以致终生被人愚弄；自以为真情者抛不开爱欲、亲情与友情，以致终生被情所困；自以为有智者在名、利、色的竞

场中展尽才华、用尽智巧，到头来心地空虚、无所依归；从道者中同样大多数心不坚、志不定被名、利、欲牵引而去，志不坚难以持之一恒、意不决而望难止步。可见，“道机时时有，只是人不知”，因此黄帝才发出了“天下莫能见、莫能知”的感叹。

七、君子得之固躬，小人得之轻命。

能认知规律、掌握法则，就能识别“盗机”；能发现徵兆、推断趋势，就能抓住“盗机”，能推算气数、预料定数，就能运用“盗机”。君子得此“盗机”，则能“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北宋．张载），所以必然躬行于“道”、躬行于天地万物之自然规律，效法大自然万物的自然法则，以致使“圣功生焉，神明出焉”。小人得此“盗机”，必求私利之最大、求私欲之最足，而违“道”、背“道”，虽能得呈于一时，但终将玩火自焚、终遭天谴。此所谓“君子得之固躬，小人得之轻命”。

1、君子得之固躬。

“君子”的本意是指“君”之子，包括家君之子（即大夫之子）、国君之子（即诸侯之子）、天下君之子（即天子之子）；其引申义为领导者与有教养、有道德、有能力之人，等多种含义；“小人”的本意是指小妾所生的庶出之子，其引申义为缺少教养与道德、没有做人准则的人；其有教养并有能力概念含义的“君子”与“小人”的概念相对；简单地说，君子是指重道德的人，小人是指重私利的人。本文中的“君子”是指有道德修养，并能遵道而行的人；“得之”，指获得“盗机”；“躬”，指身体力行；“固躬”指能切身躬行、并能真诚信实地践履笃行。

老子说：“上士闻道，勤而行之；中士闻道，若存若亡；下士闻道，大笑之，不笑不足以闻道”。老子这段话的含义是指：“上智之士”闻知了“道”，马上就会遵道而行、

勤奋力行；“中智之士”闻知了“道”，半知半解、似知未知、似解未解，对“道”有所认知、又有所亡失；“下智之士”闻“道”无所知，视“道”为愚，故嘲笑之；因“道”深奥难解，不被世人中大多数所能认知，所以对“道”的讲述如不被嘲笑，也就不足以被称之谓“道”。本文中的“君子”类似于老子所说的“上士”；本文中的“得之”，其含义是指“得识道机”，包括认知了“天道”、“地道”、“人道”，认知了大自然万事、万物运动规律的法理与运变法则，把握了事物运变的周期与周期节律，还包括获得了修道的修炼方法等；本文中的“固躬”是指其必然会遵行、奉行、虔诚地切实躬行。

君子闻道既行、故躬行于道，且“见机而作、不俟终日”（《易经．系辞传》）。有道德修养并能遵道而行的“君子”，一旦“得道”，必能尊道、重道、躬身力行，一旦识别与把握了“盗机”，必能依天地无私无欲之心、率天地自然无为之性，顺万物自然之法理与法则、合万事万物自然之时机、事机，为万民趋利、为众生普惠，尽自身之力、勤躬力行，以生“圣功”。此所谓：“君子得之固躬”。

2、小人得之轻命。

无德“小人”，专营私利，事事以“我”为先，且大多贪婪成性。所以“小人”得识“盗机”，势必逐利而行、为利欲而钻营，借机而行私为、乘机而营私利，不顾及对民众有无危害、不顾及对自然、对苍生有无破坏，一味营私则必然伤害民众、伤害众生、毁坏自然，其结果必使自身元阳被万物所盗。小人的这种行径最终必得天地之还报、必受众生之恶报、必遭自然之天谴，以致轻生而丧命。所以黄帝称之谓：“小人得之轻命”。

君子得“机”，“举而措之、天下之民”，“事业功成，如假天势”，“乘势而发、躬行天道”，故称：“君

子得之固躬”。小人得“机”，见利而忘义、得意而忘形，思巧而生诈、得位而忘本，是谓自造罪孽、自轻性命，故称：“小人得之轻命”。

3、修道含义。

修道以修心有成者为“君子”（即贤人），以只求功能不修品德者为“小人”。修道的层次为：由凡人至贤人、由贤人至圣人、由圣人至真人、由真人达至人。“君子”就是通过修心已达能有效控制私欲与私利，并且具有为民众、为众生而自愿舍己之心和行道、布道、弘道远大志向的贤人。贤人认知了摄取天地之炁和大地生物与生命之炁的方法要领，必然会切身躬行、真诚笃行，通过艰苦修炼才能进而达到圣人的层次。无视修心者为小人，小人如巧遇而得了摄取天地炁能与动植物炁能的方法与要领，或巧逢了某种机缘的“盗机”，则必会强求功力、追求异能，或豢养“阴物”、愉窥天机，以此追名逐利，欺蒙狡诈以获取财富与名位或其它利益，甚至扇动民众、扰乱朝纲、挟众作乱，以图争权夺位、称雄称王，造成祸害百姓、祸及众生的恶果，而最终其自身也必会玩火自焚、遭报而丧命。所以黄帝称之谓：“君子得之固躬，小人得之轻命”。

修道君子，得意忘言、大智若愚、大巧若拙，不了性命、不泄圭角，故“君子得之固躬” 。小人不自重性、命，虚而为盈、约而为泰，偶尝滋味、自满自足，追求异能以争强争名，近于自造罪孽，故“小人得之轻命”。

《黄帝阴符经》中篇释文

天生、天杀，道之理也。天地运行，自然形成万物并生养各类生物与生命，然而又在天地运行的过程中肃杀各类生物与生命，这就是天地之道自然运行而形成的大地生物与生命生生不息、又生灭不已的自然法理。**天地、万物之盗。**天地对各类生物与生命的养育是无意的、自然的，而各类生物与生命（包括人体生命）自身的生养、成长都是有意识地从天地的宇宙能量与天地交和后所形成的生命能量中主动地摄取着各自自身所需的能量与养份，其摄取方式均属不告而取，是谓万类生物与生命为满足自身生命运动所需而盗自于天地。**万物、人之盗。**人体生命的所需皆来源于万物、取自于万物，人取用万物亦属不告而取（即无需万物认可），故亦称之为“盗”；所以说人类的生命活动的实质就是盗取万物以满足自身运动所需。**人、万物之盗。**人性的自私与贪婪，形成对大自然不停的索取，而在索取万物的过程中不停地消耗着自身的元阳（包括为索取而养植生物与生命所耗费的精力），致使自身生命五炁不平、元阳耗散、直致死亡，即所谓“人为财死、鸟为食亡”，所以黄帝将其喻之为“人又被万物所盗”。**三盗既宜、三才既安。**天地、万物、人，三者之间相互盗取、相互关联的关系，表述了大自然运动中的动态平衡规律，说明天地、万物、人三者之间的相互盗取，必须保持在一定的动态平衡限度之内，才能使大自然的正常运动秩序不被破坏，天地、万物、人三者之间才能相互都安定祥和。**故曰：食其时，百骸理，动其机，万化安。**所以说：“作为人，只有饮食、取物、欲得，均适时合度，才能五炁平和、身心百骸才能

得以顺理（包括五谷、百草均应食用得时才可疏理生命百骸的含义），如饮食、取物、欲得，不合时、度（包括摄取氖能不合时、度），则必然导致百病或引发祸殃。所以人的各种作为均应依时机、依时势，依事机、依事势，遵循天道、地道、人道，依从万事、万物各自的物性与其自身的自然规律，应万物自身的自然法则而运化，才能安天地、安万物、安人事，以促进“三盗既宜”、促使“三才既安”。**人知其神而神，不知其（不）神之所以神（也）。**世人皆知其各类超常能力神奇而妙用，因此敬若神明，却不知其并非“神灵”的作用，而是适时、适势，依循天地之道、巧用事物自身的自然法理与法则而显示出的神明效用；这说明主宰世间事物成败的并非神灵，而是事物自身的规律与法则，天地与大自然万物自身的运变规律与法理法则才是真正的“神”。（其修道含义指：世人只知各自之“心神”，而以“心神”作为自身生命的性灵，不知其并非自身生命性灵的主宰，只有静默识神、净化心神，才能启动元神，而元神才是生命性灵的真正主宰，才真正是生命的依归之主）。**日月有数，大小有定。**日之数三百六十五又四分之一度，月之数二十九又二分之一度。大自然万事万物皆有其各自的运变周期与周期节律，其各自在不同阶段的运动均有其各自的趋势气数或生命炁数，其各自的运动规律与运变周期节律决定了其不同节段的运变结果与周期的运动结果，虽然各自的周期有长有短，各自不同周期节段的运行趋势能量有大有小，各自在不同阶段、不同时期的趋势“气数”与生命“炁数”也有大有小、有增有减，其趋势也有进有退，但其各自的周期节律与周期运动规律决定了其必然的运动结果与阶段结果，其趋势能量与生命能量也都有其必然形成的“定数”。**圣功生焉、神明出焉。**能认知天地间万事万物运变的自然规律，能把握大自然万事、万物的运变法

理与法则，能依循各自的周期节律推算具体事物在某具体阶段的运行趋势气数、推导出其运行结果定数，就能依据各类法理、法则为民众谋利、为众生谋惠，自然能生出“圣功”。圣人行事所用之法、不为众人知，所导之势、顺应自然，而民众不知其所以然，所以称之谓“神明”。**其盗机也，天下莫能见、莫能知。**能认知事物运变的周期节律，就能鉴别事物运变之中的各类微小徵兆，能推算事物运变在不同节段的趋势气数与生命炁数，就能把握各类微小徵兆所显示出的“炁机”与“炁机”及“时机”与“事机”，这就是人盗天地、人盗万物，生“圣功”、出“神明”的各类“盗机”。常人大多难以识道、难明其理、难知其法，所以难识其机；世人大多对“道、法、理、数”皆难于明了，加之私欲、私利的诱引，致使对“道、法、理、数”视而不见、见而不知，所以对“生圣功”、“出神明”的各类“盗机”自然也就“莫能见，莫能知”。**君子得知固躬，小人得知轻命。**有德君子认知了道的规律与法则必然躬行于道、躬行于德，认知并掌握了“盗机”必能切身躬行地为民立命、德泽众生。无德小人如碰巧知晓了“盗机”就必然会借此追名逐利，促使私欲扩张、私心澎涨，以致贪得妄为、背道违德，自取灭亡而轻易丧生。

《黄帝阴符经》中篇小结

《黄帝阴符经》中篇，首先是通过“天生、天杀，道之理也。”全面阐述了天地复合运动所形成的天地阴阳二运变的法理与法则；天地阴阳二炁的运变对大地生物与生命形成生、长、肃、灭的法理与法则（即天生、天杀的法理与法则）。其次是通过“天地，万物之盗；万物，人之盗；人，万物之盗。”说明了万物盗自天地，人盗自万物，万物又盗自于人的互盗法理与法则；通过“三盗既宜，三才既安。”揭示了天地、万物、人三者之间相互关联及大自然动态平衡的法理与法则和人类必需遵循大自然的动态平衡规律，促使三盗适宜、才能使天地、万物与人三者之间保持安泰的动态平衡法理与法则。其三是通过“食其时，百骸理，动其机，万化安。”阐明了人的饮食、欲得、食炁等均应适时合度，才能使人的身体百骸顺理，适时合度地食用百草及食炁才能调理人的身体百骸；提出了人类的各类作为必须动合其时、动依其机，才能适应天地之运变，应合万物之运化以得安、平、泰的观点。同时也隐述了人的饮食、欲得、食炁如何恰当地适时合度的法理与法则；食用百草与食炁来调理人身体百骸的法理与法则；隐述了人类的各种行动均应适时、适势，依时机、事机的观点与如何适应其事物自身运化规律的法理与法则。其四是通过“人知其神而神，不知其不神之所以神。”揭示了世人都敬佩、向往有较大的、甚至超常的能力，但不知如何成就其较大能力的社会现象；揭示了世人主观臆造出的有超常能力的神灵而崇之敬之，却不知其如何成为神灵的社会现象。隐述了世人仅知以自我意识为中心的“心神”为主宰

自我生命之“神”，而不知有“先天元神”的存在更不知“心神”并非生命之主宰，而主宰人生命之灵的真神是“先天元神”。表述了，人间各类事物的成败取决于其是否符合事物本身所固有的客观规律与自然法则，而非神灵作用的观点，世人无知才视之为神 ，其不知成败之因并非“神灵”而是自然规律的法则使然的观念。提出了各类事物自身的自然法则，就是各类事物自身之“神”，即规律就是“神”、法理与法则才是真正的“神”的观点。其五是通过“日、月有数，大、小有定。”阐述了宇宙天地及自然万物的基本法则是周期运变规律与周期运变节律的法理与法则；阐明了如日月运行有其自身的运动周期与周期节律一样，大自然万物都有其自身的运动周期与周期运变节律；讲述了万物各自的周期运变节律决定了各类事物在不同运变阶段所形成的运变趋势气数与定数；隐述了认知各类事物自身运动规律、把握各类事物运动周期与周期运变节律的法理与法则和推测各类事物在不同阶段运势的气数与定数，等的方法要领；同时还隐述了修道摄炁的修炼方法与要领。其六是通过“圣功生焉，神明出焉，其盗机也。”阐述了圣人依上述法理与法则立德、立命、立言，为天下苍生谋福、谋利可造就出圣治的功德，而民众不知其所以然，皆称之谓神明的道理；揭示了依自然规律办事，遵自然法理与法则行事，就是天地自然授于人类的最大“盗机”。其七是通过“天下莫能见，莫能知。”揭示了世人多被物欲所蒙、被私利所困、被“我知”所限、被“我障”所蔽，致使对“天地之道”的规律与法则、对自然万物的法理与法则、对自身生命运动的法理与法则等，均不能识见、不能认知，对各类事物运变的徵兆也都视而不见、闻而不知等普遍社会现象的实质原因。其八是通过“君子得之固躬，小人得之轻命。”阐述了有德君子如能认知其理、把握其法、

获此“盗机”，必然会躬行其“道”、依循其理、遵行其法，不仅能布道、宏道、生出圣功、惠泽民众，还可通过身修体证、超脱生死、由凡入圣；揭示了无德小人闻道既嘲笑、学理择利己、习法为名利、识见皆为己，既使偶得“盗机”，势必逐利而行、为利、欲而钻营，借机以行私为、乘机而营私利，修炼只求异能、修道乃为名利，行事不计危害、作为常毁自然，势必自造罪孽、必然自食恶果，必得“自轻性命”的下场。

本篇着重阐述了：天地之道生、养、肃、杀万物使万物生生不息、生灭不已的法理与法则，生物与生命周期运动规律与周期运变节律的法理与法则，大自然的动态平衡规律与动态平衡调节律的法理与法则，天地、万物、人三者之间的动态平衡关系与相互关联、相互作用的法理与法则；强调了：人类的作为必须依从自然规律、适时、适度的法理与法则，把握与应用事物的周期规律和周期节律、把握趋势、测算事物运变气数与定数的法理与法则，认知事物规律、识别时机、事机、势机及各类“盗机”的法理与法则，等等。最后注重强调了“躬行于道则成就圣功，借机谋私必自轻性命”这一最基本的做人、修道的法理、法则。因此历代先贤均认为中篇主要言“法”。

意释《黄帝阴符经》下篇

下篇原文：瞽者善听，聋者善视。绝利一源，用师十倍，三返昼夜，用师万倍。心，生于物，死于物，机在目。天之无恩而大恩生，迅雷烈风，莫不蠢然。至乐性余，至静性廉。天之至私，用之至公，禽之制在气。生者，死之根；死者，生之根。恩，生于害；害，生于恩。愚人以天地文、理圣，吾以时、物，文、理哲。

一、瞽者善听，聋者善视。绝利一源，用师十倍，三返昼夜，用师万倍。

“瞽”，指目盲；“聋”，指耳盲。凡目盲者，大多听力敏捷；凡耳盲者，多数视力较强。人借五官之官能综合相识以认知，其认知之源以耳目为重，若其中之一被废，必然汇集众官能之神识于另一窍（即目盲集于耳，耳聋集于目），以使其全神贯注而致使该官窍能力敏锐、以达超常。修道者若能识得此理，并依此理三省至善、三行河车、三守三复、三返阴阳，必能汇集万般神识、聚万般炁能与气能，尤如用师万倍而使修持功成。

1、瞽者善听，聋者善视。

道家认为：人的外观有五类官能，即：眼、耳、鼻、舌、身；其官能体现称：视、听、嗅、味、触；人之内观同样有五类官能与之对应，称：魂识、志识、魄识、神识、体识；内观能与外观能的神识均对应天地的木、火、土、金、水五气；综合人体四象五行之识、统称为意识；人的外观觉识反映与内观觉识相应后综合形成人的心理思维意识与鉴别判断意识。人的外观官能以眼、耳为最重要的认知门户，人通过耳、目的认知是形成认知意识的最主要来源与

基础依据，也是人与外界相联系的最重要的信息入口。人的能言之口舌是人与外界相联系的主要信息出口，也是心理意识表述于外的最重要出口。所以上篇中黄帝将耳、目、口称为“三要”。

由于耳、目是人体生命与外界相联系中最重要的信息入口，其对人体生命的作用也就尤为重要。其二者之中任一官能被废，其相应内观的官能意识必能汇集所有的内观神识，积聚于另一官能以寻求补救与替代。汇集众内观之神识、聚焦于另一官能之中，久而久之，必能使受聚于众神识之下的另一官能聚众神识之炁能与功力而显现于该外部官能之中。此所谓“闭目耳聪，塞耳目明”之理，黄帝将其述之谓：“瞽者善听，聋者善视”。

当人体生命在某官能具有缺陷时，便能自行聚焦神识使另一官能增强的自然现象，说明了人体生命本能的动态平衡调节律体现出人有较顽强的自强精进特性，说明生命本能的自强可通过自身调节形成顽强的自救与自补以达精进。这就是群体人性“精进性”特质的客观基础，也是“君子以自强不息”的客观性生理依据。

2、绝利一源，用师十倍。

“绝”，指断绝；“利”，指便利；“源”，指便利之源。人的五官功能皆为人认知外界事物的便利之源。“师”，指众，也指军队；“用师”，指汇集众人之力而集中使用；“用师十倍”，指汇集十倍之众力而集中使用，此处指汇集自身十倍的意识之力而集中使用。

人的外观功能之便利，源于五官。“绝利一源”，指断绝其功能便利之一源，即盲五官其中之一。人为天地所生，故为天地之缩影；天地在运行的过程中本身就存在着动态平衡规律与动态平衡调节律，人体在生命运动中同样存在着自身体内五炁运行的动态平衡规律与阴阳五炁调节

五脏六腑、五官、肢体等各部位功能的动态平衡调节律。人的五炁运行决定着人的五脏六腑综合平衡运化调理各部位功能的体现，其直接作用于人的内五识（即：魂识、志识、魄识、神识、体识）。由于人的内观神识与外观官能反映意识的对应相连，所以五炁运行不仅供给着五官官能活动的能量消耗，而且还通过内五识作用于人的五官功能。当人的五官功能之一的来源被断绝，人体生命必能依据自身的动态平衡调节律，通过五炁运行，来汇集内五识之炁能积聚于另一官能之中，以全身心之力以求补救与替代。人体生命的这种自觉地聚集众内识之力以弥补所失与不足的自我调节能力就是人体生命自身动态平衡调节律的一种内在体现。由《黄帝内经》中的多篇阐述而知，我国古人早已明确地认知了人体生命运动与大自然的运动一样都存在着自身的动态平衡规律与自我动态平衡调节律。黄帝依据自身对人体生命的动态平衡规律与自我平衡调节律的认知将其表述为：“绝利一源，用师十倍”。

由主观对客观的反作用力而知，“绝利一源，用师十倍”还包含有人的主观能动性所汇集的主观努力作用对客观生理官能的反作用。每一个人体生命都有着极强的求生、求能、求功能齐全、求身体完备的生命力，每一个人都具有着主观能动性与主观汇聚体能与识能的聚精聚神的专注能力。当外观官能之一被断绝了来源时，其主观能动性也必尽其十倍之力而聚精会神于另一官能以寻求补救与替代，即无目则必专注于耳，无耳则必专注于目，致使“闭目耳聪，塞耳目明”。这也充分说明了人的主观能动性对客观器官反作用力的能量作用与效应。由此可见，在四千七百多年前的黄帝时期，我们的祖先就对“人的主观能动性”与“主观对客观的反作用力”有了初步的认知，并对“主观的能动作用与其对客观的反作用”予以了充分的肯定。

“绝利一源，用师十倍”还说明黄帝依此理隐示世人，不可忽视人自身的主观努力作用，因为人类社会中的任何成就，都是与人自身的主观努力所分不开的。人能专注于事，是事成的前提；专注于理，是认知事理、以达明理的前提；专注于德，是正心修身的前提；专注于道，是修道、悟道的前提。人生无论处于何职何位、能力大小、睿智多少，只要有益于民，无论作为于何事，均应以“绝利一源，用师十倍”之专心、专注，之聚精、努力，则事无不成。此所谓“人道”的“精进性”此所谓“人道精神”的“君子以自强不息”。

3、修道含义。

道家认为：人的耳、目之所闻、所见是人产生欲心的源由，其逐利之心必随耳、目之见、闻，而趋于妄想贪求。“名”、“利”、“色情”，是世人共有之三欲，若想绝其一源，既使尽十倍努力也未必能够做到；所以修道之首要在于修心，而修心之要在于“日损我欲”；“日损”之法为“静默识神”、“净化心神”；欲“静默识神”需返观内视、收闻内听，依内照返听之法聚内识之力而关注“命根”与“命蒂”，是谓“用师十倍”；“净化心神”需依“知雄守雌”、“知荣守辱”、“知白守黑”（《道德经》）之法“忆婴、返朴”，以消除“我知”、“我见”、破除“我障”，通过阴阳三返以归真，更需“用师万倍”。

4、三返昼夜，用师万倍。

道家修道的基本思路称“归根复命”，其基本方法称“生命回归法”，即“顺则成人，逆则成仙”。所谓“三返”是道家修炼的主要程序，有修心三返、修命三返、修性三返；所谓“昼夜”是阳与阴的代词，三返阴阳的修道过程，自然需要“用师万倍”。

甲、修心三返。修道中的修心三返，是指通过自省、

自励、存诚去妄以净心神。世人所逐者，无非名、利、色；修道而反之，不以世人之所求而求、不以世人之所贵为贵、不以世人之所得为得；与世人相反，其目的是为返朴归淳，故称“三返”；为能存诚去妄、返朴归淳，需朝乾夕惕、昼夜勤修、日损我欲、日消我知、我见、归心于至善之地；欲达此境界，自需“用师万倍”。

修心之要，在日损我欲。人之心，“欲多则心散、心散则志衰”，惟有“心气合一、则欲不徨，欲不徨、则志意坚，志意弥坚、则思理通达，理达则和通”（《鬼谷子．外篇》，下同）；“故应守真一而不化、持虚无而不欲”；“达无为而求，方能安静五脏、和通六腑、使精、神、魂、魄固守不动，才能内视、返听、以定志（“志”，指肾精之炁）”。可见，只有坚定修道之志向、持之一恒地坚持修炼、日日减损“我欲”、渐消“我知”、“我见”、以“用师万倍”之功，朝乾夕惕、再三自返、昼夜殷勤，才能使自我心性完全归于至善之地，才能合天心、至全性。

乙、修命三返。命功修炼中的三返功法包括：“阴上阳下”、“水上火下”、“地上天下”。“阴上阳下”指“积神生精”，依坎离线借呼吸行意念使“吸气过脐下，呼气不出心”，以达积神生精而初步筑基；“水上火下”指“心肾相济”，依天火正阳与大地水阴交和之理，将心火正阳之炁沉入海底（即会阴穴）而后上行，使肾水真精之炁沿督脉上行至顶、而后沿任脉自然下行，二者交和于膀胱，以达“心肾相济”而筑命基；“地下天下”指“地天交泰”，依三阴（厥阴、少阴、太阴）三阳（少阳、阳明、太阳）地天交和之理，借呼吸行意念，贯通天顶（百汇）与海底（会阴），通中脉、和阴阳、以筑道基。命功三返还可意指小周天功法中的三个层次，即：“意识周天”、“经络周天”、“丹道周天”。以意领炁使意念连接任督、贯通六脉，即

为通“意念周天”；采集命炁为药、打通三关、连接内、外舌与上下鹊桥、实接任督、炁贯六脉，即为通“经络周天”；采集大药、完成薰蒸后，移炉换顶，使五炁朝元、三花聚顶即为“丹道周天”。命功的三返功法，即谓老子所说的：“反者，道之动”。

丙、修性三返。性功修炼中的三返包括“收识之返”、“收神之返”、“收灵之返”。“收识之返”包括：意识由视线而出后的返还、意念由呼吸出入的返还、神识由运化出入的返还等；“收神之返”包括：收神静念、抱元守一时的收神和与动植物对炼及摄取树炁后的返神，修炼地五行与山五行时、及摄取地炁时的返神，吞日合月、修炼星阵、摄取星宿之炁的返神，等等；“收灵之返”包括：听父忆母后的返灵、观师默像后的返灵、忆婴后的返灵、发相后的返灵、消业除览后的返灵，以及通阴、通灵、神游、阳神外出等的收灵与返灵。

黄帝所说的“三返昼夜，用师万倍”还包含有昼夜勤奋、持之以恒，专注于事、专心于思，反复致力、反复用功，集众之力、聚众之能，全心而用、全力而为地“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举而措之天下之民”鞠躬尽瘁的含义在内。

二、心生于物、死于物，机在目。

人之心意不可现，因物而现；人之起心动念、大多因物而起，故称“心生于物”；人起心动念之后常逐物而游、因物而耗散元阳、因物欲而动至死地，故又称“死于物”。人心不可见，因目之所见、致使心亦受之，故人之心随目之所见而起心动念、随目之所见而致使逐物而亡。可见，缘起缘落大多皆出于目，所以说“心之机缘在目”，故黄帝称之谓：“机在目”。

1、心，生于物、死于物。

所谓“物”，可泛指一切财富；此处的“物”，泛指

了世人所追求的一切名、利、色、情、欲等。人生于世，其衣、食、住、行是每一个人的必需，否则将无法维持其正常的生命活动，所以人体的本能决定了人心所首要重视的就是生活必须之“物”，只有在保障了生活必需之后才能真正体现出人心在物欲上的差别。所以说人之物欲，势所必然，故称：“心，生于物”；而物欲的引诱又常使人摭心障目、见物而不见人，致使被物欲牵引而动至死地，即所谓：“人为财死、鸟为食亡”，故又称其谓：“死于物”。

人之形貌、人人可见，人之心思、无人可见；只有在具体事情、具体事物的利益面前，才可能会有所显现。人与人各不相同，但其生命本能的体现是一致的，由于后天教育与环境的不同才会造就出的不同人格与不同人品且相差甚远，即所谓：“性相近，习相远”（《论语》，下同）。儒家强调“修己”、“克己”，道家强调“知足”、“知止”，就是劝导世人对物质利益与其他欲望的追求不能无限制扩张，应有一定的自控准则与自控能力，如心念一味逐物欲而驰骋则必然会导致心神受损，并为追逐物欲而耗散元阳、甚至随物欲“而动至死地”（《道德经》，下同）、或“因贵生而至丧生”，以致“死于物”。

“心生于物”是人盗万物之心念、作为、结果等的起始，“死于物”是人因盗万物以致被万物所盗的结果。这是天地、万物、人三者之间互盗的自然法理，除极少数超凡入圣者之外，人人都无可幸免，即“心生于物，死于物”乃属人之自然，惟在“死于物”的程度上有所差别而已。所谓“修己”、“克己”与“知足”、“知止”，原本是人类自我扼制与控制 “为物欲而动至死地”和“因贵生而丧生”等愚蠢行为的理念，用于降低“死于物”的速度与程度，而并非真能改变人性的本质。然而道家修道的目的就是为了改变人的这一后天心性，使代表这一后天心性的“心

神”寂灭，所以以“知足”、“知止”为出发点，通过“日损我欲”来消除人的这一后天心性，并依此作为修炼超凡入圣之功的前提与基础。

2、机在目。

“目”包含内目与外目；外目即两眼，内目指泥丸。外目观察可见万物、万象，内目冥思可视万象、万物。外目之所见授于心，内目之所视亦授于心，故称“目之所见、心即受之”。外目见物，诱心之物欲，内目思之视物亦诱心之物欲，故称“心生于物”。人之心由物欲而起心动态、并逐物而驰，如逢孽缘交会则能促使“动至死地”，以致造成“死于物”。心之起落、生死之机产生于目，所以黄帝称之谓“心生于物、死于物、机在目”。

“机在目”中的“目”，是人五官功能的代表，其在此文中包含了人五官功能的整体。无论视觉、听觉、嗅觉、味觉、触觉均将其感受授于心，而心均受之、辨之、思之而后起欲。老子说：“天下皆知美之为美，斯恶已”，即指天下人人皆能通过自身的眼、耳、鼻、舌、身，来认知事物，体验事物以获得“美”与“厌恶”的感受。可见，五官功能的感受皆授于心，且皆有“美”与“厌恶”的分别，而“美”者人皆好之，皆有起心动念之可能，即眼、耳、鼻、舌、身皆能致使“心生于物”（这里的“物”并非物质，其包括所有的名、利、色、情等人欲），起心动念之后皆有可能依欲而为、逐物而游，以致“死于物”。由于五官功能之中最可能引起人欲而起心动念致使缘起缘落的最主要源由是“目”（含外目与内目），因此黄帝用“目”作为五官功能的代表，所以称之谓“机在目”。

3、修道含义。

所谓“心生于物、死于物”，原本就是自然法理，也是修道先修心的根本原因之所在。人之所以“心生于物、

死于物”，其根在“我欲”。有“我”则有“我见”，有“我见”则会有“我思”、“我欲”、“我得”，由思欲“我得”而起心动念致使运行“有我”之作为，而“有我”之作为必耗损自身之元阳，以致终将“死于物”。这就是后天“心神”主宰人体生命一生作为的行为过程与必然结果。修道的目的是“静默识神”、“净化心神”启动“元神”，由后天返先天，所以首先要“修心”，其“修心”的过程就是“净化心神”、启动“元神”的过程。

“修心”的准则是效法天心之无私，效法天性之自然，即老子所说的“无为”；修心的方法是“日损我欲”，即老子所说的“为道日损，损之又损，以致于无为”；其行为的具体作法包括：“事无事、味无味、为无为”，即依无私事而从事，依无世间知见为意识，依毫无私为而作为，依此“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以“无亲疏、无利害、无贵贱”之心“以辅万物之自然”并“生而不有、为而不持、长而不宰、功成不居”（《道德经》，下同）；依此合天地之心、合自然之性；其具体的修炼方法要领为：“塞其兑、闭其门”、“挫其锐、解其纷”、“虚其心、实其腹”、“知其子、守其母”、“复其命、归其根”等，依此闭塞嗜欲的孔窍、消除世人的烦忧、堵绝世间的引诱、持守生命的本根，从而恢复“天心之无私，天性之自然”并依此而全真、全性。

三、天之无恩而大恩生，迅雷、烈风、莫不蠢然。

天地之炁运行形成对大地生物与生命的生、长、肃、灭，纯属自然而为并无任何亲疏、远近、富贵、贫贱、内外、利害之分，即天地之作为从无任何主观意愿，天地与万物也从无恩怨、亲疏，对万物更从无示恩与报怨之心。但天地之炁阴阳和合衍生出生命之炁的运行自然而然地生成了万物、养育了万物、成长了万物、造就了万物，尤如自然

而然地对万物生成了大恩，故称“天之无恩而大恩生”。天地运行过程中的动态平衡规律与动态平衡调节律的法理法则，会自然形成在阴积过重时以迅雷击之，阳积过重时以烈风扫之，而迅震烈风皆为大自然动态平衡调节律的调节手段，其纯属自然之为，所以黄帝说：“迅雷烈风，莫不蠢然”。

1、天之无恩而大恩生。

天地之心无私，天地之性自然，所以天地待万物本无亲疏、远近，也无恩怨之心。天地的复合运动，纯属天道自然，原本无心于万物，故称“天之无恩”。天地虽无心于万物，但在天地的复合运动中，使天地阴阳二炁在升、浮、降、沉的过程中经“水火溉济”、“地天交泰”，形成生命之炁与五运、六炁的运变，促成了大地生物与生命的生生不息、化化不已，进而生成了万有、造就了万物，而天地对万物都“生而不有、为而不持、长而不宰”（《道德经》，下同），“衣养万物而不为主”且“功成而不居”。可见，天地对万物在客观上形成了大恩，所以黄帝称之谓：“天之无恩而大恩生”。

天地与人类的关系，同样是“天之无恩而大恩生”。天地本属自然，天地运行纯属自然之为，原本无意生成人类，也无意养育人类；但天地为人类提供了生存空间，供给了人类活动所需的万物资源，天地运行为人类生成了丰富的生物与生命能量，造就了人们衣、食、住、行所需的各类条件与资源，并且还造就了各类动物生命与人类相伴。可见，天地原本无意于人，却自然形成了人类生存与活动的各类条件，所以黄帝称之谓：“天之无恩而大恩生”。

天地待人与万物并无分别，天心公正无私、视万物等同，从无亲疏、远近、贵贱，毫无等差、先后、高下，一切作为都因任自然，因此老子说：“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

修道、体道、证道，首要的内容就是效天地之无私、无为之心，法天性之自然，所以老子教导修道者："圣人不仁，以百姓为刍狗"。修道者依天而行，也就是依自然而行，所以老子说："事无事、味无味、为无为"，此即所谓："以辅万物之自然"。

2、迅雷、烈风，莫不蠢然。

天地的复合运动形成了天道的循环周期与周期节律和地道的升、降、沉、浮与五运六气的运动周期与周期节律；天道循环与地道升降构成了天地之间的阴阳运变与交变的循环周期与周期节律的法理、法则；阴阳运变的循环周期与周期节律形成了阴阳互动中其本身所固有的动态平衡规律与动态平衡调节律；其动态平衡调节律的调节手段之一就是黄帝所说的"迅雷"与"烈风"。"迅雷"、"烈风"之用乃天地运变之自然，就象春蚕丝尽而化蛹变蛾一样本自于然，所以黄帝称之谓"莫不蠢然"。

天地阴阳的运行，以冬夏二至为极点与相互消长的变极，以春秋二分为中点与主要地位的调变界限。夏至为阳极，夏至后阳极阴生，形成阳消阴长，至秋分、阴阳持平，而后继续阳消阴长，到冬至达阴极；冬至后阳长阴消，至春分、阴阳持平，而后继续阳长阴消，到夏至又达阳极，形成一个完整的年周天运变周期。从夏至到冬至为"阳消阴长"，从冬至到夏至为"阴消阳长"；自春分到秋分为"阳强阴弱"且阳气占主导地位；自秋分到春分为"阴强阳弱"且阴气占主导地位；夏至前后阳盛阴衰，冬至前后阴盛阳衰；立春后天阳以迅雷消除积阴，立秋后地阴以烈风散除积阳。此所谓阴阳运变的周期节律法则与动态平衡规律及动态平衡调节律的法理与法则。

每年秋分后阴气加重，立冬后阴气聚集，一个冬天所聚之阴气笼照了大地，使大地阴霾密布；虽然冬至后阳气

开始上升，但冬至到立春阳炁尚在地下水中升进，而地面阴寒之炁反而会愈重，故冬至后有小寒、大寒；立春后天阳地阴已完成在地下水中的阴阳和合（即“水火溉济”），已形成“生炁”并升入地下土层，引发春雷震动，以迅雷趋散一个冬天所聚积的阴炁，此所谓天阳的“迅雷”之用。春分后阳气加重，立夏后阳热盛满，故称“小满”；“小满”后阳炁聚集，致使大地阳热过量，遇水气便会暑气蒸腾，故夏至后有“小暑”、“大暑”；立秋后，地阴升出、暑热归地，故有“处暑”（“处暑”亦称“归暑”）；地阴上升引发秋风扫暑以散“积阳”，此所谓大地的“烈风”之用。春雷震“积阴”，烈风散“积阳”，这是大自然动态平衡规律调节阴阳二炁所使用的常规手段，所以黄帝称之谓：“迅雷烈风，莫不蠢然”。“迅雷”与“烈风”调节阴阳虽属每年变季的常规作法，但毕竟“迅雷”与“烈风”均属于强烈手段，其仅可用于震散“积阴”与驱散“积阳”，而不可持久，所以老子说“希言自然，故飘风不终朝，骤雨不终日”，是指天道驱阴散阳常适可而止，所以狂风不会延续到清晨，雷鸣暴雨也不会持续一整天，即霹雳手段只能用于一时一事，而不可持久。古人依此理推导人世治理，所以认为人主治世，任何过激的剧烈手段也都只能应用于一时、一事，而不可持久，故人主理事应谨慎从事。

3、修道含义。

天地对万物一视同仁，从无亲疏、贵贱、内外、远近之分；天之日、月、星、宿均按自身的运转周期与周期节律，将炁能施于天地间的万物；大地按升、降、沉、浮将五炁同样施于世间万物；天地阴阳之炁经过“水火溉济”与“地天交泰”将“生炁”与“命炁”布施于世间万物。人可通过修炼，摄取日、月、星、宿之炁，通过地五行与山五行摄取大地五炁并吸取“生炁”与“命炁”，说明人能实受

天之大恩，故称“天之无恩而大恩生”。天地运行促使大自然形成了动态平衡规律与动态平衡调节律，人亦有自身动态平衡调节的五炁平衡规律与自身阴阳调节的节律，修道依据天地之道并亦有促使自身平衡调节的修炼方法（如震天雷、遁地风等）；天之迅雷、烈风不可持久，修炼过程中的震天雷、遁地风之法亦不可持久；天之动态的阴阳调节纯属天地之自然，人之性命双修莫不顺应于天地运行之自然，故称：“迅雷烈风，莫不蠢然”。

四、至乐性余，至静性廉。

至乐者必然求乐，虽形似无拘无束，而实则因有求而致屈曲，致使自性有余，导致性余而神浊；至静者必求静，持守虚静使无贪无爱、万物难移，致使性廉而神清、神清而炁凝、炁凝则意平，意平则能“安静五脏、和通六腑，精、神、魂、魄固守不动，乃能思之太虚、待神往来”（《玄微经》），以达感而遂通。

1、至乐性余。

“至乐”的含义有三：一是指达乐；二是指以乐为极至，即求乐；三是指“生乐”。“性余”，是指人的性情泛滥而有余。古人认为，人的先天本性纯朴自然，后天心性因受利欲牵引，使人性情泛滥而有余。道家认为，任何欲望的满足都会给人增添乐感，追求乐感就是追求官能享受，也是人生私欲的重要追求之一，其与名、利、色之欲在本质上是一致的，而且人后天心神的追求最终都体现为心理满足的欢喜与身体满足的欢乐。所以达乐者，常得乐而忘形、甚至尽性而施情，故称之为“性余”；求乐者必有求于物、有求于名、有求于乐感，致使有求则屈、有求则委，博杂于性，故称“性余”；“生乐”是指人通过感官刺激形成兴奋或通过达成某种愿望后使身心生出欢乐的感受，通常使人愈求欢乐、欲望愈增（如服食毒品），追求愈多、性情愈泛，

故称“性余”；此所谓“至乐性余”。

佛家的“生乐”包括“离生喜乐”与“定生喜乐”，是佛门四禅定之初禅定与二禅定，其三禅定为“离喜得乐”，四禅定为“舍念清静”。道门与禅门形虽为二、质则为一，修道与参禅虽不同法、终则归一。离尘离俗、离体离幻，阴阳和合、身心相应，心神喜悦、体受欢乐，故称“离生喜乐”；待渐入心静、明光笼照，灵觉慧生、欢乐融融，是谓“定生喜乐”；待心身相离、神脱凡体，万物难屈、无拘无束，故称“离喜得乐”；至炁清神静、渐入无知无物、无我无他、无神无识、灵虚识空，是谓“舍念清静”。

2、至静性廉。

所谓“至静”，一指“达静”，二指“求静”，三指“静笃”；所谓“性廉”，是指性情贞洁纯正、质朴无杂。求静之法先“虚其心、实其腹”以得“虚静”，次依“一念代万念”以得“持静”，再依“观复”而达“心静”，四依“空、白”而“守静”，五依“归根”而“神静”，故称“归根曰静，是谓复命”（《道德经》），此所谓“至静”。“达静”是指通过静修而达“心静极则炁动，炁静极则神动，神静极则灵动”（《内丹法要》）等，不同层次的递进。“静笃”是指专一守静、笃守“心静”、“炁静”、“神静”，进而在复命归根修炼的过程中达到各层次的至静深度要求；只有“持守静笃”才能“归根复命”、“返本归元”以至“虚极”，所以老子强调“至虚极，守静笃”。

“廉”者，洁也；指纯真之性为“廉”。道家认为，逐去“我知”、“我见”，清消“我私”、“我欲”，破除“我障”，其性自“廉”。人性之浊，来自于私欲，清除“后天心神”中之“自我”使人性返朴归淳、自然回归“性廉”，归廉之法，要在静心，能达“至静”，性自归廉，故黄帝称之谓“至静性廉”。

“乐者”无心于余而自余，“静者”无心于廉而自廉，

如天之无恩而有大恩，无心之用以为大用。即所谓：“无心恰恰用，恰恰无心用，用心恰恰无、恰恰用无心”；“人能无心即能静，至静即为无心用，用而无心性自廉，性廉即为用无心”。

3、修道含义。道家认为，世人无论贫福、贵贱、智愚皆有求乐之心念，即“天下皆知美之为美”以致思乐之。思乐之心、求乐之念是人后天心性的本能，目之所见、耳之所闻、意之所感、体之所受皆为思乐、求乐之源，思求有得，则思求之念愈增，故称“至乐性余”。修道之要为由后天返先天，其重要方法就是“静默识神”、“净化心神”以达“性廉”，才能“启动元神”。修炼过程中通过“静默识神”以断“思乐”、“求乐”之源，通过“净化心神”以渐消“思乐”、“求乐”之念，使修炼者能除去心性之杂余、返朴归淳、返清归贞，以达“性廉”，即以“至静”之法以求“性廉”。即所谓“至静性廉”。

五、天之至私，用之至公，禽之制在 。

天地运行依自身的自然规律而行，从不受大地生物与生命之思想情感的影响与干扰，即老子所说的“独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天地之炁随天地运行形成“升、降、沉、浮”的周期运变法则，作用于大地生物与生命的“生、长、肃、灭”，也从不顾及生物与生命本身是否情愿；天地仅遵自身之规律，从未考虑过大地生物与生命自身的好憎与喜恶，从这个角度上来看，可以说是“天之至私”。然而，天对万物一视同仁，从无亲疏、贵贱、内外、远近之分，雨则同雨、晴则同晴，雨露滋润无贵贱之等差，阳光普照无远近之差别，雷庭风击无亲疏之区分，此所谓：“用之至公”。天地运变中的阴晴雨雪、皆谓阴阳二炁之调节所生成，电闪雷鸣、皆由阴阳二炁运化之定夺，故又称“禽（古字中“禽”通“擒”）之制在炁”。

1、天之至私，用之至公。

所谓“天之至私”，是指天地运行不受任何主观意识而为转移，不顾及任何生物与生命的喜、怒、哀、乐，也从不依任何生物与生命的好恶行事。天地复合运动仅依自身的自然规律行事，天地造化万物，也是依自身的自然规律而衍化，而且衍化万物及生物与生命的过程中也从不考虑生物与生命的喜好与感受。从拟人化角度上说是“天之至私”，从客观角度上说，是黄帝在告诫世人：自然规律是客观的、绝对的，人类只能遵循而不可违背（即：“自然之道不可违”）。“天之至私”说明，天地的运行、大自然的运动，是永恒的、其运动法则是亘古不变的，即：“独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道德经》），所以大地生物与生命只能遵循天地自然的基本规律、适应天地运行与大自然运动的自然法理与法则。人类永不存在改变、扭曲、制约、自创、主导天地自然法则的可能性，任何违背与抗拒自然法则的行为，都必将会受到大自然无情的惩罚。在人与自然的关系上，人应自觉主动地“以自然为本”，尊重自然、遵从自然，只能在认知自然规律及法理与法则的基础上效法自然，在认知事物本性并掌握事物自然法则的基础上，才有可能取法于自然而进一步应用自然法则为人类谋利益、谋福祇，即所谓：“天地之动、圣人效之，天地之法、圣人则之”“圣人有以见天下之赜，而观其会通，以行其典礼”（《易经．系辞传》）。

所谓“用之至公”是指天地对万物从无偏爱，从无私覆私载、从无亲疏远近、从无私好与偏恶。天地运行，通过阴阳二氣的升、降、沉、浮，促成大地生物与生命的“生、长、肃、灭”，致使所有的生物与生命都形成了适应大自然基本规律前提下的自身生命运动周期，构成了各自“生、长、壮、老、衰、病、死、墓”等不同阶段的周期规律与周期节律

的法理法则，而天地任其各自“生、长、壮、大”，又任其各自“衰、老、病、死”，从不干涉其各自自身的运动规律，即所谓：“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自有天地万物以来，天地对万物都是一视同仁，即所谓：“天无私覆、地无私载”。阳光雨露、大地回春，促使万物复苏、生长、壮大而无一遗漏；严霜冰雪、大地冷冻，促使万物肃煞、僵冻、灭亡与隐藏也无一疏失。可见，天地对万物是“至公、至均、至衡”的，所以黄帝称其谓：“用之至公”。

“用之至公”还包含有动态平衡规律与动态平衡调节律的含义。老子在《道德经》中说：“天之道，损有余而补不足”，说明天地在运行过程中，以维持动态平衡为准则，通过“损有余而奉不足”以调节万物、促其平衡，亦所谓：“用之至公”。

2、修道含义。

对修道来说：“天之至私”是指“自然之道不可违”，即“天道”、“地道”、“人道”，均不可违，修道最重要的准则就是遵道而行、依道法而修炼。无论是命功修炼还是性功修炼，都必须“遵天道、合天时”，“遵地道、合炁数”，“遵人道、和阴阳”，完全依“天、地、人之道”而行，效天地之法而为，遵天地之则而作，适天地之机而运，应天地之炁数而用，顺天地运行之势而定。各层次修炼均不可持智用巧、不可依智用伪，更不可强求异能、依意用强。修道之要在于消除以自我为中心的心神意识，才能使自身命炁与天地之炁合一、自身心性与天地之性为一、使自身回归至与天地本一。

对修道来说：“用之至公”是指天地之心无私、天地之性自然。天地生养了万物而不占有，作为了万物而不把持，培育助长了万物而不主宰，成就了万物而不为万物之主，功成而不居功自持，故称“天心无私”。修道先修心，

修心即以人心合天心、使人性合天性（修道称“全性”），所以修道者首先应消除以自我为中心的思维意识，清除“我知、我见”、消除“我私、我欲”、破除“我障”、清净“孽缘”，才能与天地合一、与天地本一。

天地产生万物、养育万物、助长万物、成就万物，以至肃煞万物、灭亡万物，均因任自然、任万物自身的生灭法则、依生物与生命自身的生命周期与节律而生生不息、化化不已，生生灭灭、生灭不已，故称“天地之性自然”。修道的核心思想就是“返朴归真”，返朴者、返自然之原朴，归真者、归自然之真性，所以修道的过程就是归根复命的过程，故称修道之用谓之“至公”。老子强调“以阅众甫”即：“探索生命之本源”，“既知其子，复守其母”即：“意守生命之本源”，“忆婴”、“归朴”即：“回归生命之本源”，其目的就是通过静默识神、净化心神，以回归生命之初的原始质朴，而返归至生命之先的自然天性，通过“启动元神”以自身生命之炁接通天地之氖以达与天地合一、进而融入天地自然，以达与天地交熔、与天地本一。

3、禽之制在氖。

古字中，“禽”通“擒”，指擒拿、控制与操纵。天地对万物“生、长、肃、灭”的各类作用均是通过阴阳二氖的“升、降、沉、浮”与其进一步衍化而成的“五运、六氖”的周期运动与周期节律运变而实现的，故称其谓“禽之制在氖”。

“禽”，也指飞禽。古人没有现代科学知识，自然难于科学地认知飞禽类动物的飞翔原理，而认为飞禽之所以能飞，是其善于驾驭空中的气流，善于借用空中气体流动的浮载力，能擒制借用空中的大气，故称之谓：“禽之制在气”。

此句中黄帝的本意是指天之所以“用之至公”，既能

生养万物又能肃杀万物，既运行春夏又运动秋冬，形成生物与生命“生、长、肃、灭”、生灭不已的周期运变，全在于擒制阴阳二炁使其“升、降、沉、浮”而致。天地复合运动使日、月、星、宿之炁与大地的宇宙能量交和溶会，经“水火既济”与“地天交泰”形成生命之炁，又通过大气环流而“升、降、沉、浮”，既造就了大地生物与生命，又形成了生物与生命的生生不息、生灭不已，由此构成了生命运动的周期规律与周期节律的法理法则；天地造化万物、生灭万物均依阴阳二炁之流行，所有大地生物与生命的生灭周期与周期节律皆由天地阴阳二炁所主宰。即：“天之奥妙，炁之流行，一炁升、万物长，一炁降、万物敛，统摄万物者，阴阳二炁也”（《鹖冠子．环流》）。可见，天地对万物“用之至公”皆由阴阳二炁所擒制，因此易经中释之为：“一阴一阳之谓道”，所以黄帝称之谓：“禽之制在炁”。

道家认为，天地阴阳二炁的交和形成生命之炁，生命之炁的聚散衍化了大地生物与生命的生、灭。天地之炁与生命之炁聚合使生物与生命体成形，天地之炁与生命之炁离散使生物与生命体消亡或潜藏，即所谓：“聚则成形，散则为炁”，“一本散为万殊，万殊归于一本”（《性命圭旨》）。天地以炁与炁的聚散，操控着生物与生命的生灭，一炁聚则命体生、一炁散则命体亡，生之者在于炁存、亡之者在于炁散，故称之谓“禽之制在炁”。

4、修炼含义。

修炼秘要就是盗取天地之炁，亦称“禽之制在炁”。天地之炁的运行，行于无象、运于无形，既使一本散为万殊、又使万殊归为一本，一炁升、促使万物长，一炁降、促使万物敛，故天地之道，一炁流行、循环无端，是谓“禽之制在炁”。

天地之炁虽循环无端，但其升降有节、交变有律、聚散有时、动静有机。人为天地所生，人身暗合天地。所以修炼之法要在进退（指进阳火、退阴符）依天地阴阳升降之节；交和（指心肾交和）依天地阴阳交和之际；聚散（指聚炁与散火）依天地之炁聚散之时；起止（起指活子时与正子时，止指沐浴与温养）效天地动静之机；积神生精效天地之聚；运行河车效天地之行；和合阴阳效天地之交；五炁运化效四时之变；添油续命为增添自身生命之炁；交和树五行为摄取命炁；修炼地五行、山五行为摄取地之炁；吞日、合月、摄星宿、炼星阵为摄取天之炁。修炼种种、种种修炼，无非养炁、育炁、炼炁、摄炁与摄炁、化炁与合炁。可见修道即炼炁，合道即合炁，体道即验炁，证道即证炁与炁。天地之道、一炁以贯之，修道过程、一炁以贯之，故称："禽之制在炁"。

六、生者，死之根；死者，生之根；恩，生于害；害，生于恩。

道家认为：生死同源，生由何来，死便向何去；生死周期，如圆如环，生源于死、死源于生，生生死死永远循环不已、无始无端。所以黄帝称之谓："生者死之根，死者生之根"。道家还认为：人类社会之中，受恩来自于危害，受害来自于恩情，施恩是植害之根，危害中又隐伏了施恩之源；恩与害犹如生于死，二者循环往复又交织互生、互伏、互用，故称："恩生于害，害生于恩"。所以老子说："祸兮，福之所依，福兮，祸之所伏"。

1、生者，死之根；死者，生之根。

生死问题是自有人类社会以来，各民族的历代文化都一直非常关注的问题，生由何处来、死向何处去，是人类文化始终都在探索的终极问题之一。道家认为：大地空间所有的能量都来源于日、月、星、宿与大地，并将这些能

量称之谓天地之“炁”（类似于现代科学中所说的宇宙能量概念）；天地阴阳二炁通过“水火既济”与“地天交泰”两次交和后就会形成生命能之“炁”（类似于现代科学中所说的生命能量概念）；宇宙天地之炁分为木、火、土、金、水，且各含阴阳共十炁，生命能量之炁同样也分为阴阳五行等十炁；由于各个体生命的生命能量之炁的组合不同，从而形成了不同个体生命各自不同的生命特征，古人称之谓“命炁之相”，简称：“命相”；人体生命的“命相”组成有两个重要时点，一是父母受精之时父母的命炁相和而构成的祖炁遗传与受精之时日、月、星、宿各自与出生地形成不同射角之天炁及出生地的地炁所综合而成的命炁构成，古人称之谓“先天命炁之相”；二是婴儿出生时，日、月、星、宿与出生地形成不同射角的天之炁和相应地之炁所综合而成的命炁构成，古人称之谓“后天命炁之相”；“先、后天命炁之相”的融合，组成了人体生命能所体现出的“精、炁、神”的综合命体“命相”，即所谓“散殊归于一体”；一个完整的人体生命含天地之炁（即日、月、星、宿与大地 能）三百六十铢（古代的计量单位是一斤含十六两、每两含二十四铢），含父母之祖炁二十四铢，共三百八十四铢（古人把个体生命先天元炁量的总数喻为一斤，合三百八十四铢，《性命圭旨》）。因此认为，人体生命能量主要来自于天地的宇宙能量（即：日、月、星、宿、大地），所以道家认为：“人体生命源自于天地”。

道家把人体生命的生存期分为八个阶段，即：胞体（指受孕至百天），胎体（百天至分勉），幼体（指出生至女七、男八）、童体（女七至二七，男八至二八），破体（女二七至三七，男二八至三八），漏体（女三七至五七，男三八至五八），衰体（女五七至七七，男五八至八八），弱体（女七七以后，男八八以后，《性命圭旨》）。人自

长成之后（女二七、男二八），人的先天元炁就开始损耗（虽有后天水、谷补充，但不足以填补先天元炁的损耗），至衰老之期（女七七、男八八之后），真阴、真阳已所剩无几，至死时命炁之相已无力聚集，耗散于宇宙天地之中，即归还于天地，所以说人体生命之死，即为："生命能量归还于天地"即所谓："一本散为万铢"。

所以道家认为：人生来自于天地、死后回归于天地；天地宇宙能量即是人体生命能量之源、又是人死后其生命能量散归之根，即人的生之根在天地、死之根亦在天地；生则由天地授受阴阳二氣之为人，死则生命之炁回归天地之为亡；生之所即为死之归，生死同源、生死同根；生与死如圆环之旋转，终与始即相接又相连。所以黄帝称之谓："生者，死之根；死者，生之根"。

生死同根，还喻指 "有生必有死，有死必有生"。天地在运转过程中随时都会衍生出众多的生命体，也随时都会有众多生命体的能量被耗散而致身亡，天地随时都不断地以不同的组合（含父母祖炁的不同组合）构成不同的生物与生命，又不断地以不同方式耗散着不同生命体的生命能量。这种生生死死就是植物生命的"生、长、肃、灭"在动物及人体生命运动中的规律性体现，也是大地生物与生命始终都生生不息、生灭不已的法则显现；这是大自然所固有的生物与生命周期运动的必然规律之法理，也是人体生命运动之必然规律的法理与法则。道家虽已穷数千年之力，想通过摄取天地之氣与其它生命之炁而求"长生"乃至"永生"，但时至今日仍无公认的成功之先例，虽多数贤者均认为绝无其可能性，但历代都有许多道家志士仍在尽毕生之力而仔仔以求，并且终生都处于探索之中。

生死同根还喻示了"厚生则死，死而后生"的含义。富足之后而求贵，富贵之后求长生，这是世人之所共欲。

但富贵之人大多依赖待自身厚生而求长生，常常势与愿违，因过于厚生而致丧生者，历代都不泛其例，即老子所说的："人之生，动至于死地十有三，夫何故？以其生生之厚也"。历史上也有些人，被至于死地后反而激发了求生之力，使其得以生还，此类事项历代中也不泛其例。这就是人们常说的"厚生则死，死而后生"。

2、恩，生于害；害，生于恩。

生死同根，恩害亦同根。施之于恩、受之于害，施之于害、受之于恩，也属常见之例。爱之过而生害，教之严形害而实恩。可见，有恩必生害，害中亦有恩，恩害相循、互为其根，是谓："祸福与共、爱恨同根"，故称："恩生于害，害生于恩"。

黄帝通过"恩害同根"之理教导世人：行事不可只顾居心而不计效果，不可过份溺爱子女，不可过分维护后人；作任何事均应适时而止、适可而止，应知其循环往复、恩害同根；为人处事、必依居心为善，但居心为善不能保障结果为善，而处事的目的是应求结果为善；能认知恩害同根、祸福与共之理，才能知万事应有所止，能知止才能不殆。所以老子说："甚爱必大费，多藏必厚亡"，"知足不辱、知止不殆，可以久长"。

黄帝在"恩，生于害；害，生于恩"的含义中还向世人喻示了为人处事应从正反两方面思考的辩证思维模式。对任何好的事项都应能认知其中可能存有着不好的隐患，应提早加以防治；对任何不利的事项都应善于发现其中可能隐藏着善果的契机，应提早加以诱发与引导。同时黄帝还依此告诫世人，做任何事情都要有节制、有防范，既欲得其善，也应避其不善，有节才能防害、有制才能避险，有规、有范才能免邪，有止才能不殆，修道亦然。

3、修道含义。

黄帝在“生者，死之根；死者，生之根。恩，生于害；害，生于恩。”的语句中还隐喻了修炼“生死关”与“发相消业”的修炼方法要领。在性宫修炼的过程中，以杳杳冥冥之时所见之隐光为“死之明”，以极难忍耐之时迸发之光为“生之光”。“生之光”与“死之明”同样同根同源，道诀中有：“欲求生之光，先见死之明”、“欲得长生之助，先求死之体验”，此亦所谓：“生者，死之根；死者，生之根”。在发相消业过程中，有可能出现各种不同的幻景，会有高官、富贵、金钱、美色等的利诱与引诱，也会有刀兵、猛兽、鬼怪等的恐吓，有施恩、亦有危害，几乎人世间之恩害境遇均都有可能出现。修持者如能一心不起、一念不动，则能消业，一旦被引诱而起心动念则功败。此时显现的恩害境象皆始于潜意识中的业缘与转世能量中的孽缘，所以黄帝称之谓：“恩生于害，害生于恩”。

七、愚人以天地文、理，圣；吾以时、物文、理，哲。

古人对“道”的理念表述称之谓“文”，对“道”的法则描述称之谓“理”。常人以为认知了天地之道的理法就可依法施为、万事应对，殊不知天地运动虽周期不改，但其递进运行、各循环周期从无绝对重复，针对具体时势与事物尚有诸多不同。只知教条循法，而不分析具体时、物，终究难以获得善果而落之以愚，所以黄帝说：“愚人以天地文、理，圣”。天道循环、地道升降，均有其常变法则，亦有其非常之异变；愚人只知其常变并依天地文、理之常变为圣智，而不知具体时、物之不同而存有非常之异变。所以处事不仅应遵循天地之道，还应注重各不同时段的运转节律与不同事物各自的特性，知其运变的趋势气数、定数与具体事物运变的机缘所在，才能完全对应自然节律与事物各自自身的自然法则，以把握具体时、物的非常之异变。所以黄帝说：“吾以时、物、文、理，哲”。

1、愚人以天地文、理，圣。

所谓“文”是指古人对规律性理念认知的表述，所谓“理”是指古人对运变法则认知的疏理描述；这里的“圣”，是指圣智即智慧。古人把对天地复合运动的规律性理念认知称之谓“天地之文”，把对天道循环周期与地道升降周期的法则描述称之谓：“天地之理”。能认知天地复合运动的基本规律，认知天道循环、地道升降的周期法则，仅算是对“天地之道”认知的初步入门，仅为略晓其文、理而已。若依此为智慧的全部，便以为入圣、便认为可把握时势与事物的变化，其实只是井蛙观天、还相差很远，所以黄帝称之谓“愚人”。

天道循环与地道升降均存在常变与非常变。如五运六中的六步间**氖**之主**氖**即为常变，其客**氖**即为非常变；步运与步**氖**为常变，中运与中**氖**的影响作用则为非常变；中运与中**氖**为常变，上年大寒日干支与当年干支的冲、合、害影响中运与中**氖**的作用则为非常变；等等。具体某类事物的运变周期与周期节律为常变，而具体某个体事物在不同时态的个性影响作用则为非常变。仅依其常变而论，不究其非常之异变，即为只知以天地文、理为圣智，难免落之为“愚”。

天道循环与地道升降的周期都有其细致的周期节律，各环节均有不同时段之“运势”与“**氖**数”；大自然中的万物本身就存在着千差万别，在同一时势下各不同事物的发展变化也必有其各自不同的法理与法则。所以，认知了“天地之道”的“文、理”，还应细究其周期节律的“时势”与“气数”，认知了万物的自然属性，还需要把握万事、万物各自的自然法则与不同时态的运变细则，还需熟练掌握针对具体时势、具体事物、具体情态的具体分析方法，进行具体的鉴别、权衡、度量以定适合具体时、物的方略，

否则必将落之于“愚”。

黄帝所说的“愚人以天地文、理，圣”的含义还含有：对事物的认知不可停留在浮浅的层面，不可教条式的理解，更不可机械式地应用；认知事物是个循序渐进的过程，只有不断地深入、不断地细化、不断地发现、不断地理解，才能获得真知；在遵道而行的过程中，不可机械式地照搬照套，而应针对不同时势、针对不同事物，进行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灵活运用，否则即为“愚”。

2、吾以时、物，文、理，哲。

所谓“时”，是指不同的具体时势与不同的具体时机以及不同的具体时态；所谓“物”，是指不同的具体事物与不同的具体事项；所谓“哲”，是指智慧，也用于代表有智慧之人。“吾以时、物，文、理，哲”，是指黄帝认为：能把握具体时势、具体事物，认准时机、事机、势机，并能适时效法其对应事物的自然法则而为，依时顺势、依物取势、依自然法则行事，并获得预计的善果，才能称作智慧，也才算是有智慧之人。

黄帝认为：初步认知了“道”，并不一定就能完全做到“依道行事”；世界上的万事、万物都是非常错综复杂的，天地之道在不同事物之中的具体表象更是千变万化、纵横交错、相互交织而成的；而且同一事物在不同时段与不同地域也同样存在着诸多的差别；所以对待任何事物都不可千篇一律，对待各种不同的事物更不可一成不变，没有一成不变的法理，也没有通用万物的成则；判断趋势的运变，既要考虑其常变法则，又要深究其非常之异变的影响与作用；判断任何事物，均应把握其具体的时、域与具体事物或具体事项自身的质性与其自身固有的自然法则。所谓“时”包含了事物运动周期节律中不同时段的变动趋势与时势“气数”，还包括天时、事时、地时、物时等各类不同的时机。

所谓“域”指不同地域的不同利弊条件与不同地运、地炁针对不同事物而构成的不同“炁数”与“气数”，和不同地利与地势损益及其地势对不同事物变化的影响作用。所谓“物”是指具体的事物与事项，包括事物本身的不同质性，事物自身所固有的自然规律和自身运变的周期特征与周期节律细则，以及其所处阶段的运变趋势、所处地域的地势利弊与其自身运变所处时段的“气数”和运变周期所确定的下阶段“定数”与运变规律所形成的未来结局之“定数”等。

具体的“时”、“域”、“物”，是确定具体事物与具体事项的前提条件；把握具体的“时”、“域”、“物”是掌握具体事物与具体事项各自自身的自然规律与法理、法则的必要条件；详细推算出具体“时、域、物”的“气数”与“定数”，认准时机、事机、势机与行动之机，是促成具体事物与具体事项的重要条件。所以，只有及时、准确并全面地把握了具体事物与具体事项的“时、域、物”，并“动合其机”，以达“天人合发”，才能真正作到依道而行、效法而往，才能真正做到遵道、行道、效法于道、取法于道，才能弘道、扬道，也才能真正达到预求的善果。行事能如此而为，才算有智慧，才配称圣哲之人。这就是黄帝所说的“吾以时、物，文、理哲”。

黄帝在此文中还喻指了“愚人”知其一而不知其二，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行事拘泥于一隅，修炼死守于一方，不能通权达变等的含义。愚人教条地以日、月、星、宿，风、云、雷、雨为天文，以河海、山、川，金、石、草、木为地理，并自认为这种既定的天地文理的顺逆是天地所造就、人世的各种等级与规范是对天地文理的模拟，是神圣注定的至理，不可改变，、无可更移，故只生恐惧之心，仅能反省自修而已。黄帝认为：具体时、物文理的顺、逆是有原因的，并非既定的，也不是一成不变的；天地间的任何事物

都在不停地运动变化，且都有其自身的运变规律与法则，也都有其趋变的机缘与运变的趋势；有道者行事应沿着事物的形成，追溯事物形成的根源，随天时以应物情，在事物未形成之前，就应能辨清事物的运势与趋动之机，只要把握了趋动之机、运变之势而善加引导、假势乘势，就可以抑制或引导它的发展并改变事物未来的结局以求得善果；所以人世间的种种人文理念与制度规范也应与具体时、物的发展运变偕行、与具体时、物、文、理的改变偕进。

《黄帝阴符经》下篇释文

瞽者善听，聋者善视。目盲者多数听力敏捷，耳聋者多数视力较强。人依五官功能而认知外界事物并综合而成知识，其认知之源以耳、目为主，如其中之一窍被废，必依赖另一窍而全神贯注，使其能力增强。**绝利一源，用师十倍。**五觉识之反映 ，皆为人认知外界事物之便利，其中之一亡失，必能汇集其它众官能之觉识与精神之念力于另一窍（即：目盲集于耳，耳聋集于目），以求弥补与替代。“师”者，众也，集众官能觉识与精神念力于一窍之中且汇集量达平时十倍以上，即为“用师十倍”。依此理而类推，无论从事任何事物，如遇“绝利一源”，均需“用师十倍”以弥补；同时也说明了人的主观能动性对客观官能的反作用力的存在与主观努力的重要。**三返昼夜，用师万倍。**昼夜之喻，是指阴阳，阴阳反复，是谓道法，修道之法、要在颠倒阴阳。“颠倒水火”、是谓“一返”，可使“坎离交媾”，即所谓“水火既济”；“颠倒阴阳”、是谓“二返”，可使阴阳和合，即所谓“心肾交济”；“颠倒地天”、是谓“三返”，可使“地天交泰”，即所谓“移炉换鼎”；此三返即所谓“反者，道之动”。修道必须专心致志、“集心神与肾志之炁”、“聚五脏六腑之能”，“集众神识之念力”、“运行河车”、“三返阴阳”，是谓“用师万倍”。**心生于物，死于物。**人心不可见、因物而见、见物而动念，是谓：“心生于物”；从见物而起心动念之始，便开始因物而耗费心神，因物而耗力作为、因物而损正阳之炁，因盗万物，而被万物盗取真阳，甚至因物欲而动至死地，故称“死于物”。**机，在目。**目含内目与外目，内目指泥丸、外目指

两眼。外目观察可见万物、万象以授于心，内目冥思可视万象、万物亦授于心。外目之见、内目之视，皆为起心动念之由、皆为因物耗神之始因。可见“心生于物、死于物”的缘起缘落皆因目之所见、所视（含嗅觉、尝觉、触觉等），目为缘之机（目为各种官能的代表），故称：“心生于物、死于物”而其“机”在“目”。**天之无恩，而大恩生。**天地复合运动形成对大地生物与生命的“生、长、肃、灭”，纯属自然而为，天地对万物从无亲疏、远近、贵贱之分，天地之作为从无任何主观意愿，也从无对万物产生过任何有意的恩惠，故称“天之无恩”。但天地的运行自然而然地生成了万物、养育了万物、成就了万物，生养了众多的大地生物，抚育成长了众多的大地生命，对世间万物（含生物与生命）尤如自然生成了大恩，故称：“天之无恩而大恩生”。**迅雷烈风，莫不蠢然。**天地的复合运动自然形成了天道循环与地道升降的周期运变规律与周期节律法则，自然形成了大自然阴阳运变的动态平衡规律与动态平衡调节律的法理与法则。在大自然动态平衡的调节过程中，以迅雷震消积重难返之“积阴”，以烈风消散暑热厚重之“积阳”。这是大自然运动中所固有的动态平衡调节手段，是天地之道中的自然法则，就象春蚕丝尽而化蛹变蛾一样，乃势所必然，故称：“莫不蠢然”。**至乐性余，至静性廉。**求乐而至乐，形似无拘束，实则有求必有屈，有屈则必然导致性常有余、使“性余”而“神浊”。求静者欲至静，达至静则能无贪无爱、万物难移，所以必然导致“性廉”而使“神清”。求乐者必有求于物、或有求于名、或有求于色、或有求于利，有求则致屈、有求则致委，致使谎谬博杂于性，故称：“至乐性余”。求静者求心之洁净，净物欲、净色心、净名利之念，至静者，无贪无欲、无爱无恨、无识无见、无思无念，致使尘念不起、万物难移，其性自廉，

故称：“至静性廉”。**天之至私，用之至公。**天地运行不受任何精神作用的影响、不以任何主观意识而转移，不顾及任何生物与生命之好恶，不依任何感情色彩而行事，仅依自身所固有的自然规律而运行，仅依自身的自然法则而行事，故称：“天之至私”。但天地在其自然的复合运动中，对万物一视同仁、从无亲疏、远近、内外、贵贱之分，雨则同雨、晴则同晴，阳光普照无亲疏远近，雨露滋润无内外、贵贱之分。可见天地行事，至公至匀、至均至衡，且在运行之中损其有余、而补其不足，平衡调节、动至均衡，故称“用之至公”。**禽之制在炁。**天地在运行中对大地生物与生命形成的“生、长、肃、灭”的周期性作用，是通过阴阳二炁的“升、降、沉、浮”，以及其所衍化而成的“五炁”的运行而形成的。也就是说，大地生物与生命的生灭周期与生命周期节律，皆由阴阳二炁的流行与阴阳二炁所衍生出的“五运、六炁”的**运行而主宰，即天地以阴阳二炁及“五运、六炁”**擒制万物并制衡万物，故称“禽之制在炁”。**生者死之根、死者生之根。**大地各类生命的活动周期，均体现为生命能量之炁的“聚散周期”。生命能量之炁聚，则个体生命生成并运动变化；生命能量之炁散尽则个体生命消亡，即所谓“聚则有形、散则形亡”、“聚则成形、散则为炁”。生命炁能来源于天地宇宙炁能，所以说人体生命来自于天地阴阳二炁，人死炁散是谓将命炁归还于天地。可见，人之生，源于天地；人之死，还原于天地。生与死，同根同源，故称：“生者死之根，死者生之根”。**恩生于害，害生于恩。**生死同根，恩害亦同根。施之于害，有时受之于恩，施之于恩，有时受之于害；爱之过使施恩常能生害，责之严而形害常得之恩；可见恩中能生害，害中亦有恩；恩害循环、祸福与共，故称“恩生于害，害生于恩”。**愚人以天、地，文、理圣，我以时、物，文、理哲。**

古人把对天地复合运动规律的理念认知表述为“天地之文”，把对天道循环与地道升降周期的法理描述称之谓“天地之理”。认知达此，仅是对天地之道认知的入门，若依此行道还远不俱足、相差较远。一般人认为，认知达此就算圣智，而黄帝认为这是愚人的观念，故称“愚人以天地文理圣”。黄帝认为：还必须掌握天地之道周期节律的常变与异变；认清事物在不同阶段的运变时势与“气数”、“定数”，认清万物的本性与其自身的自然规律与法则；及时、准确、全面地把握具体事物与具体事项的“时、域、物”的各类情况、各类时势与时机、各类物性与其自身的自然法则，并与具体时、物的运变偕行、与具体时、物文、理的发展共进，才能真正做到依道行事，才能真正做到弘道、扬道，才能真正达到预求的善果，才算有智慧，才算是圣哲之人，故称：“吾以时、物，文、理哲”。愚人认为，人世社会形态及其变更都是由天地文、理注定而不可人为改变的，并以其秩序为圣哲之理。黄帝认为：人世社会的形态是有条件的，正如时、物文理的顺逆是有原因的；只要认知事物的成因、把握事物的规律，就能引导事物的发展、改变未来的结局，如此才能使人类社会与具体时、物的运变偕行、与具体时、物，文、理的发展共进。

《黄帝阴符经》下篇小结

《黄帝阴符经》下篇首先通过“瞽者善听，聋者善视”揭示了人体生命通过自身调节形成自补自救的顽强能力；通过“绝利一源、用师十倍”揭示了人的“主观精神”对人体“客观生理”的促进作用，强调了人的主观努力是做成任何事情的前提基础与最重要的基本条件，勉励世人自强不息、奋力精进。其次是通过“三返昼夜、用师万倍”阐述修道的基本内容、基本程序和方法要领；同时强调了修道之艰辛，必须付著万倍的努力、坚持不懈、持之一恒。其三是通过“心生于物、死于物”揭示了人的“物欲”本能与“逐物而游、逐物而亡”的悲哀；通过“机在目”提出了人生诸多事项之缘由的起因为“目之所见、心亦受之”，其缘起缘落的机缘在目的观点，隐述了和合内外四象、和合性光与神光的修炼方法要领。其四是通过“天之无恩，而大恩生”讲述了天心无私、天性自然的法理，隐喻了修道就是因循自然的理念；通过“迅雷、烈风，莫不蠢然”揭示了天地自然运行中的动态平衡规律与动态平衡调节律及其调节手段，隐喻了修炼过程中如何促进人体自身动态平衡调节的方法要领。其五是通过“至乐性余、至静性廉”讲述了修道过程中，修心、修性的法理法则与基本方法要领。其六是通过“天之至私，用之至公”阐述了天地及大自然万物均有其各自客观的自然规律，不受任何主观意志的影响，天地的自然运行至公、至均，并在动态平衡调节律的作用下常损有余而补不足以达至衡；隐含地提出了自然规律不可相抗、自然法则不可违背，人类社会应以自然为本、应自觉遵守大自然的动态平衡律、自觉维护大自然万物的

动态平衡关系链，等的基本观点。其七是通过“禽之制在”揭示了天地运行中，阴阳二炁交变与“五运、六炁”周期运行是形成大地生物与生命并造成其“生、长、肃、灭”的根本原因，阐明了天地以一炁制衡万物（主要指生物与生命）的基本法理与法则；隐述了修炼的核心内容就是“摄炁”与“炼炁”，和道家修炼以一炁贯通整个修炼过程的法理与法则。其八是通过“生者，死之根；死者，生之根”阐述了大地生物与生命，生自于天地、死归于天地的生死同根之道理，隐含地提出了大地生物与生命均由天地的宇宙能量衍化成生命能量后，再进一步衍生而成的观点和生命体由生命能量之炁的聚合而形成，即“聚则成形、散则为炁”的观点。其九是通过“恩，生于害；害，生于恩”阐述了“施恩过度反为害，施害有时反生恩”的社会现象；揭示了祸福与共、恩害相生的逻辑辩证关系，并劝诫世人行事不可只顾居心而忽视效果。其十是通过“愚人以天地文、理，圣；吾以时、物，文、理，哲”批评了世人对圣智认知的浮浅，对法理法则的不求甚解，只知常变而不究非常之异变就简单教条地应用的愚昧，阐述了他处事针对具体时、域、物深入细致地了解把握、进行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的方法技术；同时也隐含地提出了把人世社会形态与构成当作天地文、理，看作一成不变，视为神圣注定的愚昧，提出了任何事物均应与时俱进、与时代的进步与新生事物的变革相适应的谐进观念。

本篇黄帝着重阐述了掌握道法技术的要领首先是自身的主观努力与汇集万般神识的专注，其次是最大限度地调动主观能动性对客观的反作用力；指出了世人难以学会道法应用之术的根本原因是心随物游、欲望不止所致，由此隐述了修心的方法技术与要领；阐述了应用人自身的动态平衡规律与动态平衡调节律的方法技术；讲述了控制私欲、

勿求享乐是自控性余、力求性廉的主要方法技术；阐明了天地一炁制衡万物的法理与法则，述说了一炁贯通整个修炼过程与修道全程的主要方法技术；指出了愚人以天地文、理为圣智的错误，阐述了以时、物，文、理为哲理的方法与如何把握时势、掌握物性，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的方法技术与要领。所以历代学者均称下篇主要言“术”。

意释《黄帝阴符经》续篇

续篇原文：人以愚、虞圣，我以不愚、虞圣，人以奇、期胜，我以不奇、期胜。沉火入水，自取灭亡。自然之道静，故天地万物生；天地之道浸，故阴阳胜；阴阳相推，而变化顺矣。圣人知自然之道不可违，因而制之。至静之道，律历所不能契。爱有奇器，是生万象；八卦甲子，神机鬼藏。阴阳相胜之术，昭昭乎，近乎象矣。

一、人以愚、虞圣，我以不愚、虞圣，人以奇、期胜，我以不奇、期胜。

“愚”，指愚弄；“虞”，指欺骗。以智治国者以愚弄欺诈之术为圣智，以德治国者以诚信为本、不以术愚人，故不以愚虞为圣。老子说“以智治国，国之贼；不以智治国，国之福。”以智治国者以奇术巧技而获胜，如用于争斗与对决及战争则称之为“智”，用于治国理民则形同于贼。所以老子强调：“以正治国、以奇用兵”，黄帝于此言治世之道术，故称：“吾以不奇期胜”。

1、人以愚、虞圣，吾以不愚、虞圣。

“愚”有愚直、愚弄两层含义；“虞”有猜测、欺诈两层含义。以愚直地猜测为圣，是承继上文之义，指常人仅知“天地文、理”，知事理之常变而不知非常之异变，便视之为圣，却不知具体之“时、物”故称之谓“愚”。以“天地之文”为据而忽视具体时事之“势”与“数”，以“天地之理”为据而不深究具体事、物之性能与事物自身的自然法则；因此不能把握具体事物在具体时势的“气数”与“定数”、不能把握具体事物的自然本性与自然法则，处事仅依常变之文、理为据，不究具体时、物非常之异变，是谓愚直地教条臆测。“以天地文、理”为圣者，黄帝称

之谓“愚人”，所以继“愚人以天地文、理圣”而言“人以愚虞圣”。黄帝重视具体的“时、域、物”，强调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反对愚直教条地推论，所以说：“吾以不愚、虞圣”。

“愚”作愚弄讲，是指使用“奇术”的居心；“虞”作欺诈讲，是指应用“奇术”手段。使用“奇术”的居心加应用“奇术”的手段，是“以智治国”的突出特征。以智治国者以愚弄欺诈之术为圣智，是谓“人以愚虞圣”。以德治国者以诚信为本，所以反对在理民过程中使用“奇术”。黄帝治世的中心思想是“天命有德，德为爱人”（《尚书》），所以强调以德治国、以诚信为本，故称：“人以愚虞圣，吾以不愚虞圣”。

《黄帝阴符经》下篇，原本言“术”（骊山老母解中称《黄帝阴符经》上篇言“道”、中篇言“法”、下篇言“术”），而虞世南、诸遂良所传之续篇，是接下篇之后所续，自然仍为言“术”且重在“用术”，而在阐述“术”的应用之前，先强调行事的居心，也在常理之中。《黄帝阴符经》重在讲神明之暗用，其本身就着重“数术”的应用，为防止“用术”之走偏，而时时把握居心处于正位，是黄帝善教之准则的表现。所以黄帝在续篇中的“用术”之首句，先以居心要正为戒，用以强调行事的居心，故首先言明：“人以愚虞圣，吾以不愚虞圣；人以奇期胜，吾以不奇期胜”。

2、人以奇、期胜，吾以不奇、期胜。

“奇”者，非正也。“期”，是指周行对应之期的应验，引申为兑现。“奇期胜”，是指用奇术获得成功而期胜。“兵者，诡道也”，用兵常以“奇期胜”，而治世则不可为。作为道家思想的创始人，黄帝历来重视依道治世（如黄帝曾为求治世之道而专门三上崆峒山问道）、依德理民（如《尚书．洪范》中有“天命有德，德为爱人”），所以黄帝强调不应单以获胜为目的而滥用“奇术”。常人多以获胜为

目的、为求获胜而不择手段，为求成功之捷径而极尽奇谋诡诈之术，故称“人以奇期胜”。由于只求期胜而不择手段，常使结果势与愿违，致使背离最初的居心，而得不到善果。鉴于此黄帝认为，行事不仅要有居正之心，还应根据不同事项采用不同的手段，如：“以正治国，以奇用兵”（《道德经》）。在治世方面只能依道、从德，正大光明，不可图眼前之利而采用奇术；做任何事都不能单纯以“期胜”为目的，要从长远的利益考察、选择对长远有利的治世方法与手段，以保障获得长久的善果，而不是单纯地诸事仅知求“期胜”。

“人以愚、虞圣，吾以不愚、虞圣”是强调行事的居心，“人以奇、期胜，吾以不奇、期胜”是强调做事的方法与手段。“阴符”虽属神明暗用，强调“谋之于阴，成之于阳”，但其所追求的是获得长久的善果。因此为人处事，居心不可不正、方法手段不可不察，居心有偏则人不正，方法过奇则事不正，所以黄帝告诫世人，为人处世应：“不以愚、虞圣”、“不以奇、期胜”。

3、修道含义。

修道不以愚、虞为用，故应罢黜智巧、韬光养晦，弃世人之知见，去世人之欲求，以诚、信、真、实为用、以返朴归淳为本，所以“不以愚、虞圣”。修炼以筑基培元为要，以循序渐进为序，以无求、无欲为本，以无思、无念为用，弃世人求成心切的捷径之心、去世人追逐异能的祈求妄念，故不用捷径之奇术、不求异能之期胜，扎扎实实地步步修证，循序渐进；持志于积功、修德，恍惚于无智、无识；行事不期胜而自然胜，修为不求圣而自返圣，是谓：“人以愚、虞圣，吾以不愚、虞圣；人以奇、期胜，吾以不奇、期胜”。

二、沉火入水，自取灭亡。

五行生克之中，水能克火，沉火入于水中、自然是自取灭亡。大自然中的万事、万物均有其生克制化之道，古

人依五行之间的生克制衡关系对世间各类事物之间的相互关联与连系关系进行了抽象的模拟，并对五行关系作了拟人化的表述。

1、五行关系。

古人常用五行生克关系来描述事物运动过程中与外部其他事物之间的相互影响与相互作用关系，也用以描述事物内部的主要因素与其他因素之间的相互影响与相互作用关系。古人把运动中的事物（或主要因素）定义为“我”，把助长和生成“我事物”运动的事物（或因素）称为“生我”并根据阴阳调合进行拟人化处理而命名为“正印”与“偏印”；把克制与约束“我事物”运动的事物（或因素）称作“克我”并根据阴阳调合进行拟人化处理而命名为“正官”与“偏官”；把“我事物”运动中在客观上能促生或助长的事物（或因素）称作“我生”并根据阴阳调合进行拟人化处理而命名为“伤官”与“食神”；把“我事物”运动中在客观上所克制与约束的事物（或因素）称作“我克”并根据阴阳调合进行拟人化处理而命名为“正财”与“偏财”；把与“我事物”运动有共同性质与共同作用的事物（或因素）称作“与我同类”并根据阴阳调合进行拟人化处理而命名为“劫财”与“比肩”。其相互关系可图示如下：

世间事物相互关联的五行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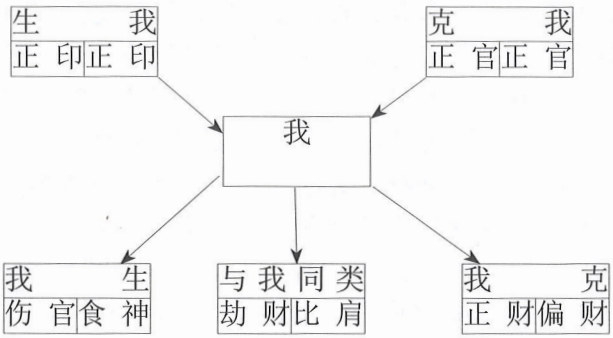

图三

按照古人的这一相互关系模型，对任何事物（包括抽象事物）的运动与发展变化和各类社会关系及人事关系等，均可依据其与外部事物及外部环境的相互影响与相互作用关系进行分类归纳，并可进行比较确切的关联分析。事物内部各因素间的联系关系与此类似，亦可用此模型进行细致地关联分析。

2、沉火入水、自取灭亡。

水火不相溶，水众则火灭、火大则水干，水能克火、是指水众火寡而灭火，所以《白虎经》中称“众胜寡”。古人以水克火，若“沉火入于水中”，自然是 “自取灭亡”。

在古人表述地道的阴阳二氛环流过程中，每年立冬之后，天阳之火沉入地下水中，亦称“沉火入水”。入冬之后大地空间与大地土层阳氛渐消，肃气盛行使大地生物与生命进入肃灭之期，是谓“生炁”自然消亡，故称之谓“自取灭亡”。

在五行与人事的对应中，贪念为水、欲念为火（痴念为土，暴悢为金，多疑为木），将自身之欲望放纵于贪念之中，致使对名、利、色的追逐贪得无度（含纵欲色情、贪欲无度）即为“沉火入水”，人若一味贪得无厌、放纵欲念贪求或纵情声色，也必然会自寻死路，所以黄帝称之谓“自取灭亡”。

3、修道含义。

修炼以肾与膀胱为水、以心与心包为火，“沉火入水”是指将心火正阳沉入膀胱水中，称颠倒水火。通过沉火入水可使“识神”沉灭、“心神”意识逐渐消亡，故称“自取灭亡”。“自”，指“我”，“识神”为“我识”、“心神”为“我知、我见、我欲、我为”之主宰，沉心火入膀胱之水中，可以消减“我识”、渐除“我知、我见、我欲、我求”之“自”的“心神”意识，致使“识神”渐灭、“心神”渐亡，即“自”取灭亡；此之谓“修心”的主要手段，也是从客观生理生命角度，“日损我欲”、渐消自我心识的“修心”方法要领。

所以黄帝称之谓：“沉火入水，自取灭亡”。

三、自然之道静，故天地万物生；天地之道浸，故阴阳胜；阴阳相推，而变化顺矣。

大自然的运行无声无息、无任何言词相敕、也无任何辞语相令，故称：“自然之道静”。“自然之道”虽视之不见、听之不闻、搏之不得，但其衍化天地、生成万物，自然而生、自然而成，所以黄帝称之谓：“自然之道静，故天地万物生”。天地运行、阴阳交替，浸润万物、生养万物、又肃灭万物，不过阴长阳消、阴消阳长，春夏阳胜、秋冬阴胜，阴阳胜负、相互推移，所以黄帝称之谓：“天地之道浸，故阴阳胜”。天地间的昼夜交替、四季更换，形成阴阳推移、循环往复，构成顺序变换、化生万物，万物依四季之序变化顺承以应天地之道，所以黄帝称之谓：“阴阳相推，变化顺矣”。

1、自然之道静，故天地万物生。

自然之大道，无色无味、无形无名，无言无语、无敕无令，故称之为“自然之道静”；大道虽静，但其衍生了天地，化生了万物，形成了形形色色的大千世界、万有之世，故称“天地万物生”。

我国古人的宇宙衍生观为：“无极生太极、太极生两仪、两仪生四象化五行”，进而衍生出宇宙天地、世间万物及生物与生命。无极是指虚空、表示为无，太极指混元一炁，由一炁化阴阳、称之谓：“太极生两仪”；然后由阴化太阴、少阴，由阳化太阳、少阳，称之谓：“两仪生四象”；古人依五行星的星炁轮值时序称少阳为木、太阳为火、少阴为金、太阴为水，四象之综合为土，是谓五行；由五行之炁衍化出五行元素，由五行元素组成世间万物，由生命之炁的阴阳交和衍生出大地生物与生命，由此构成了形形色色的大千世界。

老子对此的描述为“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道体虚无，可称之谓“无”，“道生一”即：“无

极生太极”，“一生二”即：“太极生两仪”。老子认为，万事万物皆为阴阳交和而化生，称阴阳交和而生新为：“二生三”；“三”指阴阳交和而生新，万物各有阴阳，万物阴阳和合皆可生新，故称：“三生万物”。老子所说的一、二、三还包含天地复合运动周期与周期节律的含义。东周时，古人测量天道以洛阳为准，夏至影长（八尺圭杆）约 1.5 尺、春秋分影长约 7.5 尺，冬至影长约 13.5 尺，三者之比为 1：5：9，因九、五为天道比值，故以九五为尊（即：“天尊地卑”《易经．系辞传》）；以《九章算术》中的推算为例，太阳到假定北极点的推算测距如定夏至为一、则春秋分为二、冬至为三，所以“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指自然之道无言无辞，虽静而演示夏冬二至、春秋二分，其周期节律运转衍生了万物，万物阴阳和合进而繁衍了生物与生命，所以老子紧接着说“万物负阴而抱阳，冲 以为和”。这说明生物与生命的衍生有两个重要条件，一是春秋运行、冬夏交替为万物衍生化合而形成了具足的客观条件，二是生物与生命自身的阴阳交和（即“负阴抱阳”）而构成了生命接续的充要内因条件。

2、天地之道浸，故阴阳胜。

“浸”，是指浸泡于温热水中，这里指阳入阴中受阴润滋养，也指胎婴浸泡于羊水之中。天地之道即阴阳交和之道，万物负阴而抱阳孕育生物与生命（即“冲氖以为和”）的过程就是阳“浸”入阴的过程。天地之道形成阴阳交错运行，阳入阴为负阴抱阳而“生”，阴入阳为负阳抱阴而“肃”；阴阳交替运行，阴盛阳衰为阴胜、阳盛阴衰为阳胜；阴阳运行，相互交替而贞、相互交替而胜，相互交和而生、交而不和致肃，相互交错而行、交替而运，周期循环、从不懈怠，所以黄帝称之谓：“天地之道浸，故阴阳胜”。

“自然之道静，故天地万物生”，是指大地生物与生命衍生的客观条件与原始本因，即春、夏、秋、冬的运转

和天地“水火溉济”与“地天交泰”构成“生炁”与“命炁”的升降、开阖为生物与生命的生长发育提供了客观的基础与条件，而生命体自身的阴阳和合是生命衍生接续的内因与生命形成的条件。所谓“天地之道浸”是指天阳沉入地下水中受地阴浸润而阴阳和合的过程，所以黄帝用“浸”来描述天地之炁阴阳交和与生物及生命阴阳和合的形式与过程。阳入阴中比作阳核浸泡于阴水之中（如蛋类），意指所有阴阳和合的过程均为“负阴抱阳”；任何生命的初始也都是阳核浸于阴水之中，即“负阴抱阳”之状，即所谓：“天地之道浸”。

天地之道，一阴一阳、昼夜交替、四季更换；冬至到夏至阳升阴降、夏至到冬至阴升阳降，春分到秋分阳盛阴衰、秋分到春分阴盛阳衰；一年之中阳由弱变强而胜阴、至极而衰，阴由弱变强而胜阳、至极而降；阴阳相互推移、相互胜出、相互贞正；每年都有阴阳和合而生、孕育出新生而拙壮成长，每年又都有阴阳交而不和成“肃”使衰老灭亡。所以黄帝说“故阴阳胜”。

3、阴阳相推，而变化顺矣。

阴阳推移，形成昼夜交替、四季更换，构成天地复合运动的周期运转与周期节律的法理、法则，所以《易经·系辞传》中称之谓：“一阴一阳之谓道”、“日往则月来、月往则日来，日月相推而明生焉，寒往则暑来、暑往则寒来，寒暑相推而岁成焉”。自然之道以此而构成阴阳相推之周期与周期节律，致使阴阳推移有定、四季变化有序、生物与生命相生有依、肃灭有时，万物化化不已有据，生灭不已有则，致使万事万物的周期运动均相循有时、相依有据，所以黄帝称之谓“阴阳相推，而变化顺矣”。

天地运行，形成大自然至静之道，虽无声无息、但自然构成了“春生、夏长、秋肃、冬灭”，为大地生物与生命构成了衍生进化的自然条件，所以称“自然之道静，故

天地万物生”。大地生物与生命的衍生与接续的内因是阴阳和合，即“负阴抱阳”使“冲 以为和”，所以称“天地之道浸”。任何事物，其阳性占主导地位时称阳胜，阴性占主导地位时称阴胜；由于天地运转致使阴阳交替，所以任何事物都不可永久地阳胜或阴胜；万事万物的运变都依从于天地之道的阴阳交变法则，万事万物都展现出了阴阳交替互胜的法理；所以黄帝称之谓：“故阴阳胜”。天地运行、一阴一阳、日月推移、寒暑交往，形成复合运动的阴阳交替周期与阴阳运动的周期节律，促使万物变化依序顺衍，所以黄帝称之谓：“阴阳相推、而变化顺矣”。

4、修道含义。

“自然之道静，故天地万物生。”隐述了修道的基本要领为“静”，所以老子强调“致虚极，守静笃”。依据“自然之道静”而“天地万物生”的道理，通过“至静”以“观复”，“归根”以“复命”，使自身阴阳和合而生新，心与肾相互交济而生炁，性与命相互交融而生神，神与炁相互熔合而生灵。“万物之道浸，故阴阳胜。”隐喻了自身阴阳和合的重要法理、基本形态与方法要领。“阴阳相推，而变化顺矣。”喻示了修道应依天地阴阳之运转，调节自身的阴阳；依日月运行之时、度，调节自身心、肾；依“五运”、“六氣”之节律，调节脏腑之炁的平衡；依此促使体内精、炁、神之运变依序顺行，使各层次的修炼均依其次递而顺衍递进。

四、圣人知自然之道不可违，因而制之。

自然之道即天地之道，是大自然本身所固有的自然规律，人类只能遵循、效法而不可违背，如：“春生、夏长、秋收、冬藏，天之正也，不可干而逆之，逆之者，虽成必败”（《玄微经》下同）。正因为圣人知“自然之道不可违”，才视之谓：“人君之天枢，人君之大纲也”，所以《易经

·系辞传》中释之为："天地变化，圣人效之"，"圣人有以见天下之动，而观其会通，以行典礼"。圣人在效法自然之道的过程中，进一步认知、领会与融会贯通自然规律的法理法则、由此进一步把握自然法则、并依自然法则而制定各项人事法理与人类社会规范、依此引导世人效天地之"道"而行，即所谓："因而制之"。

1、圣人知自然之道不可违。

"内修炼而知之者谓之圣人"（《玄微经》下同）。圣人通过外观认知自然万物，内观修证体验，认知到天地自然之道的客观必然性，知其不受任何主观意识而为之转移、不受任何主观愿望而为之改变，人类只能遵循、依从而不可违抗，更不可"干而逆之"，否则"虽成必败、虽盛必衰"。所以黄帝称之谓："自然之道不可违"。

由大自然进化的历史而知："物竞天择，适者生存"，凡能适应大自然客观规律的生物与生命便能得以生存，能主动依循并适应与遵从大自然客观规律的生命便得以进化；凡不适应大自然客观规律的生物与生命便难以生存，凡与大自然客观规律相违背的生物与生命便会逐步消亡。大自然之中，虽万物相竞，但其主观能动性仅是相对的、有条件的，而大自然的客观规律则是绝对的、无条件的；所以万物相竞的天择标准就是看其是否能适应和依从大自然的客观规律；生命能否得以进化与进步的根本原因就是看其能否逐步认知与把握大自然客观规律的法理与法则。圣人通过"内外观视"、修证体验，不仅能认知大自然的客观规律与自然法则，而且能深刻领悟其客观规律与自然法则的客观性与必然性及其不可逆转性（即"不可干而逆之"），知其自然规律与法则只能遵从、依循、效法，而丝毫不可违背与抗拒，所以黄帝称之谓："圣人知自然之道不可违"。

2、因而制之。

《易经．系辞传》中有："圣人有以见天下之赜，而拟著其形容、而象其物宜，圣人有以见天下之动，而观其会通、以行其典礼"。是说圣人通过外观、内视认知了宇宙天地与人体生命的规律性及其法理法则的奥秘，而对其进行模拟与形容，通过万物之象的变化恰当地表述了对自然法则的规律性认知；圣人根据观察到的天地运行的规律，进一步认知了天地复合运动的周期与周期节律法则，依据其周期规律与周期节律法则，描绘出了其规律法则的典范与程序，以供人们学习认知与把握遵循。正因为圣人知道"自然之道不可违"，只能遵循与效法，所以才深究自然之道的运变法理与法则、运变周期与周期节律；依据其认知到的大自然万物各自的运变法则、运变周期与周期节律，进而绘制出了卦爻模型予以模拟、进行形象描述与法理表述；以教导世人尊道、重道、遵循与效法自然之道；并依据自然之道来合理安排人们的生产与生活，进而因循制宜、制器、理事、用物以丰富人们的生产与生活；同时依道而制定人类社会的伦理道德、法规典章等制度规范。所以黄帝称之谓："因而制之"。

3、修道含义。

天道循环、地道升降为最基本的自然之道，修道依天地自然而为，故称"不可违"。因循日、月、星、宿之循环法则，引导神、志、魂、魄、意五炁的运行；因地氛升降、五炁环流的法则，运行脏腑之炁的运化与攒族；依据天地阴阳之氛的交和法理以和合心肾、水火，使体内龙虎交媾、地天交泰。即所谓修道含义的"因而制之"。

修道先修心，效天地之心无私、法天地之性自然，故应力戒世人之名、利、色欲，戒贪、嗔、痴、妄之念，是谓："自然之道不可违"。而日损"我欲"、消除"我知"、"我见"，清除"我障"、复归天心无私与天性自然，是谓修心要领的"因

而制之”。

修命需筑基，筑基之要在“添油续命”、积神生精”，故应清心寡欲、戒纵情随欲、追求享乐，以免耗神于“名、利、物”欲，是谓：“自然之道不可违”；依“水火既济”而“积神生精”、依阴阳交媾而“添油续命”；依日、月、星、宿的运转法理，摄取天地之炁、运化五脏炁能，是谓命功修炼的“因而制之”。

修性之要在“静默识神”、“净化心神”，其修炼过程中的“和合四象、内观返照、安静五脏、和通六腑”是谓：“自然之道不可违”；严格遵日行度修十二正经、严格依月行度修六脉，依地天交和、运行中脉，依二十八宿的“丹、青、玄、白”之序运行带脉，依“日、月合璧”和合“性光”与“神光”，是谓性功修炼的“因而制之”。

五、至静之道，律历所不能契。

对规律的文字表述称“律”，对法则的图象描绘称“历”，用刀在软石及竹木上刻画称“契”。凡事物，有形则可契、无形则不可契；可契者檄象也，不可契者妙道也。所以老子在《道德经》中说：“故常无，欲以观其妙；常有，欲以观其檄”。天道循环，以北斗运行为律、以斗柄指向为历，故能契之以形；地道升降，以五运、六气为律、以四季运行为历，亦能契之以文；唯“持虚”、“守静”之道无象、无形、无声、无色，无而含有、虚而含实，非色、非空、虚实并应，所以黄帝称之谓：“律历所不能契”。

1、至静之道。

老子在《道德经》中把“至静之道”释为：“致虚极，守静笃。万物并作，吾以观复。夫物芸芸，各复归其根。归根曰静，是谓复命。复命曰常，知常曰明。”其中的：“致虚极、守静笃”即为“至静之道”的纲领；“万物并作，吾以观复”是为“至静之道”的方法；“夫物芸芸，各复

归其根”是为“至静之道”的法理；“归根曰静，是谓复命”是对“至静之道”的表述；“复命曰常，知常曰明”是对“至静之道”的体验与认知。

所谓“至静”是指达到静极，即老子所说的“静笃”，“至静之道”就是“守静笃”之道。“夫物芸芸，各复归其根”，是指世间所有的生物与生命都在按照自身的生命周期而运作，各自相生而化、相竞而作，通过观其生灭循环、损益往复便能知其本根之所在。“归根曰静，是谓复命”是说归根的方法就是“至静”，“至静”的方法就是“返观内照”、“忆婴返朴”以归人体生命之本根。世间的万事万物各有其生命本根，人体生命归根的方法就是“笃守至静”，“笃守至静”的过程就是“生命回归”的过程，“笃守至静”的方法就是修道的基本方法、就是性命双修以达 “至静”的“道法”。

2、律历所不能契。

文中的“律”是指古人对自然规律的文字或图形与图象的注释与表述；文中的“历”是指对自然规律的法理与法则的文字或图形与图象的描述；“契”是用刀剑刻画在木石之上。律历能契有形、不能契无形，“至静之道”是对修道的理论、方法、过程、体验等的综合表述，无法从语言文字中求、无法用形象表述，所以无法契之。“天道”、“地道”、“人道”各有其檄象，其檄象均可用文字、符号、图象来描述，故称“可契”，而道体、证道过程与道能感应及体验，均无形无象，用文字表述常词不达意，用语言述说常语不及心，因此老子说“不可致诘”故有“只可意会、无法言传”之说。所以黄帝称之谓：“至静之道，律历所不能契”。

六、爰有奇器，是生万象。

文中的“爰”，为转折连接词，在这里类似现代汉语

中的“于是”；“爰”字也有“更易”即更换的含义；“器”，指器物；“奇器”，指奇妙的事物。古人以天地为大器，以龟甲为神器，视天地之象与龟甲之纹均为神器的表象，并认为其均能显示出万象或生出万象。此处的“爰有奇器”是指“至静之道”虽然“律历所不能契”，但在“至静”过程之中，必将产生出（或更换出）众多的奇妙；“是生万象”是指在恍惚之中会产生出的众多的奇妙，且能衍化出万千的形迹与影象。

1、“至静之道”尤如“奇器”，“是生万象”。

依“至静之道”修持便可识虚空之中、遍含妙有，通达八方、以观六合，进而周流六虚、感而遂通万物。至此，内可认知自身的脏腑血脉及命体结构与生命奥秘；外可以认知各方时空的隐形物象及众多的宇宙奥秘；忆前则能追视往世，视后则能预知未来；尤如神妙之奇器，既可幻化万方、觉知万物，又可觉本溯源、垣视万端，所以黄帝称之谓：“爰有奇器，是生万象”。

此语是黄帝修道的体验。老子在《道德经》中解释为：“惚兮恍兮，其中有象，恍兮惚兮，其中有物，窈兮冥兮、其中有精，其精甚真、其中有信”与“其上不皦、其下不昧，绳绳兮不可名，复归于无物，是谓无状之状、无物之象，是谓恍惚。迎之不见其首、随之不见其后”。上述皆为古圣在修道过程中的体验与感受，形容其尤如奇器一般、衍化出万般影象。黄帝由崆峒山受广成子之教，经修道体验后著《黄帝阴符经》，所以根据体验将其述之谓：“至静之道，律历所不能契；爰有奇器、是生万象”。

2、“自然之道”尤如“奇器”，“是生万象”。

天地自然之大道虽无声无息、无辞无念，但却能千变万化、衍生万象；继日往月来显形象万千，随寒来暑往可幻化万方；随四时之运转能衍生万物，沿时过而境迁常物

换而星移。天下万物莫不随自然之道而更替，天下万象莫不依自然之道而变换。所以说，自然之道亦如“奇器”，变幻莫测，“是生万象”。

七、八卦甲子、神机鬼藏。

“八卦与六十四卦”是古人模拟天道、地道、人道的综合模型。“甲子”是古人描述天道、地道、人道的规律与法则所使用的天干、地支术语的代表。“八卦甲子”之中蕴含了古人所认知的宇宙天地与大自然万物的各类自然规律、运变法理与法则、运动周期与周期节律；还包含了古人认知的人类的个体人性、群体人性，生命本质特性与生命周期及生命能量的运变周期与周期节律等法理与法则；同时还包含有古人对人类社会的认知与古人的人文理念和对人类社会发展的认知理念等。其中包含了诸多常人无法认知且无法理解的神机妙用与隐讳的玄机，所以黄帝称之谓：“八卦甲子，神机鬼藏”。

1、八卦。

八卦分别为：乾、兑、离、震、巽、坎、艮、坤；其卦形分别为：乾三连☰，坤六断☷，震连地☳，艮连天☶；离中虚☲，坎中满☵，兑上缺☱，巽下断☴；其本象之意为：乾天、坤地、离火（日）、坎水（月）、兑泽、艮山、巽风、震雷；其拟人化描述为：乾为父、坤为母、震为长男、坎为中男、艮为少男、巽为长女、离为中女、兑为少女。八卦的五行属性为：乾、兑属金，震、巽属木，艮、坤属土，坎属水，离属火。八卦按排列模式分先天八卦与后天八卦，先天八卦传说为伏羲所创，后天八卦传说为周文王所更定。

甲、先天八卦。先天八卦之数为乾一、兑二、离三、震四、巽五、坎六、艮七、坤八；先天八卦之位为：“天南、地北，日东、月西，艮西北、泽东南，雷东北、风西南”。其图形如下：

先天八卦图

图四

乙、后天八卦。后天八卦之数为离九、坎一、震三、兑七、坤二、巽四、乾六、艮八；后天八卦之位为离南、坎北、震东、兑西、巽东南、乾西北、坤西南、艮东北。其图形如下：

后天八卦图

图五

丙、先后天八卦之别。古人称“先天为体、后天为用，先天为生、后天为旺”。所谓“先天为体”是指先天八卦是描述古人认知的宇宙天地静态的本体象模型，即：“天地定位、山泽通气、雷风相薄、水火不相射”（《易经．说卦传》，下同）；所谓“后天为用”是指后天八卦表述了天地复合运动的周期与周期节律，是古人生产生活所遵循应用的依据模型，即：“帝出乎震、齐乎巽、相见乎离、致殆乎坤、说言乎兑、战乎乾、劳乎坎、成言乎艮”。

所谓“先天为生”是指先天八卦从立体上观察，天、地、日、月均处于正位，四象（即少阴、少阳、太阴、太阳）均处于各自的“长生”之位，所谓“后天为旺”是指后天八卦显现出天门地户相对应，四象均处于各自的“帝旺”（即四象五行在黄道十二宫中所占之方位）之位。

3、六十四卦。

古人称八卦为经卦，每卦三爻；两卦重叠称复卦，每卦六爻，共有六十四个卦象，俗称六十四卦。编撰《易经》时由于孔子将六十四卦中的前三十卦的卦辞、爻辞定为上经，把六十四卦中的后三十四卦的卦辞、爻辞定为下经，所以《易经》中把前三十卦分为上篇，把后三十四卦分为下篇，其卦名分别为（按《易经》之序）：“乾坤屯蒙需讼师、比小畜兮履泰否，同人大有谦豫随，蛊临观兮噬嗑贲，剥复无妄大畜颐，大过坎离三十备，咸恒遁兮及大壮，晋与明夷家人睽、蹇解损益夬姤萃，升困井革顶震继，艮渐归妹丰旅巽，兑涣节兮中孚至，小过既济兼未济，是为下经三十四”（《易经》卦序歌）。

除以上《易经》卦序外尚有伏羲六十四卦序与京方八宫排序等，伏羲六十四卦圆方图如下：

伏羲六十四圆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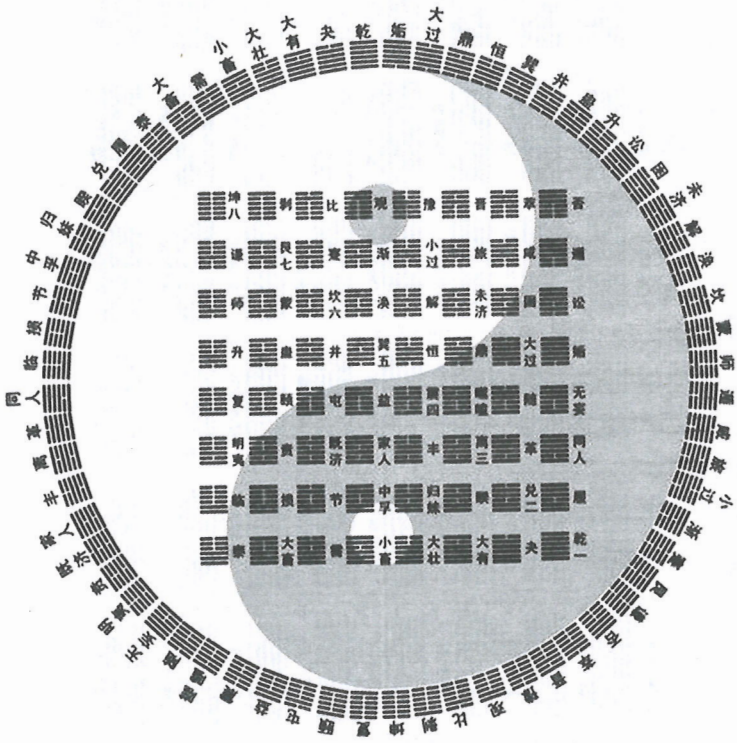

图六

京房八宫六十四卦排序如下。

图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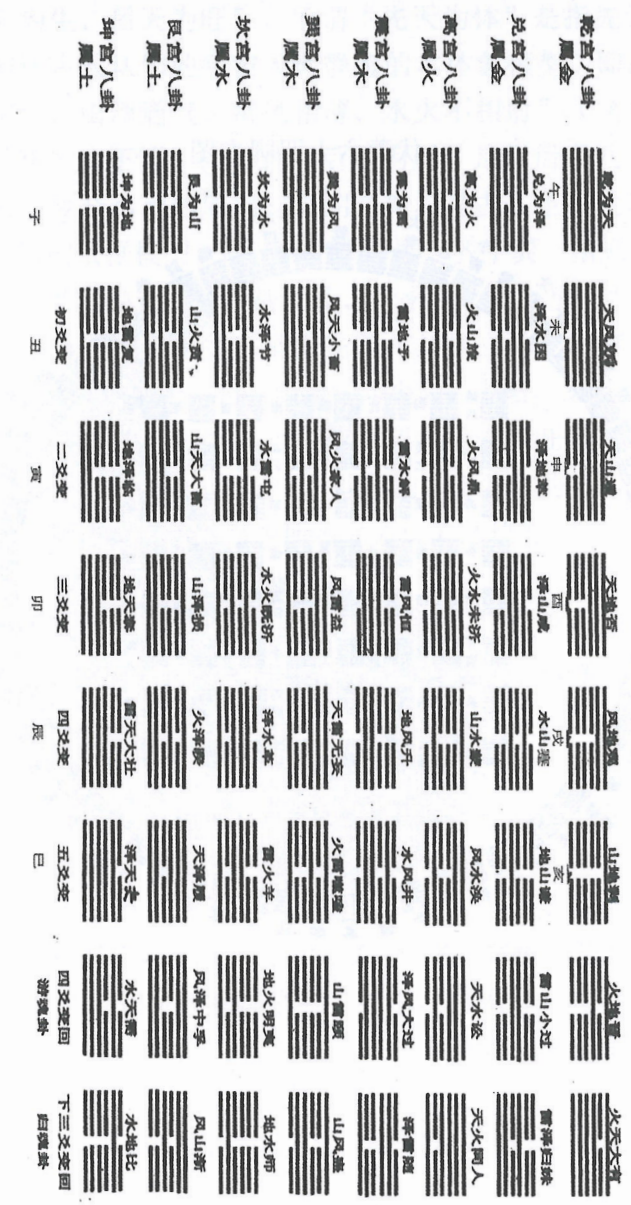

京房六十四卦八宫图

3、卦、爻五行与纳干支。

因八卦中乾与兑属金、震与巽属木、艮与坤属土、坎属水、离属火，所以六十四卦按八宫分类，乾宫、兑宫十六卦属金，震宫、巽宫十六卦属木，艮宫、坤宫十六卦属土，坎宫八卦属水，离宫八卦属火。“爻”是组成卦的符号，实线为阳爻，虚线为阴爻。爻的五行属性依其所依附的地支为准，六十四卦纳支的规则是：阳卦纳阳支、自下而上顺行，阴卦纳阴支，自上而下顺行（即自下而上逆行）。其具体是乾卦与震卦的纳支由下而上为子、寅、辰、午、申、戌；坎卦纳支由下而上为： 寅、辰、午、申、戌、子；艮卦纳支由下而上为：辰、午、申、戌、子、寅；坤卦纳支由上而下为：酉、亥、丑、卯、巳、未（即自下而上为：未巳卯丑亥酉）；巽卦纳支由上而下为：卯、巳、未、酉、亥、丑（即自下而上为：丑亥酉未巳卯）；离卦纳支由上而下为“巳、未、酉、亥、丑、卯（即自下而上为：卯丑亥酉未巳）；兑卦纳支由上而下为：未、酉、亥、丑、卯、巳（即自下而上为：巳卯丑亥酉未）。其六十四卦纳干的规则是：乾纳甲壬（即下卦纳甲、上卦纳壬）、坤卦纳乙癸（即下卦纳乙、上卦纳癸）、艮卦纳丙、兑卦纳丁、坎卦纳戊、离卦纳己、震卦纳庚、巽卦纳辛。

4、简捷起卦与简单断卦。

古人用蓍草起卦，汉以后多用铜钱起卦，宋邵雍始以数起卦。铜钱起卦以有字为正面，以反面为阳，用三枚铜钱随机抛掷六次，每次结果如一个反面为少阳（即阳爻），两个反面为少阴（即阴爻），三个反面为太阳（即阳爻的变爻），没有反面为太阴（即阴爻变爻）。以数起卦法的准则是“卦以八除，爻以六除”，指依先天卦数为准，任一随机数除于八的余数为上卦（无余数即为八），以相关随机数之和（或以上卦数与时数之和）除于八的余数为下卦，

以上、下卦数与测算之时的时间数之和除于六的余数为变爻的位数（无余数即为六）。

所谓断卦，是指对卦象、爻象的吉凶判断。古人常用卦辞、爻辞断卦，任起一卦根据变爻情况即可依卦辞、爻辞判断。如卦中无变爻为静卦，依本卦卦辞为判断依据（所起之卦为本卦，变爻变后之卦为支卦）；如仅有一个变爻，则以该爻辞为主、以本卦卦辞为辅进行判断；如两个变爻，则以下位变爻的爻辞为主，另一变爻爻辞与本卦卦辞为辅进行判断；如三个变爻，则以中间变爻爻辞为主，以其余变爻爻辞与本卦卦辞为辅进行判断；如四个变爻，则以靠上变爻爻辞为主，以其余变爻爻辞与支卦卦辞为辅进行判断；如五个变爻，则以中间变爻爻辞为主，以其余变爻爻辞与支卦卦辞为辅进行判断；如六个变爻，则依支卦的卦辞进行判断。如把一卦的六爻配装各爻地支，即可依据变爻与其余五爻及世应爻的五行六亲对应关系进行较详细的分析判断。以数起卦法仅有一个变爻，可用卦间的五行生克进行判断；每卦六爻，其下三爻为下卦、上三爻为上卦；有变爻的（上或下）卦叫用卦，无变爻的卦叫体卦；体卦代表自身、用卦代表用事，第二三四爻及第三四五爻各组成的卦为互卦（含体卦两爻用卦一爻为体互，含用卦两爻体卦一爻为用互，体互辅体用互辅用）；根据体、用、互之间的五行生克关系及时令与应象既可进行判断。

6、甲子。

甲为天干之首，子为地支之首，甲子即天干地支的合称。传说黄帝时创立干支，黄帝后大娆氏将干支联用形成六十甲子，后鬼谷子根据浑天甲子周期五炁运行的周期节律确定了浑天甲子内各期的五行属性，后又经齐国邹衍将其与五音十二律相对应，形成了传承至今的纳音五行。即：甲子、乙丑海中金，丙寅、丁卯炉中火，戊辰、己巳大林木，庚午、

辛未路旁土，壬申、癸酉剑锋金，甲戌、乙亥山头火，丙子、丁丑涧下水，戊寅、己卯域头土，庚辰、辛巳白腊金，壬午、癸未杨柳木，甲申、乙酉泉中水，丙戌、丁亥屋上土，戊子、己丑霹雳火，庚寅、辛卯松柏木，壬辰、癸己长流水，甲午、乙未沙中金，丙申、丁酉山下火，戊戌、己亥平地木，庚子、辛丑壁上土，壬寅、癸卯金箔金，甲辰、乙巳灯头火，丙午、丁未天河水，戊申、己酉大驿土，庚戌、辛亥钗钏金，壬子、癸丑桑柘木，甲寅、乙卯大溪水，丙辰、丁巳沙中土，戊午、己未天上火，庚申、辛酉石榴木，壬戌、癸亥大海水。

上述纳音五行的取象，是古人根据阴阳五行之炁的强弱、盛衰、藏露、钝锐而进行的类象喻比。甲子、乙丑海中金，是指金炁还藏而不露，只闻其名而不见其形，如胎儿尚在母腹之中，故称海中金；庚辰、辛巳白腊金，指金炁既将生成、在地中养育，受西方白色，故称“白蜡金”；壬寅、癸卯金箔金，指金炁尚弱、形体较薄，故称金箔金；甲午、乙未沙中金，指金炁已经坚硬、可在火中经受锻炼，故称“沙中金”；壬申、癸酉时金炁已强盛、锋芒显露，申与酉是金炁正位、配壬与癸锋芒锐利，故称“剑锋金”；到了庚戌、辛亥之时，金炁开始隐藏、如金器破残，只可做成首饰藏于闺阁，故称“钗钏金”。壬子、癸丑桑柘木，是指木炁出生、还存于水炁之中，受残月之炁影响，如桑柘之木、盘绕曲折、形状弯曲，故称“桑柘木”； 庚寅、辛卯，木炁始受阳刚、处金炁之下，如树木长势茁壮，故称“松柏木”；戊辰、己巳时，木炁已渐强盛，如树木枝叶茂盛、郁郁葱葱，故称“大林木”；壬午、癸未时，木炁已渐入库而下行，杨柳树枝干微弱，故称“杨柳木”；庚申、辛酉原本为金，所以可意指带有肃杀性质的木炁，金属秋、果熟，木炁在金位，石榴树味辛、含肃炁，故喻为“石榴木”；戊戌、己亥时，木炁已隐藏，如树根藏于

地下，故喻为“平地木”。 丙子、丁丑涧下水，指水炁尚未完全形成，如水在低湿之地流淌，故称“涧下水”；甲寅、乙卯时，水炁已含阳，如水从源头涌出、喷发东流、永不干涸，故称“大溪水”；壬辰、癸巳时，水势渐盛，如江河源远流长、永不干涸，故称“长流水”；丙午、丁未时，水炁上升至火位、如云化为雨，故称“天河水”； 甲申、乙酉时，水炁安静平息、绵绵不绝，如井泉之水静息而不断，故称“泉中水”； 壬戌、癸亥时，水炁隐藏入墓，如水归大海，故称为“大海水”。戊子、己丑霹雳火，指火炁在水位，如神龙潜水、水中有火，故称“霹雳火”；丙寅、丁卯时，火炁逐渐上升、以天地为炉、得阴阳和合，故称“炉中火”；甲辰、乙巳时，火炁渐盛、火势渐高、火源不断，故称“灯头火”；戊午、己未时，火炁旺盛，如午阳之炎，故喻为“天上火”；丙申、丁酉时，火炁平息隐藏、火势暗淡，故喻为“山下火”；甲戌、乙亥时，火炁隐而不露、内明外暗，如龙在山中隐藏形体，故喻为“山头火”。庚子、辛丑壁上土，指土炁尚被闭塞、形体被掩、内外不通，故喻为壁上土；戊寅、己卯时，土炁形成，开始养育万物、故喻为“域头土”；丙辰、丁巳时，土炁已含阳、为万物生长奠定了基础，故称“沙中土”；庚午、辛未时，土炁旺盛，如大地承载万物，故称“路旁土”；戊申、己酉时，土炁渐收、万物衰败，故喻为“大驿土”；丙戌、丁亥时，土炁隐藏入墓、作用已圆满，故称“屋上土”。

7、神机鬼藏。

“神”为阳，“鬼”为阴；“神机”指表露于外的各类事物的时机、事机、外象之机与内动之机等；“鬼藏”指隐含的、内藏的、暗合的、阴行的各类事物及其时势、情态、运变、气数与定数等。八卦相荡、甲子循环，神之伸机、鬼之屈藏，宇宙万物的运动变化无不尽在其包容之中，万事万物的事前之因、事后之果无不尽在其隐喻之内，

故称其谓：“神机鬼藏”。

“八卦”、“甲子”作为古人模拟宇宙天地、大自然万物及人体生命与人类社会运动变化规律与法则的模型，其中明显表述了天道循环的周期运转规律与周期节律的法理与法则，地道升降的周期循环规律与大气环流及五运六气周期节律的法理与法则，人体生命能量的运变周期与周期节律的法理、法则等；隐含地暗示了天地之气、生命之炁的运行、交变、阴阳和合等的运变规律与周期节律的法理与法则；隐喻了大自然万物的阴阳运变规律与万物自身运变规律的法理与法则，和测算事物变化在不同阶段时势气数与推断运变定数的方法，及识别事物的运变转折徵兆、把握时机、事机、乘势、转势等的各类方法手段等。“八卦甲子”之中，包罗万象、涵盖万事万物，内藏千秋玄机，可察昔往、可究未来，外括天地、内含诸身，无所不包、无所不有，所以黄帝称之谓：“八卦甲子，神机鬼藏”。

八、阴阳相胜之术，昭昭乎，近乎象矣。

宇宙天地之运变、大自然万物之运变、人体生命与人类社会之运变，无非阴阳之运变，故称：“一阴一阳之谓道”（《易经．系辞传》）。阴阳运变的法理与法则，尽在阴阳消长、阴阳推移，形成不同时段的阴阳相胜之中；阴阳互胜之象、昭昭而明，阴阳互胜之术、隐于八卦甲子之中，故称：“阴阳相胜之术，昭昭乎，近乎象矣”。

1、阴阳相胜之术。

阴阳相推，互轮贞位，所谓贞胜者“天地之道，贞观者也；日月之道，贞明者也；天下之动，贞夫一者也”（《易经·系辞传》）。假阴阳相推之序、借阴阳运行之势、乘万物运变之机，应天地运变之时、利、合天心人愿之民意，成人世各类之事宜、达人事之善果的方法技术即谓黄帝所说的“阴阳相胜之术”。

万事、万物，各有其自身的运动规律与运变法则，认

知其规律、掌握其法则，细辩其徵兆、详推其气数，把握其时机、势机与事机，巧用其地宜，乘势而行、借势而去，动合其机、止合时宜，即上篇所说的“天人合发、万变定其”，此所谓道家用术之要领；“不以天地文、理圣，而以时、物文、理哲”，是谓道家用术之法要；“谋难事必始于易、行大事必作于细”，是谓道家用术行事之原则；上合天心、下顺民意，是谓道家用术之依据；“功成身退”、“生而不有、为而不持、长而不宰”、“万物归焉而不为主”，是谓道家行事之归宿。

2、昭昭乎，近乎象矣。

“阴阳相胜之术”尽含于八卦甲子之中。八卦甲子模型所阐述的至理就是阴阳运变、相互推移、相互贞胜的法理，它是万事万物运动变化的最基本法则。圣人用各种图象、符号在八卦甲子模型中已作了完整、清楚地表述，而且八卦甲子之中的图象与文字及符号的表述是对宇宙天地、大自然万物与人类社会万事万物的本象与动象最接近的描绘与阐述。所以黄帝称之谓：“昭昭乎，近乎象矣”。

阴阳相胜之术，隐于万象、昭于万象。《易经．系辞传》中有：“圣人立象、以尽意，设卦、以尽情伪，系辞焉、以尽言，变而通之、以尽利，鼓而舞之、以尽神”，可见圣人以“卦、爻、干、支、象、数”描述了天道、地道、人道的法理与法则，昭然若示、几近表象，故称之谓：“昭昭乎，近乎象矣”。

圣人不违自然之道，因循自然之道而制之；观天道、执天行，观阴阳消长进退、执“天、地、人道”而循行，既观檄、观窍亦观妙，既遵循、效法，又取法而奉行；借阴阳相胜之术，避杀机、盗生机，窃阴阳、夺造化，转旋机、脱生死；起于象、止于象，思不欲见肾、成不欲居功，是谓：“昭昭乎，近乎象矣”。

《黄帝阴符经》续篇释文

人以愚虞圣，吾以不愚虞圣。世人只知以天地文、理为圣哲，依常变以愚直推测为论断，而不深究非常之异变与具体事、物之性能，无法测算具体时、势之气数与定数，是谓愚直（即教条）；吾以时、物文、理为哲，重在时势与事、物之自然法理，要在对具体事物进行具体分析，所以不以愚虞为圣。世人常以奇术为圣智，用愚弄欺诈之术为手段并誉之为“以智治国”，吾以为这样做违背了天地之德；依道治国应以诚信为本、以德理民，不以愚虞为圣智、不以智谋行天下，故应“不愚虞圣”。**人以奇期胜，吾以不奇期胜。**世人为求事胜而不计手段，常以奇术求胜。吾以为：为人处事应以居心为本、以方法手段为用，居心有偏则人不正，方法过奇则事下正；既使有好的居心，若只求期胜而不择手段，通常仍不得善果。所以处事应从大众的长远利益考察，选择有利于长远的方式、方法，以保障长久的善果，不为求期胜而用奇，故应“不奇、期胜”。**沉火入水，自取灭亡。**大自然万事、万物之间，均有其内在的相互关联、影响、相互作用与相互制衡的生克制化之道，五行生克即为万物间相互关系的表述。五行之中，水能克火，是谓“众胜寡”，将火沉入水中，对火而言是谓“自取灭亡”。五行对应于心念，其欲念为火、贪念为水，沉欲于贪，使纵欲无度、贪得无厌，势必自取灭亡。修道而言，以肾为水，以心识为火，将火沉入水中，是谓灭“识神”、亡“心神”，以求废除“我知”、“我见”，消除“我障”，是谓“自”取灭亡。**自然之道静，故天地万物生。**自然之大道，无声无息、无形无象、无名无为、无辞无令，故称之谓静；大

道虽静，但其衍生了天地、化生了万物、促成了大地生物与生命，构成了形形色色的大千世界、万有之世，故称“天地万物生”。修持之道亦为静，称“至静之道”，静而虚、虚而生，化生万象、衍生万有，故亦称：“天地万物生”。**天地之道浸，故阴阳胜。**天地之道，阴阳相生、阴阳相胜；负阴抱阳、阳浸阴环，阴阳和合、万物以生；阴阳交替、相互推移，位于贞正之位者为之胜、位于贞观之位者为之明；阴阳交和而生、阴阳互贞为胜，相互交错而行、交替相胜、无始无终；是谓：“天地之道浸，故阴阳胜”。**阴阳相推，而变化顺矣。**阴阳推移，形成昼夜交替、四季更换，“日往则月来、月往则日来，日月相推而明生焉，寒往暑来、暑往寒来，寒暑相推而岁成焉”，以此构成阴阳相推之周期运变规律与周期节律的法理与法则，致使阴阳推移有定、四时变化有序，使大地生物与生命相生有时、相灭有定，万物生生不息、生灭不已，相循有时、相化有序，是谓“阴阳相推，而变化顺矣”。**圣人知自然之道不可违，因而制之。**内修炼而知之者，谓之圣人。圣人通过外观而认知自然万物，意观而认知隐形物象与阴性物质，内观修证与体验天地自然之道的规律性与必然性，知自然之道不受任何主观意识而为之转移，不受任何主观愿望而为之改变，人类只能遵循而不可违抗，是谓“自然之道不可违”；圣人在认知自然之道规律，通晓自然之道的法理与法则的前提下，依自然之道、以定循道效法之规则、制定效法自然之典范，依此为民众谋福祉、求善果，是谓：“因而制之”。**至静之道，律历所不能契。**有形者可契，无形者不可契；可契者，檄象也，不可契者，妙道也。天道循环，以北斗为律、以斗柄为历，故能契之以形；地道升降，以大气“升、降、沉、浮”为律，以四季运行与“五运”、“六气”为历，故能契之以文；唯有“持虚守静”之道，无象无形、无声

无色，无名无为、无真无幻，然而其又亦真亦幻、亦有亦无，亦象亦形、亦色亦空，非虚非有、虚实并有，无形可表其律、无象可描其历，是谓“至静之道，律历所不能契”。**爰有奇器，是生万象。**古人视天地为“大器”，龟甲为“神器”，自然之道为“奇器”。天地自然之道虽无声无息、无辞无令，而衍生万物、化生万象，促成万有、构成万般，是谓“是生万象”；“至静之道”亦如奇器，虽无象无形、无幻无真，又亦象亦形、亦幻亦真，虽无实无虚、无色无空，又亦实亦虚、亦色亦空，真幻并存、虚实并应，故亦谓：“是生万象”。**八卦甲子，神机鬼藏。**八卦与六十四卦是描述天地“自然之道”、人类“社会之道”、修行“至静之道”的规律之法理与法则的模型；天干地支、六十甲子是表述天地“自然之道”、人类“社会之道”、修行“至静之道”法则模型的文辞工具，也是效法应用其模型的译释媒介。八卦甲子之中蕴藏了天、地、人等“自然之道”与“社会人道”的万有奥秘，储存了天、地、人与大自然阴阳隐形隐现的万事、万物的秘码信息，其中无所不含、无所不有、无所不具、无所不备，是谓：“八卦甲子，神机鬼藏”。**阴阳相胜之术，昭昭乎，近乎象矣。**阴阳相推、互轮贞位，所谓贞胜者即：“天地之道，贞观者也；日月之道，贞明者也；天下之动，贞夫一者也”是谓“阴阳相胜之术”。万事万物各有其自身的规律与法则，认知其规律、掌握其法则，细辨其徵兆、详推其气数，把握其时机、巧用其地宜，成世人之善果、定长久之善基，是谓圣人善用的“阴阳相胜之术”；用事乘时势而行、事成借时势而去，主事日成而人不知、功成身退而人不晓，是谓圣功之神明。然“阴阳相胜之术”，隐于万象、昭于万象，圣人立象以尽意、设卦以尽情伪，甲子以尽数、变通以尽利，皆由八卦甲子、昭然揭示，是谓：“昭昭乎，近乎象矣”。

《黄帝阴符经》续篇小结

本篇黄帝首先通过“人以愚虞圣，我以不愚虞圣”强调了用术的居心，阐明了以道德治国应光明正大的观点，隐含地批评了浮浅教条地愚昧，表述了用发展的眼光看问题的观点；通过“人以奇其胜，吾以不奇期胜”强调了行事不可不择手段，不可专依“求胜”为目的；讲述了奇门诡道不可用于治国理民的道理，阐明了他以道治国、以德理民的观点。其次是通过“沉火入水，自取灭亡”讲述了大自然万物之间的生克制化法理与事物相互关联的生克制化分析方法；隐述了“水火溉济”修炼方法的法理、法则与技术要领。其三是通过“自然之道静，故天地万物生”讲述了自然之道无辞无令而衍生万物的宇宙生成观，隐喻了“致虚极，守静笃”的修炼纲领与“归根曰静，是谓复命”的修炼思路；通过“天地之道浸，故阴阳胜”揭示了生物与生命阴阳和合的质性条件与“万物负阴而抱阳，冲氣以为和”的形态、过程，论述了阴阳相互贞胜的法理，隐述了人体自身阴阳和合的修炼方法与技术要领。其四是通过“阴阳相推，而变化顺矣”讲述了阴阳相互推移形成天地万物周期运变的基本法则，揭示了阴阳运变是宇宙天地与自然万物千变万化的根本原因，阴阳交互运动、相互推移是大自然的最基本法则，也是万事、万物运动变化的总则。其五是通过“圣人知自然之道不可违，因而制之”说明圣人已认知“天、地、人之道”等自然规律的客观性与自然法则只能遵循、不可违背的客观必然性，因而才依据自然规律的法理与法则制定人类社会应遵循的法理与规范。其六是通过“至静之道，律历所不能契”，阐述了“至静之道”

不可以文字求、不可以形象觅的特性，隐示了“至静”是修道的唯一途径，修道中的诸多法要、手段、体验、感受等均难以用语言表述，更难以用文字、图象描绘，即只可意会、无法言传的特性。其七是通过“爰有奇器，是生万象”讲述了古人认为天地衍化万象、龟甲显示万象以兆示万事万物的古老观念；隐述了圣人应用“至静之道”以察视万象，认知万事万物的内修方法。其八是通过“八卦甲子、神机鬼藏”说明了“八卦及六十四卦”和“混元甲子”都是模拟宇宙天地与大自然万物运动变化法理与法则的较完善模型，表明了应用八卦甲子模型可探知宇宙天地与大自然万物和人类社会万事万物的各类隐与显、阴与阳、明与暗的运变信息、及其运变过程与结果，并认为八卦甲子模型之中无所不有、无所不含、无所不达、无所不通。其九是通过“阴阳相胜之术，昭昭乎，近乎象矣”说明了八卦甲子模型之中所表述的至理就是阴阳运变、相互推移、相互贞胜的法理；它是宇宙天地与大自然万物和人类社会万事万物运动变化的根本道理，圣人用八卦甲子模型的各类图象符号做了完整清楚地描述；八卦甲子模型的符号图象描述，是最接近于宇宙天地与大自然万物及人类社会万事万物本象的描述，其昭然若示，近乎形象的直述。

本篇究竟是否“本经”原文，现已很难查考，但多数学者认为其为“本经”的续篇。此续篇首先强调了用术的居心要正、手段不可不察；阐述了应用五行辩证的法理，隐述了人体自身阴阳和合的技术要领；讲述了自然之道衍生万物的法理与阴阳和合的质性条件与法理、法则，隐述了负阴抱阳的形态与过程和修炼方法的技术要领；阐述了自然之道不可违背、阴阳运变是万事、万物的总则，人类行事只能遵则制宜的理念认知；讲述了至静之道只可意会、不可言传，无法用语言文字表述清楚的特性；表明了八卦

甲子是古人用来模拟“天、地、人之道”的万有模型，其中无所不有、包罗万象，将阴阳运变之术用卦爻、干支尽显其象的观点；阐明了八卦甲子中概括了“天、地、人之道”的各种方法技术，掌握了运用八卦甲子的方法技术，就能领会遵道、行道、布道、宏道的方法要领；八卦甲子之术就是最重要的用术要领。所以历代学者，多数认为续篇主要言“用术”。

作者简介：

马保平，男，1954年9月出生。毕业于陕西财经学院，历任甘肃省两当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兰州商学院总务处处长、兰州商学院副院长、兰州商学院院长、甘肃省政府参事室副主任。

责任编辑：石锡铭
文字排版：骆彩霞
封面设计：陈小婵

ISBN 978-988-13807-3-9
9 789881 380739

定价：28元